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披露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满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代进能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市场竞争风险、项目建设风险、气源依赖风险、气候条件变化风险、重大自然灾害风险、天然气市场开发缓慢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五）面临的主要风险与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920,729,46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文本。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战略投资与证券事务部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云南能投/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盐化	指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投集团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投集团/能投集团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绿能集团	指	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	指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投绿材/能投化工	指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天冶化工	指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财务公司	指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天勐公司	指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盐业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昆明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普洱制盐分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一平浪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一平浪盐矿
乔后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乔后盐矿
天然气公司	指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原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滇南	指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能投滇中	指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富民丰顺	指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华煜	指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宣威公司（宣威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昭通公司（昭通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原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通麓燃气	指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马龙公司	指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姚公司	指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会泽公司	指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泸西公司	指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公司	指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四家风电公司	指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华宁公司	指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云南能投	股票代码	00205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云南能投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E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满富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9），公司的注册地址由“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拓东路石家巷 10 号”变更为“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00		
公司网址	http:// www.cnyeic.com		
电子信箱	ntgf@cnyei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政良	刘益汉
联系地址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电话	0871-63127429 63126346	0871-63151962 63126346
传真	0871-63126346	0871-63126346
电子信箱	310944181@qq.com	597541817@q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战略投资与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41451239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6 年 5 月，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公司不再持有氯碱化工业务，在原有盐业务基础上，拓展进入天然气业务，全面开启“盐+天然气”双主业发展的新格

	局；2019 年 3 月，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公司清洁能源板块从天然气领域进一步拓展至新能源领域，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清洁能源业务比重。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新能源、盐、天然气三大板块，包括风力发电以及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等。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331.3565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智 后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何宇佳、周鹏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李剑平、何宇佳、严焱辉	2019 年 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2,612,071,53 3.37	2,258,831,33 4.92	2,347,998,58 0.15	11.25%	1,990,278,50 8.36	1,990,278,50 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91,609,922. 15	251,728,867. 77	249,253,626. 70	16.99%	231,558,396. 73	231,558,396. 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168,055. 75	213,995,859. 45	211,520,618. 38	23.00%	200,250,036. 61	200,250,036. 61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066,799.32	556,937,222.28	542,436,511.65	47.50%	549,505,580.23	549,505,58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41	0.3308	0.3275	11.18%	0.3043	0.3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41	0.3308	0.3275	11.18%	0.3043	0.3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	5.87%	5.81%	0.01%	5.69%	5.6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363,259,186.17	9,831,039,393.36	9,827,427,650.01	35.98%	9,552,190,267.85	9,552,190,26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47,736,761.21	4,415,014,989.53	4,412,539,748.46	48.39%	4,162,424,129.11	4,162,424,129.1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解释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解释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3,238,610.52	601,999,731.97	542,079,287.38	844,753,90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6,884.78	47,719,186.09	28,821,869.62	86,481,98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953,464.18	44,069,691.02	26,192,567.29	71,952,33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88,128.74	297,780,233.43	248,115,947.94	189,482,489.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1,013.26	2,173,571.77	697,71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64,100.89	5,738,704.00	13,095,653.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7,490.84	17,607,338.52 ^注	29,283,592.81 ^注	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42,22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09,433.97	1,509,433.97	1,509,433.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5,725.34	23,183,790.00	8,086,820.0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286,620.58	8,713,185.89	9,015,07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	3,067,826.64	5,108,864.05	12,349,784.90	

响额（税后）				
合计	31,441,866.40	37,733,008.32	31,308,360.12	--

注：为了更加清晰的反映非经营性损益，提高数据的可比性，现将以前年度放至“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中的理财产品收益调整至“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基本情况

1. 新能源行业

全球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进程加速。全球能源危机正在推动新能源加速增长，IEA 预测未来五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将增长 2400GW，占全球新增电力的 90%以上，风能和太阳能将占未来五年新增可再生能源容量的 90%以上。2022 年全球新能源产业重心进一步向中国转移，2022 年中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相当于减少国内二氧化碳排放约 22.6 亿吨。

大力支持风电产业发展。2022 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 3763 万千瓦，保持稳定增速，风电装机容量达 3.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1.2%，1-12 月全国风电利用率为 96.8%。全年风电电源工程完成总投资金额超 1500 亿元，风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 2008 小时。技术取得重大突破，风电机组叶片、塔筒以及配套设备持续向更大、更长、更高、更可靠方向发展，陆上 7MW、8MW 风电机组陆续吊装、海上 10MW 以上大兆瓦风电机组逐步落地，驱动风电成本进一步降低。全国各地规划风电建设指标超 140GW，各地均明确大力支持风电产业发展。

光伏新增装机规模最大、增速最快。2022 年，全国光伏发电年新增装机首次突破 8000 万千瓦，达到 8741 万千瓦，同比增长 60%，再创历史新高，成为新增装机规模最大、增速最快的电源类型。其中，分布式光伏年新增装机首次突破 5000 万千瓦，达到 5111 万千瓦，同比增长 75%，占全部光伏发电新增装机规模的 60%，成为新增光伏装机的首要力量，并呈现集中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户用光伏“三分天下”的新格局。光伏发电总装机突破 3.9 亿千瓦，仅次于火电、水电，成为装机规模第三大电源；光伏年发电量则首次突破 4000 亿千瓦时，达到 4250 亿千瓦时，新增发电量约 1000 亿千瓦时，占全部新增发电量的 30%，可再生能源替代效果日益明显，成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有力支撑。

新能源竞争力不断增强。新能源发展市场化程度提高，各类市场主体多、竞争充分，创新活力强；技术进步推动成本大幅下降，陆上 6 兆瓦级、海上 10 兆瓦级风机已成为主流；光伏治沙、“农业+光伏”等新模式新业态不断涌现，分布式发展成为风电光伏发展主要方式，2022 年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5111 万千瓦，占当年光伏新增装机 58%以上。

2. 盐行业

盐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也是化学工业的基础原料，广泛应用于化工、轻工、纺织印染、冶金、食品加工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中国是全球原盐产能和产量最大的国家，总体上现有食盐产能大于消费量，存在一定程度的供大于求，随着食盐产品价格放开，食盐零售价格总体呈上涨趋势，行业资源向综合竞争力强的大型企业集团聚集，产业集中度正逐步提高，因此产销一体、渠道掌控能力较强的企业应对挑战的能力更强。

自食盐专营体制改革以来，中国盐行业经营环境已发生深刻变化，食盐质量安全得到保障，食盐政府储备和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制度基本建立，食盐品种日益丰富，食盐定点企业间通过各种方式积极探索新经营模式，全方位整合营销策略，市场活力进一步释放。随着民众生活条件的提升，中高端食用盐的消费需求在全球范围呈上升趋势，食盐产品高端化趋势明显，消费偏好呈现健康导向。与“海外发达国家中高端食盐市场占比约 8%-10%”相比较，中国中高端食用盐消费刚刚起步。

中国的原盐消费去向显示，中国是全球重要的盐化工生产大国，80%以上的原盐用于盐化工，周期性较为明显。2022 年，中国原盐行业产能净减少 116 万吨，总产能为 11094 万吨，新增产能集中在华东地区，减少产能分布在华中、华北及西南地区。因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转型要求，推动了新能源加速发展，新能源上游原材料、装备制造的需求带动近年来“两碱”化工行业发展势头强劲，其中锂电和光伏是纯碱需求的两大拉动来源。2022 年，国内下游两碱产销均处于往年较好水平，市场运行区间较高，对原盐消费需求充足，预计 2023 年“两碱”新增产能等将进一步拉动原盐需求。

根据中国盐业协会《盐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2021-2025）》， “十四五”末，根据市场需求，全行业原盐产能力争控制在 12500 万吨以下，保持市场供需基本平衡，防止产能过剩。随着人民群众生活需求多元化、多层次、健康化趋势和消费结构的升级，将为盐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会。与此同时，“十四五”期间原盐需求量最大的“两碱”行业产能会更加趋于合理，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将进一步优化，给盐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更大挑战。此外，“双碳”目标倒逼制盐企业满足能耗“双控”要求，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3. 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产量储量保持稳步增长。2022 年生产天然气 217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4%。进口天然气 10925 万吨，同比下降 9.9%。2021 年全国天然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16284 亿立方米，其中，常规气（含致密气）、页岩气、煤层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分别达到 8051 亿立方米、7454 亿立方米和 779 亿立方米。

天然气表观消费量小幅下滑。2022 年以来，俄乌冲突对全球天然气行业造成巨大冲击，天然气供应短缺，价格上涨达到去年同期的 2-4 倍，叠加其他因素影响，下游用户开工较低，多重因素造成天然气需求下滑，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663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1.7%。分行业看，城市燃气用气需求稳健增长，居民生活、采暖用气是主要增长动力，气电增速放缓，工业用气增速放缓，化工化肥用气保持平稳。

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截至 2021 年底，全国主干天然气管道总里程达到 11.6 万千米，新建成里程约 3126 千米。2022 年，城镇燃气管网老化更新改造全面启动，考虑到“双碳”目标及能源转型相关政策的推动因素，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加快建设，后续几年随着天然气干线管道以及沿海 LNG 接收站配套外输管道等工程的建设，输气管道建成里程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

天然气储气能力快速提升。储气设施开工建设全面提速，采暖季前地下储气库实现“应储尽储”。2022 年采暖季前地下储气库和 LNG 储罐气量增加 28%和 17%，共计 220 亿方，占天然气消费量的比例约 5.9%，天然气调峰和稳定供气能力进一步增强。

省级天然气管网公司加快融入国家管网。油气行业“X+1+X”的格局初步形成，截至 2022 年底，国家管网集团已与多个省份签署合作协议建立省级管网公司，天然气“全国一张网”全面铺开。

（二）主要业务

报告期公司重点聚焦“绿色能源”的同时深耕“绿色食品”，主营业务涵盖新能源、盐、天然气三大板块，包括风力发电以及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等。下辖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八家子公司。

（三）主要产品及用途

1、盐业

食盐，是人类生存最重要的物质之一，是烹饪中最常用的调味料，素有“百味盐为首”美誉，也用于各类食品加工。

工业盐，是化学工业的最基本原料之一，工业用途广泛，被称为“化工之母”，主要用于基础化学工业，包括盐酸、烧碱、纯碱、氯化铵、氯气等。此外，工业盐还可用于有机合成工业、建筑业、日用化工、石油石化、无机化工以及硬水处理、公路除雪、制冷冷藏等方面。

芒硝，化学名称工业无水硫酸钠，可以用来制取硫酸铵、硫酸及硫化钠等化工原料，还是制造洗衣粉的重要原料。

日化盐，主要用于个人日常护理，包括洗发盐、洗手盐、沐浴盐、足浴盐、按摩浴盐等。

2、天然气

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高效能源，主要用于工业燃料、天然气发电、工艺生产、天然气化工工业、城市燃气事业、压缩天然气汽车等。

3、电力

利用风力发电，把风的动能转为电能。风能作为一种清洁的可再生能源，蕴量巨大。利用风力发电具有清洁，环境效益好；可再生，永不枯竭；基建周期短；装机规模灵活的特点。

(四)主要经营模式

1. 盐业

详见下述“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天然气业务

(1) 天然气销售

①采购模式

公司向上游供气商采购管道天然气，价格在基准门站价的基础上根据供、用气量的供求关系浮动；在与上游签订的管道天然气合同量不足时，参加交易中心组织的线上交易，以竞拍交易、摘牌交易、仓单交易等方式取得交易中心组织市场化气源；LNG、CNG 向气源供应商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随行就市。

②储存及配送模式

管道天然气由公司支线管道输送至支线分输站或末站，再由管道输送至工业用户以及各下游城市门站，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

采购的 LNG 通过槽车运输并储存至 LNG 气化储备站储罐内，通过气化装置气化为气态天然气后，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城市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此外，部分 LNG 送至加气站用于天然气汽车的加气。

公司在玉溪、曲靖等规划建设天然气应急储备中心，主要发挥应急调峰功能，在下游用气低谷时，将支线管道内的天然气液化并储存至储备站的大型储罐内，当用气高峰时再将储存的 LNG 气化输送至城市门站；同时可为未通管道气的区域提供气源。

③销售模式

公司将采购的管道气、LNG、CNG，通过支线管道、门站、城市管网、储配站等，销售给工业用户、居民用户、商业用户、加气站等用户。

（2）入户安装服务

主要通过和房地产开发商合作，实施管道施工和燃气设备的安装并按相关规定收取费用。

3. 风电业务

详见下述“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五）所处的行业地位

新能源板块，公司在云南新能源项目中具有比较优势，报告期内在发电小时、平均电价、运营效率方面处于云南领先优势。公司“十四五”将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主动服务和融入碳达峰和碳中和国家战略，聚焦风电等可再生能源电力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永宁风电场及涧水塘梁子风电场建成投产后，将增加公司风电装机容量 1620MW，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及省内占比将大幅提升，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

盐业板块，公司是盐行业最早实现产销一体化的上市公司，先发优势显著，具有较强的基础优势，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云南省内最大的盐业企业，也是云南省唯一的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云南省政府授权唯一经营合格碘盐的企业，在行业内具有比较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名列前茅，在云南省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美誉度。

天然气板块，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作为云南省级天然气发展平台，承担全省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市场推广、产业培育等工作，是云南省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的中坚力量，已建成通气及具备通气条件支线管道合计 727KM，稳居省内第一。

（六）周期性特点

食用盐作为日常生活必需品，其消费较为稳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但受居民的采购习惯等影响，食盐销售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点。工业盐产销量受国家经济政策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影响明显，行业周期性显著。

天然气作为城市居民生活和工商业热力、动力来源，无明显行业周期性，但具有季节性特征，寒冷季节与炎热季节之间的峰谷差较明显。

风电是清洁无污染、可再生能源、地域性强。云南省内每年 6 月至 10 月为小风季，11 月至次年 5 月为大风季，风力发电季节性很强。

（七）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机遇以及经营管理能力影响。报告期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新能源和盐业板块。

新能源板块，业绩主要受装机规模、设备运行效率、来风情况、上网电价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公司各所属风电场全年综合风机利用小时数在云南省各新能源发电企业中排名前列，风电全年平均交易电价高于省内平均电价 0.0201 元/千瓦时。

盐业板块，业绩主要受市场占有率、销售价格、产能利用率、成本水平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公司多措并举，一是进一步优化制盐的生产布局，充分发挥昆明盐矿装置效能，淘汰一平浪、乔后盐矿落后产能，降低综合生产成本，提升核心竞争优势。二是深耕云南食盐市场，优化品种结构，强化渠道管理，扎实做优终端，稳固省内食盐市场占有率。三是积极把握工业盐等景气行情，调优客户结构，拓展新市场，开发新客户，工业盐销售实现量价齐升。

天然气板块，业绩主要受输气量、售气量、采购价格、销售价格、入户安装规模等因素影响。天然气支线管道项目建设完成后，市场培育和客户开发成为公司天然气业务发展

的重中之重。当前由于下游客户尚在大力开发过程中，已投运的支线管道的实际输气量与设计输气量的差距较大，支线管道的输气收入暂时覆盖不了其转固后的成本费用，加之气源供应紧张、气价高企，报告期天然气业务形成亏损且客户开发的阻力加大。从未来发展看，构建省内中下游“一张网”、天然气资产效益发挥尚需一定的时间过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影响的政策变化，或者新政策出台对公司存量装机容量、发电量、电力业务收入或成本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主要经营区域电力生产、销售状况及发展趋势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云南省全口径装机为 11145 万千瓦。其中，清洁能源装机 9609 万千瓦（水电装机 8112 万千瓦时、风电装机 912 万千瓦、光伏装机 585 万千瓦时），占比 86.23%，火电装机 1535 万千瓦，占比 13.77%。

云南省作为绿色能源生产基地，清洁能源发电指标较为突出，从 2022 年全年统调口径统计数据来看云南电网发电量 3789.11 亿千瓦时。其中，清洁能源发电量 3431.67 亿千瓦时（水电发电量 3169.16 亿千瓦时、风电发电量 214.29 亿千瓦时、光伏发电量 48.22 亿千瓦时，火电发电量 357.44 亿千瓦时）占比高达 90.57%，火电发电量 357.44 亿千瓦时，占比 9.43%。

2022 年云南省全社会用电量为 2389.5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8%。从用电结构看，2022 年 1-12 月，全省第一产业用电量 2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10%；第二产业用电量 1765.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5.07%；第三产业用电量 310.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4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288.87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49%；西电东送方面，2022 年云南省西电东送电量 1436.48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48%；送境外方面，2022 年对境外送电量 12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9.1%，为向越南、老挝送电。

（注：以上信息来源“云南电力市场 2022 年运行总结及 2023 年预测分析报告”。）

“十四五”时期将是我国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将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适应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新型电力系统，在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战略的指引下，全省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创新能力、治理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但随着绿色铝材、硅材一体化项目陆续投产，未来省内用电将大幅增长，全省电力供需形势将面临反转，由“供大于求”向“供给不足”转变。近年来，为保障我省能源安全，支撑经济社会发展，云南省出台了一揽子能源政策：

（1）2020 年 9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能源局联合印发了《云南省在适宜地区适度开发利用新能源规划及配套文件的通知》（云能源水电[2020]153 号），在适宜地区适度开发利用新能源规划，在曲靖、红河、文山区域的风电规划装机规模为 800 万千瓦，在昆明、昭通、楚雄区域的光伏规划装机规模为 300 万千瓦。公司投资建设的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含一、二期）、永宁风电场共计 157 万千瓦风电项目均属于上述云南省“8+3”新能源规划项目。

（2）2021 年 9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能源局又联合印发了《“保供给促投资”新能源项目实施计划和计划的通知》（云能源水电[2021]210 号），组织实施 445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的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项目属于上述项目“保供给促投资”新能源项目。

(3) 2022 年 3 月 24 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光伏发电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旨在进一步规范光伏资源开发管理，坚持绿色发展、安全发展、智能发展，切实解决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快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接网和消纳，实现未来 3 年新增新能源装机 5000 万千瓦的目标。

(4) 2022 年 4 月，云南省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规划新能源项目配套接网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按照 2022-2024 年每年开工 2000 万千瓦新能源并留有裕度的原则，编制完成新能源项目接入系统方案(包括建设序)，同时提前修订电网建设规划，加快新能源配套接网工程前期工作和建设，确保未来三年新增 5000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全额消纳。

(5) 2022 年 6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印发云南省 2022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和云南省 2022 年度“重中之重”项目清单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2〕587 号），红河州永宁风电场被列入云南省 2022 年度“重中之重”项目清单，会泽金钟风电场、马龙通泉风电场、红河州永宁风电场被列入云南省 2022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

(6) 2022 年 5 月 12 日，云南省发改委、云南省能源局发布《关于征求云南省省级统筹连片光伏资源市场化配置方案意见建议的函》。文件提出，按照集中开发、规模化开发原则，以光伏资源丰富的县（市、区）为划分基础，形成省级统筹管理的 19 个连片光伏资源区，总规模为 3639 万千瓦，涉及 12 个州（市）中的 38 个县（区、市）。文件还提出了市场化竞争配置企业基本条件：同一集团公司下属各企业参与配置规模不得超过 19 个连片光伏资源区总装机规模的 30%，获配规模不得超过资源区总规模的 25%。

(7) 2022 年 6 月 15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出台《云南省绿色铝产业发展三年行动（2022—2024 年）》和《关于支持绿色铝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明确，为贯彻落实云南省产业强省三年行动，深入推进绿色能源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打造绿色铝产业集群，建设中国绿色铝谷，要打造形成绿色低碳、集聚集约、链条完备、创新引领、竞争力强的国内一流、世界领先光伏产业集群。到 2024 年，全省光伏产业链加快向终端延伸，力争高效电池片产能达 100GW/年以上、高效组件 20GW/年以上。

(8) 2022 年 6 月 15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印发《云南省光伏产业发展三年行动（2022—2024 年）》和《关于支持光伏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明确全省光伏产业布局为：将曲靖打造成为光伏产业核心区，推动保山、楚雄、丽江、昭通等重点地区实现错位发展，带动大理、德宏、昆明、红河等具备发展潜力及配套能力的地区协同发展，形成“1+4+4”光伏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9) 2022 年 7 月 25 日，云南省能源局印发《云南省能源局关于切实做好 2022 年新能源项目投产并网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明确：年内完成 1100 万千瓦新能源投产和并网目标，省能源局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形成《云南省 2022 年新能源项目投产并网项目清单》（以下简称《项目清单》，见附件）。要求各单位按照“能快尽快、能投则投、依法依规、科学有序”原则，对照项目清单，细化目标任务，明确责任人，加大工作力度，采取有效措施，按期完成任务，实现目标。在确保安全和质量的情况下，力争项目提前投产并网。清单中包含公司新增 4 个风电场项目。

(10) 2022 年 9 月 27 日，云南省能源局印发《云南省能源局关于征求《云南省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征求意见稿）》意见建议的函》，文件明确：为推进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建设，推动全省能源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结合云南以水电为主的电力供应结构和大规模新能源发展趋势，推动新型储能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组织编制了《云南省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11) 2022 年 12 月 30 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云南省绿色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云政办发〔2022〕99 号），提出着力打造绿色能源强省、“一基地三示范一枢纽”，即：建设国家清洁能源基地、创建新型电力系统先行示范、绿色能源和绿色制造融合发展示范、绿色能源试点示范，打造国际区域性绿色能源枢纽。到 2025 年，全省发电能力较 2020 年增长 36%以上，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比 2020 年提高 4 个百分点以上，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天然气管道里程较 2020 年增长 57%，力争 16 个州（市）重点城市用上管道气。能源消费总量及强度“双控”控制在国家下达目标内，完成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阶段性目标任务。

(12) 2023 年 3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印发云南省 2023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和“重中之重”项目清单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3〕217 号），公司红河州永宁风电场、马龙通泉风电场被列入云南省 2023 年度“重中之重”项目清单，会泽金钟风电场、大姚县润水塘梁子风电场、宁州葫芦地光伏电站、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二期工程被列入云南省 2023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公司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聚焦风力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电力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按照“做好存量，争取增量”的方式，通过自建、并购等多种手段相结合，形成“运营一批、开发一批、争取一批”的新能源发展新格局，促进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做大做强。

2、经营模式

公司所属风电项目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在项目开发阶段，由项目公司负责所在区域的项目开发；在项目建设阶段，由项目公司组织实施，包括风机设备的采购和招标，以及其它相关设备、材料及工程施工的采购和招标；在项目运营阶段，由项目公司负责风电场的运行、维护和检修。风电项目公司运营的风电场通过将自然风能由风机机组转化为电能，随后经过升压输送至电网。将生产的电能销售给电网公司的电力收入是根据单位上网结算价格与供应电网公司的电量计算得出，扣除生产经营的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

3、如公司经营模式发生重大变化，应当披露变化的具体情况和原因，以及对公司经营效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市场化交易总电量、占总上网电量的比例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亿千瓦时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数量	占总上网电量的比重	数量	占总上网电量的比重	
市场化交易总电量	6.6808	76.19%	7.1321	75.12%	同比增加 1.07 个百分点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52	37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15	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31.9	7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31.9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9.36 ¹	9.97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8.93 ²	9.49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0.5172	0.4982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3.58%	3.53%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533.35	2,693.75

注：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 7 个风电项目来风情况较 2021 年同期均有所下降，其中 3 月来风同比下降 0.63m/s，4 月来风同比下降 0.59m/s，5 月来风同比下降 2.26m/s，7 月来风同比下降 0.15m/s，10 月来风同比下降 0.92m/s，导致 2022 年发电量较 2021 年同期减少。

2 为售电量。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1、报告期内新能源补贴情况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会泽公司、马龙公司、大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泸西公司收到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合计 196,659,882.95 元。

公司所属风电公司获得上述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有助于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公司流动性，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新能源业务持续健康发展。鉴于所属风电公司风电项目批复电价已包含上述新能源补贴电价，应收补贴资金已经确认到对应年度的电费收入中，相应减少应收账款数额，上述补助资金的获得不会对公司当年损益产生较大影响。

2、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产能投建、扩张以及资产收购进展及未来规划情况

根据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至“十四五”末（2025 年），公司将力保实现绿色能源板块装机规模 513 万千瓦，其中风电 259 万千瓦、光伏 254 万千瓦。

2021 年 6 月 23 日、7 月 13 日，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全资子公司马龙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项目。2022 年 1 月 18 日、2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全资子公司会泽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同意全资子公司红河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永宁风电场装机规模合计 1450MW，

通泉风电场项目通泉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首批机组并网发电，实现了云南省“8+3”风电项目中“五个第一”，即第一个获得林业、土地、环评、水保批复；第一个正式开工，第一个完成首台机组（单机容量 6.25MW）吊装，第一个通过升压站受电及首批风机启动试运前的质监验收，第一个正式投产商业运行，创造了高海拔复杂山地条件下大兆瓦风电机组水平单叶片吊装的新纪录，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第二批 24 台 6.25MW 风力发电机组实现并网发电。

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已取得核准、环评、水保批复，林业报件已上报省林草局，工程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吊装、塔筒、升压站 EPC、主体施工已完成招标。220kV 送出线路工程已全部完成铁塔基础浇筑。

永宁风电场已取得核准、林业、环评、水保批复，土地报批。项目主机、塔筒、EPC 总承包已完成招标。220kV 永宁风电场弥勒东升压站至 500kV 圭山变线路基础混凝土全部浇筑完成。2023 年 3 月 25 日，顺利通过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工程质量监督站组织的升压站受电前及首批风电机组启动试运前质量监督检查。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大姚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工程装机规模为 50MW。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省楚雄州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2] 740 号）。截至目前涧水塘梁子风电场已完成社稳、安评、灾评、矿压、用地预审、节能等前期工作并已取得林业报件批复，已完成工程监理、勘察设计、主机、塔筒及主体施工总承包招标。

2022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2）870 号）。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会泽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项目总装机容量 120MW。截至目前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正在推进环评、水保、林勘专项工作。

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华宁县宁州葫芦地光伏电站（一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华宁公司投资建设华宁县宁州葫芦地光伏电站（一期）项目，项目本期建设规模为 49MW。截至目前华宁葫芦地光伏电站已取得项目备案证，已完成社稳、安评、职业病危害、灾评、矿压（完成市县审批，省级查询中）、用地预审、节能等前期工作，正在开展林地报批，项目 EPC 总承包已完成招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 主营业务、竞争格局、竞争优势等相关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国家 AAA 级食盐定点信用企业，也是云南省内最大的盐业企业、云南省唯一具有食盐生产和省级批发许可证的企业，控制着云南省主要的盐矿资源。2021 年，所属普洱制盐分公司成功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国家级“绿色工厂”名单，被云南省自然资源厅评为云南省 2021 年度省级绿色矿山。公司产品系列涵盖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

《盐业体制改革方案》实施后，在坚持食盐专营制度基础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生产企业可以直接进入流通渠道，各省级批发企业可以开展跨省经营，放开食盐出厂、批发和零售价格，由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成本、食盐品质、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自主确定，市场竞争加剧。

公司在行业中具备的竞争优势：

一是绿色食品优势。经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审核，全资子公司盐业公司生产的普洱盐低钠钙盐（碘 25）、普洱盐原生岩盐（未加碘）等 15 种产品符合绿色食品 A 级标准，被认定为绿色食品 A 级产品，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并于取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绿色食品证书，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绿色食品生产者的市场形象，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对绿色、生态、健康食盐产品的需求。

二是资源优势。云南是中国历史上重要的井矿盐产区之一，原盐资源总量达 735.7 亿吨，氯化钠（NaCl）保有储量位居全国第三。公司所属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盐矿

品质优良、矿床厚、矿层含盐率高、盐层品位高，具备优质资源的内在和外部条件，具有较好的产业开发价值。

三是品牌优势。公司旗下现有“白象”系列食盐产品和“艾肤妮”系列日化盐产品。“白象”、“艾肤妮”连续多年被评为“云南省著名商标”、“云南名牌产品”；白象牌食盐荣获第 16 届、第 18 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白象牌磨黑钙盐荣获第 21 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2017 年 6 月，获得国家质监总局颁发的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PEOP）证书，成为盐行业首家获得 PEOP 证书的食盐企业，2021 年磨黑钙盐入选全国升级消费品名单，是 2021 年云南省唯一入选全国升级消费品名单的产品，2022 年公司入选“昆明市品牌建设十佳案例”。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品牌建设，品牌传播效果良好，“白象”知名度、美誉度日渐提升，品牌竞争力不断增强。

四是技术优势。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五效真空制盐装置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五是研发创新优势。公司拥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和研发团队，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和“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利于公司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出现商标权属纠纷、食品质量问题、食品安全事故等情况且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问题。

2. 品牌建设运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以“普洱盐”为重点，整合各项资源，通过线上线下联动，重点营销活动加持，互动场景创造、互动体验丰富，原产地品牌声量强化等品牌推广方式，强化普洱盐新品形象，建立消费者认知与沟通。

通过普洱盐新品上市全案推广，于 3 月 5 日举行《心之所“象”》新品上市线上发布会，官方宣传片累计播放量 54.9 万次，直播当日，官方微博账号新增粉丝 1.1 万，累计评论量 1.3 万+，直播同时最高在线人数 26 万+，相关微博累计阅读量 1000 万+。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完成《白象盐 坚守品质每一天》直播。累计观看人数 50 万人次，最高同时在线 3 万人次，直播后重复观看人数 31.7 万人次。

通过 2022 年的品牌工作，截止 2022 年末“白象”在 2022 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食盐品牌排行榜中位居第 6 位，较去年上升 1 位；在 2022 中国顾客推荐度指数（C-NPS）食盐推荐度排行榜中位居第三位，进入前三，较去年上升 2 位。

主要销售模式

1. 食盐销售模式

报告期公司食盐主要是通过配送商将产品配送至各类零售终端进行销售；食品加工用盐主要是由公司直接销售。

公司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一览表

颁发机关：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持有单位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备案号)	有效期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0 日	YN0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中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	YN00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05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06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07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YN008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09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0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1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2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3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4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5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滇东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16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7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18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19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0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1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22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3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4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5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西双版纳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26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滇西北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27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8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29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滇西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30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31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32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33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34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35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0日	YN036	2023年12月31日
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YN037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不涉及门店销售终端（自营、加盟门店）。

2. 其它产品销售模式

工业盐、芒硝、日化盐等产品，根据市场供需状况、风险控制需要等主要是由公司直接销售。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互联网发展趋势，满足消费者多元化购买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运营天猫、抖音、拼多多白象牌旗舰店和美团优选服务，形成了集合淘宝、抖音及社区团购等一系列平台为主的线上销售网络，主要销售加碘盐、不加碘盐、海藻碘盐、低钠盐、磨黑系列等食盐产品。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售价变动原因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受市场供求关系改善、下游“两碱”行业景气度提升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工业盐价格较上一报告期上涨 37.68%，影响收入增加 16,885.59 万元。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按照“集中管理、授权采购、分级采购”相结合的原则和要求，对原煤、复合膜、编织袋、纸箱、纯碱等重要生产性物资进行重点管控，重要生产性物资、涉及公司全局性的生产物资和项目建设性物资的采购按照公司招标管理制度执行；具体采购由各单位按已审批的预算、计划，根据生产实际需要进行采购。	原煤、复合膜、编织袋、纸箱、纯碱等重要生产性物资	336,832,498.80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热电、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五效真空制盐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变化等，按照“以销定产、以产促销，产销联动、双向促进”的原则开展生产经营。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产品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食盐	直接材料	元	102,401,491.60	55.61%	90,790,806.63	48.36%
	直接人工	元	30,341,601.10	16.48%	28,143,105.88	14.99%
	制造费用	元	51,388,973.22	27.91%	68,786,771.18	36.64%
	合计	元	184,132,065.92	100.00%	187,720,683.69	100.00%

产量与库存量

1、按主要产品分类

食盐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生产量	吨	324,661.19	330,389.69	-1.73%
销售量	吨	325,770.30	334,208.65	-2.52%
库存量	吨	47,526.67	49,266.91	-3.53%

注：本公司食盐产品包括食品加工用盐等。

2. 按生产主体分类

公司各生产单位设计产能与 2022 年实际产能

生产单位	设计产能（万吨）	实际产量（万吨）
昆明盐矿	130	161.94
普洱制盐分公司	10	10.95
合计	140	172.89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新能源业务规模发展、快速发展优势

国家做出碳达峰和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中国能源行业正加快向绿色低碳能源体系转型，云南省风、光资源丰富，开发潜力较大，云南省着力打造“绿色能源牌”战略，在全省电力供应趋紧的背景下，新能源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公司紧抓战略机遇，积极践行国家和云南省能源发展战略，聚焦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按照“做好存量，争取增量”的方式，通过自建、并购等多种手段相结合，形成“运营一批、开发一批、争取一批”的新能源发展新格局，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规模、快速发展。永宁风电场、金钟风电场（含一、二期工程）、通泉风电场及涧水塘梁子风电场实施完成后，公司风电装机规模将得到大幅增加 1620MW，新能源业务占比将大幅提升，在新能源行业的市场地位也将显著提高，不仅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新能源企业属性，亦有利于公司未来新能源业务的进一步开展。

2. 风电场建设、运营管理优势

自 2013 年开始，随着各风电厂陆续开始建设，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也在风电建设过程中逐渐积累了丰富的建设经验，形成了投资项目专业化管理，各电场从建设初期就以控制成本、提高质量及标准为核心，确保风电项目实际投资较计划金额减少，建设全程零安全事故等，泸西永三风电场在 2014 年度获得云南省政府颁发的云南省优质工程一等奖，充分体现了公司所属风电公司在风电投资、建设方面的竞争优势。

公司所属风电公司自风电场营运以来，积累了丰富的运维、管理和故障处理经验，所有风电项目截止目前均未发生过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等重大事故。同时，不断总结经验，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备品备件联合储备制度，培养和锻炼了一批专业运维技术队伍，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运行效率。风电公司所属项目风机可利用率、风机故障率在云南省内风电项目对标中各项指标良好，利润指标优秀。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 2022 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通过对电量指标和设备运行水平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数据公示及最终评审等程序，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及大姚

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中山风电场从参评的 47 家发电集团、2172 家风电场中脱颖而出，大海梁子风电场被评为 2022 年度“全国风电场生产运行统计指标对标 AAAAA”称号，大中山风电场被评为 2022 年度“全国风电场生产运行统计指标对标 AAAA”称号，展现了公司风电业务板块优异的资产管理能力和风电场运营水平。

3. 资源优势

风电公司所属风电项目风能资源丰富，2022 年风电公司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 2533.35 小时，较云南省 2022 年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2398 小时高 135.35 小时。与此同时，风电公司风机可利用率、风机故障率在云南省内风电项目对标中各项指标都表现良好，利润指标优秀。此外，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是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的主力军，在新能源后续资源获取方面具有比较优势，能投集团全力支持公司做大做优做强新能源业务，集团中标的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永宁风电场及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已交由公司执行，有利于公司迅速做大做强做优新能源主业，构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在资本市场的鲜明标识。

4. 技术优势

风电公司始终将提高技术水平，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在设备技术方面：一是在设备选型上，包括风力发电机组、箱式变压器、主变压器、SVG（无功补偿装置）、GIS（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等发、输、变电设备，均采用具备较高的安全性、稳定性、先进性特点的设备；二是在技术应用上，采用了电力行业较为先进的计算机监控系统、微机保护系统、能量管理系统、风功率预测系统、AGC/AVC（自动发电控制/自动电压控制）等技术的应用，具备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在技术人才方面，风电公司通过多年来的不断探索与努力，培养了一支专业的风电场建设与运行维护技术队伍，可以独立检修和维护风电场各种设备。

5. 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相继与普洱市、楚雄市、滇中产业新区、红河州、怒江州、迪庆州、大理州等地州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公司积极在协议的框架范围内开展有关项目，当地政府给予了大力支持，有利于相关项目的顺利推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省委、省政府加快绿色能源强省和产业强省建设总体部署以及推动国企改革发展总体要求，锚定公司“十四五”发展目标，扎实有序推动各项工作，公司发展迈上新台阶。

（一）制定战略规划，明晰发展路径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发展定位，结合云南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机遇，完成编制、审议并印发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绿色能源”板块作为公司的战略核心与发展重点，加大对电力生产业务的资源投入，提高装机规模，巩固竞争优势；“绿色食品”板块作为公司的战略支撑和市场化改革重点，通过精准资源投入促进整体业务的转型发展，优化产品及市场结构、推进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提高装备自动化水平、降低产品的能耗、物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质量效益，发展目标、发展路径进一步明晰。

（二）持续深化国企改革，体制机制更加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深化国企改革。开展对标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对标找差距，聚焦核心指标提升经营创效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 46 项国企改革任务圆满收官，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持续提升。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实现各级领导班子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全覆盖。完善“效益增工资增、效益减工资减”的收入分配机制，在盐板块营销端推行市场化激励机制、生产端实施“阿米巴”经营模式，实现薪酬兑现和业绩完成高度挂钩。以昆明盐矿为试点，实施技术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改革，切实让产业工人队伍的荣誉强起来、腰包鼓起来、腰杆硬起来。

（三）以融促产，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正式启动以来，公司统筹部署，自 2022 年 5 月 7 日证监会受理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无聆讯问题成功过会、2022 年 7 月 28 日拿到证监会的正式批文，仅用时 80 天，较市场平均水平少 29 天，切实做到了严组织、快节奏、高效率。簿记期间，共收到 32 家投资机构的报价单，最大申购金额 1.7 倍于市场化融资金额，充分体现了市场对于公司的信心。最终获配机构共 22 家，最终发行价格 11.68 元/股，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日均价的 91.61%，是 2020 年以来新能源运营企业非公开发行中折价最少的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 9 月 14 日顺利在中登公司完成登记，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深交所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成功完成，为高效做实做大做强公司绿色能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对保障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一期及永宁风电场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同时在资本市场树立了公司资本运作和新能源战略发展的崭新形象。

（四）强化品牌管理，品牌优势更加显现

创新打造高端“普洱盐”，凸显云南盐业品牌优势。普洱低钠盐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的升级和创新消费品指南，在品牌评级与顾问机构“Chnbrand”发布的 2022 年度指数排名中，云南盐业“白象”品牌跻身 2022 年度中国顾客推荐度指数食盐板块前三甲，首次通过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公司所属会泽大海梁子、大姚大中山风电场分别获评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5A、4A 级风电场”。

（五）优化运营管理，经营绩效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项目工作法和一线工作法，围绕 2022 年转型发展行动计划，扎实推进 40 个重点项目，推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提升。抢抓价格上升机遇，把握市场主动权及产品定价权，稳步提升各类盐产品销价，开展“盐”之有礼系列促销活动，强化渠道及终端管理，省内小袋盐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优化成本管控，全力推行降本增效。增强生产过程管理、提高装置运行效率，严控原材料采购成本，以昆明盐矿为主的生产单位全年盐硝产品单位生产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4%，日均产量同比增加 150 吨/天，最高单日盐产量突破 5060 吨，物流运输实现降本 600 余万元。抓细抓实风电运营管理，加强现场运维管控，公司各所属风电场全年综合风机利用小时数在云南省各新能源发电企业中排名前列；不断增强电力市场化交易能力，风电全年平均交易电价高于省内平均电价 0.0201 元/千瓦时。

（六）全力推进项目建设，进一步夯实绿色能源发展后劲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加快 162 万 kW 风电项目建设。通泉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首批机组并网发电，实现了云南省“8+3”风电项目中“五个第一”，即第一个获得林业、土地、环评、水保批复；第一个正式开工，第一个完成首台机组吊装，第一个通过升压站受电及首批风机启动试运前的质监验收，第一个正式投产商业运行，创造了高海拔复杂山地条件下大兆瓦风电机组水平单叶片吊装的新纪录，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第二批 24 台

6.25MW 风力发电机组实现并网发电。与此同时，公司多措并举推进增量新能源资源获取，进一步夯实新能源发展后劲。加快玉溪、曲靖储气库建设，健全天然气供储销体系。

（七）建设合规体系，有效管控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合规体系建设工作，完成制度修编及流程优化，全面提升公司的内控合规管理水平；定期组织召开公司风险资产及大额应收账款清收化解工作专题会，按客商逐笔分析客户账期、账龄、回款情况等评估回收风险，对风险资产进行逐项排查，加强风险资产催收工作的监督与管理；收集整理新能源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组织开展新能源项目投资风险研讨会，公司广大干部员工合规守法意识进一步加强，防范化解风险能力进一步提高。

（八）平安发展，安全环保形势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抓细抓实安全生产，严格履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齐抓共管”，由公司领导带队开展所属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专项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环境污染以及网络安全事故，公司各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平稳有序。

得益于上述各项工作的开展和相关措施的有效实施，报告期公司合并口径收入、利润、净资产全面增长。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207.15 万元，较上年同期（调整后）增长 11.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60.99 万元，较上年同期（调整后）增长 16.9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336,325.92 万元，较上年末（调整后）增长 35.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4,773.68 万元，较上年末（调整后）增长 48.39%。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12,071,533.37	100%	2,347,998,580.15	100%	11.25%
分行业					
食品	733,501,580.49	28.08%	697,020,869.10	29.68%	5.23%
化工	687,020,326.13	26.30%	504,766,792.11	21.50%	36.11%
天然气	696,859,820.80	26.68%	661,960,529.02	28.19%	5.27%
风电	398,335,138.27	15.25%	408,939,622.50	17.42%	-2.59%
其他	96,354,667.68	3.69%	75,310,767.42	3.21%	27.94%
分产品					
盐硝产品	1,420,521,906.62	54.38%	1,201,787,661.21	51.18%	18.20%
天然气	696,859,820.80	26.68%	661,960,529.02	28.19%	5.27%
电力	398,335,138.27	15.25%	408,939,622.50	17.42%	-2.59%
其他	96,354,667.68	3.69%	75,310,767.42	3.21%	27.94%
分地区					
省内	2,197,235,992.98	84.12%	2,009,860,405.68	85.60%	9.32%
省外	414,835,540.39	15.88%	338,138,174.47	14.40%	22.68%
分销售模式					

产品销售模式	2,515,716,865.69	96.31%	2,272,687,812.73	96.79%	10.69%
其他销售模式	96,354,667.68	3.69%	75,310,767.42	3.21%	27.9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食品	733,501,580.49	184,132,065.92	74.90%	5.23%	-1.91%	1.83%
化工	687,020,326.13	453,302,925.62	34.02%	36.11%	3.58%	20.72%
天然气	696,859,820.80	664,048,679.23	4.71%	5.27%	12.17%	-5.86%
风电	398,335,138.27	185,002,461.94	53.56%	-2.59%	10.84%	-5.63%
其他	96,354,667.68	85,021,158.76	11.76%	27.94%	61.94%	-18.53%
分产品						
盐硝产品	1,420,521,906.62	637,434,991.54	55.13%	18.20%	1.93%	7.16%
天然气	696,859,820.80	664,048,679.23	4.71%	5.27%	12.17%	-5.86%
风电	398,335,138.27	185,002,461.94	53.56%	-2.59%	10.84%	-5.63%
其他	96,354,667.68	85,021,158.76	11.76%	27.94%	61.94%	-18.53%
分地区						
省内	2,197,235,992.98	1,275,068,304.22	41.97%	9.32%	11.43%	-1.10%
省外	414,835,540.39	296,438,987.25	28.54%	22.68%	1.36%	15.03%
分销售模式						
产品销售模式	2,515,716,865.69	1,486,486,132.71	40.91%	10.69%	7.39%	1.82%
其他产品销售模式	96,354,667.68	85,021,158.76	11.76%	27.94%	61.94%	-18.5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风力发电	398,335,138.27	185,002,461.94	53.56%	-2.59%	10.84%	-5.63%
分地区						
省内	398,335,138.27	185,002,461.94	53.56%	-2.59%	10.84%	-5.63%

	27	94			
--	----	----	--	--	--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食品	销售量	吨	325,770.30	334,208.65	-2.52%
	生产量	吨	324,661.19	330,389.69	-1.73%
	库存量	吨	47,526.67	49,266.91	-3.53%
化工	销售量	吨	1,411,039.32	1,399,469.23	0.83%
	生产量	吨	1,404,249.11	1,389,116.08	1.09%
	库存量	吨	26,829.00	24,820.28	8.09%
天然气	销售量	万方	20,315.32	21,114.21	-3.78%
	生产量	万方			0.00%
	库存量	万方	514.88	163.04	215.80%
电力	销售量	千瓦时	892,828,500.00	949,363,923.00	-5.96%
	生产量	千瓦时	935,612,933.00	996,688,154.00	-6.13%
	库存量	千瓦时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气公司由于昭通支线二期、三期、陆良支线 2 期、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通气，年底管存气大幅升高。

2、本公司食品行业主要为食盐；化工行业主要为工业盐、芒硝。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食品	主营业务成本	184,132,065.92	11.72%	187,720,683.69	13.07%	-1.91%
化工	主营业务成本	453,302,925.	28.84%	437,625,131.	30.46%	3.58%

		62		73		
天然气	主营业务成本	664,048,679.23	42.26%	591,988,556.43	41.20%	12.17%
风电	主营业务成本	185,002,461.94	11.77%	166,902,568.15	11.62%	10.84%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85,021,158.76	5.41%	52,501,966.66	3.65%	61.9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盐硝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637,434,991.54	40.56%	625,345,815.42	43.53%	1.93%
天然气	主营业务成本	664,048,679.23	42.26%	591,988,556.43	41.20%	12.17%
电力	主营业务成本	185,002,461.94	11.77%	166,902,568.15	11.62%	10.84%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85,021,158.76	5.41%	52,501,966.66	3.65%	61.94%

说明

- 1) 盐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原煤成本、包装物成本、人工成本、折旧费用等构成。
- 2) 天然气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天然气采购成本、折旧费用等构成。
- 3) 风电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固定资产折旧等构成。
- 4) 本期风电板块营业成本增长主要为 2021 年末风机质保期结束，相关维护费用增加。
- 5) 其他业务成本增长主要是因为盐板块开展“盐之有礼”活动，赠品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云南省玉溪市华宁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葫芦地光伏电站项目的实施主体。该子公司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末该子公司净资产为 6,000,000.00 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50,889,954.8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2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1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98,335,138.27	15.25%
2	客户 2	290,494,746.27	11.12%
3	客户 3	263,712,315.86	10.10%
4	客户 4	52,238,368.16	2.00%
5	客户 5	46,109,386.25	1.77%
合计	--	1,050,889,954.81	40.2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 5 大客户中，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及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属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按照披露要求进行合并列示。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61,456,622.1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1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0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06,457,100.00	23.53%
2	供应商 2	91,288,452.98	7.01%
3	供应商 3	73,036,000.00	5.61%
4	供应商 4	52,554,272.84	4.03%
5	供应商 5	38,120,796.34	2.93%
合计	--	561,456,622.16	43.1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8,962,482.41	255,351,470.02	5.33%	
管理费用	316,546,993.13	242,924,493.92	30.31%	主要原因为乔后盐矿、一平浪盐矿预计闭坑费 1701 万元，一平浪盐矿排土场治理及尾矿库治理 1423 万元，天然气板块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1290 万，修理费同比增加 1277 万元。
财务费用	82,923,445.84	92,457,433.07	-10.31%	主要原因为利率置换以及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3,877,039.52	5,823,097.36	-33.42%	主要原因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比减少。
------	--------------	--------------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食品类销售费用构成明细表: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重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重		
人工成本	105,864,157.97	40.47%	99,770,449.35	40.82%	6.11%	
配送服务费	67,806,441.58	25.92%	61,608,012.43	25.21%	10.06%	
运输费	48,161,914.82	18.41%	42,557,184.93	17.41%	13.17%	
业务促销费	7,138,473.30	2.73%	7,254,576.09	2.97%	-1.60%	
租赁费	6,326,980.23	2.42%	7,319,238.92	2.99%	-13.56%	
折旧费	4,497,655.36	1.72%	4,490,691.05	1.84%	0.16%	
装卸费	3,547,446.91	1.36%	3,858,328.30	1.58%	-8.06%	
车辆使用费	2,819,076.36	1.08%	2,637,394.70	1.08%	6.89%	
修理费	2,200,451.36	0.84%	470,694.65	0.19%	367.49%	营销公司办公楼、仓库等基础设施修理费
差旅费	1,294,348.80	0.49%	1,888,444.25	0.77%	-31.46%	本年公司出差活动减少
广告费	865,627.86	0.33%	618,350.53	0.25%	39.99%	本年度公司产品广告投入有所增长
其他	11,089,877.59	4.24%	11,942,204.54	4.89%	-7.14%	
合计	261,612,452.14	100.00%	244,415,569.74	100.00%	7.0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院士专家工作站（云南省王静康院士工作站）	与天津大学国家工业结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王静康院士团队合作，共同建设云南省院士工作站。通过天津大学国家工业结晶中心的工业结晶（结晶动力学、结晶形态学）研究成果、开展制盐结晶和结垢机理研究、卤水深度净化、多品种盐开发等集成创新研究及产业化应用，以及上述关键技术的中试和工程化应用试验。	已完成	采用柔性化、精细化生产，建成制盐装置智能制造技术生产线，达到《食品安全通用卫生规范》管理要求；研发成功3-6项多品种盐新产品，并实现产业化生产；同时配套院士工作站办公室、实验室和会议室等硬件设施，更好地服务于院士团队来昆解决企业难题。	研发关键技术，提升生产技术水平，实现节能降耗。开发新产品，增加产品附加值
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	与天津大学国家工业结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王静康院士团队合作，共同建设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研究开发洗衣泡腾盐、果蔬洗涤盐、术前洗浴盐乳液、“上呼吸道抑菌”盐等多品种盐产品的关键技术和配方，完成产品企业标准的制	已完成	研发成功5-9项多品种关键技术和配方，实现1-2项多品种盐产业化的应用，形成知识产权5-9项。	开发新的产品，增加产品附加值

	定, 并实现多品种盐产品的产业化生产。			
昆明市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任务(第二批)	按照《昆明市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 开展并完成昆明市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的建设工作。	已完成	完善人才政策和激励机制, 加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引进和培育, 推动人才成果转化和运用, 为人类成长和施展才干创造良好环境, 发挥集聚高层次人才、推动科技创新的引领示范作用。	引进高层次人才, 拓展公司产品多元化发展
控糖降脂类功能性食用盐新产品研发	本项目利用白芸豆提取物的功效性, 与食盐的使用场景及方便性结合, 进行具有功效性调味盐、含盐调味料理产品的开发。	试验研究阶段	1. 开发白芸豆提取物盐的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 确定配方产品中白芸豆提取物剂量对比对配方产品功效性的影响。2. 建立白芸豆提取物盐产品生产和检测的内控标准。	开发新的产品, 增加产品附加值
盐结晶控制技术及相关不同形貌食用盐产品研发	项目围绕盐硝结晶机理和技术开展研究, 通过研究和优化工业结晶、结晶热力学、结晶动力学、结晶形态学等方面控制技术, 优化氯化钠产品的结晶方式和结晶过程, 开发形貌和尺寸可控的多品种食用盐产品。	已完成	通过优化氯化钠的结晶方式和结晶过程的研究, 提高最终盐产品颗粒粒径分布的均匀度以及盐产品氯化钠的含量。针对硫酸钙型卤水, 研究优化工艺技术路线, 提高最终产品中天然氯化钙的含量。对大颗粒盐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参数进行研究, 开发大颗粒盐产品。研究开发树枝状、片状氯化钠产品的生产工艺。	降低生产成本, 提高产品质量, 开发新的产品, 增加产品附加值
多品种盐高端烘焙盐制备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通过研究高温烘焙盐的生产技术工艺, 掌握高温烘焙盐、竹盐制备的过程控制方法和多级多段作业制度, 突破高温多品种高端盐的制备关键技术。	中试阶段	研发并获得高温烘焙盐和竹盐制备的技术工艺及技术集成, 完成高温烘焙盐和竹盐产品的设备研发, 建立半工业示范性生产线, 批量化生产高温烘焙盐和竹盐产品, 制定高温烘焙盐产品作业制度。	开发新的产品和生产工艺, 增加产品附加值
无抗结剂食用盐生产工艺技术的研究	本项目重点针对昆明盐矿制盐装置, 研究开发不添加任何抗结剂, 生产小袋绿色食用盐产品的工艺条件, 并开展中试规模实验, 从而确定工艺操作参数和工艺控制条件。	已完成	1. 研究优化小袋绿色食用盐产品的包装技术, 降低产品中粉盐的比例, 提升产品质量。2. 开展中试规模的试验, 完成生产工艺和关键技术参数的研究开发。	提高产品质量
风力发电机组穆格变桨系统高电压穿越技术研究	拟研究一项风力发电机组穆格变桨系统高电压穿越技术, 在电网故障或扰动引起电压升高时, 保证风电机组在一定的电压升高范围和时间间隔内能够不脱网连续运行, 从而满足电网考核要求, 保障企业的正常运行。	进行中	保证风电机组在一定的电压升高范围和时间间隔内能够不脱网连续运行	同时满足南方电网公司相关规范、文件要求, 提高公司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提高电厂设备生产效率。
风力发电机变频器监控系统的研发	拟研发一套变频器监控系统, 将永三、孔照普风电场 48 台风机变频器数据接入该套变频器监控系统, 以实现远程对变频器的实时监控、数据存储及导出、故障查询及故障分析等功能。	已完成	风力发电机变频器监控系统通过运用于永三风电场运行监测控制, 实现多角度, 全方位监测控制风力发电机变频器运行状况以及有效进行变频器故障远程处理, 减少了因非计划停机导致风力发	减少因非计划停机导致风力发电机产生发电量损失, 同时根据后台故障信息和智能诊断方式, 可

			电机产生发电量损失，同时根据后台故障信息和智能诊断方式，可以合理安排风力发电机变频器的检修维护，有效的提高风电场风力发电整体发电生产能力。	以合理安排风力发电机变频器的检修维护，有效的提高风电场风力发电机整体发电生产能力，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生产效率。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5	217	-28.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82%	9.00%	-2.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6	65	-13.85%
硕士	10	12	-1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5	15	0.00%
30~40 岁	72	78	-7.6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877,039.52	5,823,097.36	-33.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	0.25%	-0.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5,199,687.14	2,221,145,936.80	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5,132,887.82	1,678,709,425.15	2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66,799.32	542,436,511.65	4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9,633,343.85	3,140,561,480.42	7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6,278,967.48	3,720,805,449.70	9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645,623.63	-580,243,969.28	-24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532,121.36	888,861,154.61	34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197,513.28	1,085,645,585.81	-9.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334,608.08	-196,784,431.20	1,588.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2,755,783.77	-234,591,888.83	834.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7.50%，主要是因为工业盐量价齐升，盐板块经营业绩较好，导致盐板块经营净现金流同比增加 0.68 亿元；风电板块收到可再生能源补贴 1.97 亿元，导致风电板块经营净现金流同比增加 1.09 亿元；天然气板块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但由于支付的职工薪酬及税费等同比增加，综合影响经营净现金流同比增加 0.42 亿元。

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71.61%，主要是因为理财产品到期赎回金额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 98.78%，主要是因为理财产品购买金额增加以及公司全面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增量项目建设，上述原因导致报告期投资活动净流出增加。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340.40%，主要是因为本年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8.58 亿元及工程项目银行贷款增多，上述原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折旧、财务费用等非付现成本较高；二是天然气板块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款。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3,017,327.66	9.64%	主要是理财产品收益、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41,701,930.54	-12.18%	主要是乔后盐矿及一平浪盐矿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614,671.90	0.18%	主要是收取的违约金及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14,200,397.24	4.15%	主要是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复垦保证金 1300 万元进行转销，不影响报告期损益	否
其他收益	39,226,566.23	11.46%	主要是风电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和与当期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	4,025,466.72	1.18%	按企业会计准则和公	否

			司政策规定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复垦保证金 1300 万元进行转回	
资产处置收益	871,013.26	0.25%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99,588,092.67	21.70%	1,146,059,160.82	11.66%	10.04%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121,534,606.58	8.39%	1,060,522,488.43	10.79%	-2.40%	
合同资产	53,121,458.14	0.40%	54,640,467.14	0.56%	-0.16%	
存货	98,866,263.82	0.74%	87,029,883.37	0.89%	-0.15%	
投资性房地产	95,839,977.06	0.72%	70,641,132.42	0.72%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1,657,060.54	4.35%	580,408,888.46	5.91%	-1.56%	
固定资产	4,288,709,796.23	32.09%	4,196,460,704.11	42.70%	-10.61%	主要是因为固定资产增速不及总资产增速
在建工程	2,859,098,148.55	21.40%	1,824,756,406.94	18.57%	2.83%	
使用权资产	6,211,909.61	0.05%	8,994,843.75	0.09%	-0.04%	
短期借款	943,858,037.08	7.06%	396,307,587.10	4.03%	3.03%	
合同负债	132,481,261.63	0.99%	84,810,054.02	0.86%	0.13%	
长期借款	2,947,885,304.27	22.06%	2,472,085,593.89	25.15%	-3.09%	
租赁负债	2,630,088.37	0.02%	5,564,737.39	0.06%	-0.0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述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613,216.03	土地复垦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654,082,624.68	以电费收益权进行质押担保取得借款
在建工程	239,303,609.41	项目建设专用借款
固定资产	479,609,387.3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5,379,244.23	抵押借款
合计	1,479,988,081.69	

注：冻结资金主要系昆明盐矿燃气锅炉项目建设中，因双方对付款条件及付款时点存在争议，合同相对方采取诉讼保全措施冻结资金 580 万元，2023 年 2 月已经解除冻结。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03,095,339.17	604,618,708.81	165.1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会泽云能	风能发电的开	增资	471,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风电	报告期内增资		45,977,2	否	2022年01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会

投新 能源 开发 有限 公司	发、建 设、运 营（筹 建）等		000. 00		/募 集资 金				金额 52,000, 000.00 元		18.1 2		月 19 日	泽云能投新 能源开发有 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2- 007）、《关 于使用募集 资金向全资 子公司注入 资本金以实 施募投项目 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2- 159）
马龙 云能 投新 能源 开发 有限 公司	风能发 电的开 发、建 设、运 营等	增 资	450, 000, 000. 00	100. 00%	自有 资金 /募 集资 金	无	长期	风电	报告 期 内 增 资 金 额 200,000 ,000.00 元		28,3 33,9 13.9 6	否	2021 年 08 月 21 日	《关于对全 资子公司马 龙云能投新 能源开发有 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1- 074）、《关 于使用募集 资金向全资 子公司注入 资本金以实 施募投项目 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2- 159）
红河 云能 投新 能源 开发 有限 公司	发电业 务、输 电业 务、供 （配） 电业务 等	新 设	1,00 0,00 0,00 0.00	100. 00%	自有 资金 /募 集资 金	无	长期	风电	报告 期 内 注 资 金 额 120,000 ,000.00 元			否	2022 年 10 月 15 日	《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向 全资子公司 注入资本金 以实施募投 项目的公告 》（公告 编号：2022- 159）
大姚 云能 投新 能源 开发 有限 公司	风能、 太阳能 及其他 可再生 能源发 电的开 发、建 设、运 营等	增 资	62,0 00,0 00.0 0	100. 00%	自有 资金	无	长期	风电	报告 期 内 增 资 金 额 12,000, 000.00 元		45,8 75,4 79.2 5	否	2021 年 07 月 06 日	《关于对全 资子公司大 姚云能投新 能源开发有 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 （公告编 号：2022- 100）
华宁 云能 投新 能源 开发 有限	发电业 务、输 电业 务、供 （配） 电业务	新 设	7,00 0,00 0.00	100. 00%	自有 资金	无	长期	新能 源	已完 成 公 司 设 立，报 告 期 内 注 资 金 额			否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关于投资 设立全资子 公司华宁云 能投新能源 开发有限公 司（暂定

公司	等								6,000,000.00元						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6)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的销售、运营;天然气项目咨询和工程建设等	增资	151,040,000.00	100.00% ¹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天然气	报告期内未实缴		779,230.66	否	2022年07月06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等	增资	216,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天然气	报告期内完成实缴2500万元。		- 32,322,172.22	否	2022年07月06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合计	--	--	2,357,040,000.00	--	--	--	--	--	--	0.00	88,643,669.77	--	--	--	--

注:1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均为天然气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23,756,055.81	431,486,432.87	自有资金/借款	99.00%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全线建成通气,项		

										目正在完成收口。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27,749,487.71	217,876,853.98	自有资金/借款	99.00%			2020年10月泸西-弥勒段正式通气；2022年7月弥勒-开远段正式通气，项目实施尚未完成。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储备	40,334,753.43	215,673,683.84	自有资金/借款	92.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5,810,917.06	139,587,147.62	自有资金/借款	99.00%			该项目已全部机械完工	2017年08月03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项实施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
文山-砚山支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45,557,666.90	157,203,282.17	自有资金/借款	4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5月30日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5,572,868.04	703,931.80	自有资金/借款	99.00%			2020年10月陆良支线（陆良末站-召夸）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开远-蒙自支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4,289,763.87	78,270,000.94	自有资金/借款	50.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7年08月03日	《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6)
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0,672,600.71	65,191,263.79	自有资金/借款	9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曲靖年产40万吨有机硅装置配套燃气锅炉系统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7,860,975.32	63,643,219.64	自有资金/借款	100.00%			—		
昆明盐矿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自建	是	食品	7,857,480.32	42,760,473.07	自有资金	99.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8月15日	《关于新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锅炉煤改气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6)
曲靖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储备	43,355,593.59	73,690,764.16	自有资金/借款	21.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21年06月01日	《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通泉风电场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991,869,599.89	1,008,282,345.49	自有资金/借款	90.00%	473.33		项目2022年3月10日正式开工建设。首批24台6.25MW风力发电机组于2022年12月4日实现并网发电。	2021年06月24日	《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涧水塘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12,957,862.62	14,976,274.17	自有资金	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22年07月06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永宁风电场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113,693,034.39	122,416,284.25	自有资金/借款	3.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	2022年01月19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

										尚未实施完成	日	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金钟风电场项目一期	自建	是	风电	29,822,091.95	37,926,987.05	自有资金/借款	2.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22年01月19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的公告》2022-005
金钟风电场项目二期	自建	是	风电	1,529,953.12	1,653,040.09	自有资金	1.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22年11月2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的公告》2022-176
合计	--	--	--	1,392,690,704.73	2,671,341,984.93	--	--	0.00	473.33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非公开	186,589	33,240.	33,240.	0	0	0.00%	153,515	进行现	0

	发行股票	.05	07	07				.65	金管理和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合计	---	186,589.05	33,240.07	33,240.07	0	0	0.00%	153,515.6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28,293,569 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9,750,898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65,890,488.64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7,500,000.00 元后，余额为人民币 1,858,390,488.64 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1610006 号）。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2,400,718.87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人民币 0 元，本年度使用人民币 332,400,718.87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535,156,450.18 元，使用明细及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858,390,488.64
减：置换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	1,779,750.90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30,620,967.97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166,680.41
2022 年末期末余额	1,535,156,450.18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曲靖市通泉风电场项目	否	44,899.86	44,899.86	19,997.58	19,997.58	44.54%	进行中	473.33	不适用	否
会泽县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	否	47,097.82	47,097.82	4,836.69	4,836.69	10.27%	进行中		不适用	否
红河州	否	94,591.	94,591.	8,227.8	8,227.8	8.70%	进行中		不适用	否

永宁风电场项目		37	37	3	3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589.05	186,589.05	33,062.1	33,062.1	--	--	473.33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86,589.05	186,589.05	33,062.1	33,062.1	--	--	473.3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通泉风电场项目、金钟风电场项目、永宁风电场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进度一致。</p> <p>通泉风电场项目通泉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首批机组并网发电，实现了云南省“8+3”风电项目中“五个第一”，即第一个获得林业、土地、环评、水保批复；第一个正式开工，第一个完成首台机组（单机容量 6.25MW）吊装，第一个通过升压站受电及首批风机启动试运前的质监验收，第一个正式投产商业运行，创造了高海拔复杂山地条件下大兆瓦风电机组水平单叶片吊装的新纪录，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第二批 24 台 6.25MW 风力发电机组实现并网发电。</p> <p>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已取得核准、环评、水保批复，林业报件已上报省林草局，工程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吊装、塔筒、升压站 EPC、主体施工已完成招标。220kV 送出线路工程已全部完成铁塔基础浇筑。</p> <p>永宁风电场已取得核准、林业、环评、水保批复，土地报批。项目主机、塔筒、EPC 总承包已完成招标。220kV 永宁风电场弥勒东升压站至 500kV 圭山变线路基础混凝土全部浇筑完成。2023 年 3 月 25 日，顺利通过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工程质量监督站组织的升压站受电前及首批风电机组启动试运前质量监督检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p>适用</p> <p>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22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125,398,634.96 元。其中：曲靖市通泉风电场项目</p>									

及置换情况	置换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预先投入资金除 100,000,000.00 元增资款外，其余资金来自于银行贷款，因后期还需要新增借款，所以未考虑置换以银行贷款投入项目的资金；红河州永宁风电场项目置换金额为 15,284,290.78 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会泽县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置换金额为 10,114,344.18 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盐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0.00	1,712,341,847.37	1,353,859,953.26	1,513,466,802.67	203,806,377.15	172,577,436.73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天然气支线管网建设和运营,城市燃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天然气销售	1,904,513,500.00	4,301,337,013.43	2,108,175,988.00	698,756,573.55	49,481,250.46	55,464,594.15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772,354,100.00	931,421,782.71	586,701,293.75	115,944,287.14	68,999,776.50	45,977,218.12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466,219,000.00	856,346,138.13	595,185,291.53	103,114,778.67	53,990,131.57	45,875,479.25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	641,379,600.00	1,832,315,936.09	539,697,022.79	91,309,156.99	32,504,848.62	28,333,913.96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	185,000,000.00	669,000,384.36	296,688,789.64	87,966,915.47	28,209,608.94	24,229,126.62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0.00	645,206,172.63	140,000,000.00	0.00	0.00	0.00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70,000,000.00	6,074,620.98	6,000,000.00	0.00	0.00	0.00

公司		务；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项目建设阶段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云南省人民政府（2016）66 号批复，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以公司全部涉盐资产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1,346.68 万元，利润总额 20,309.6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257.74 万元。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6 年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置入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2016 年 10 月 28 日该公司名称由“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天然气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增资扩股，公司对天然气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52.51%，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190,451.35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项目的开发；天然气项目的建设；天然气的销售；燃料油 M100、燃料油 280、燃料油 380（成品油除外）。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69,875.66 万元，利润总额 4,935.1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53.58 万元。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77,235.41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335.41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筹建），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 and 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1,594.43 万元，利润总额 5,599.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97.72 万元。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4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46,621.90 万元，实收资本 41,621.9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 and 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产品的销售。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0,311.48 万元，利润总额 5,398.8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87.55 万元。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 64,137.96 万元，实收资本 39,137.96 万元，主要从事：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9,130.92 万元，利润总额 3,250.4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33.39 万元。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注册资本金为 18,5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公司目前已建成永三和孔照普风电场。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796.69 万元，利润总额 2,820.4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22.91 万元。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实收资本 14,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00 万元。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1417 号 2 号楼 3 楼，原注册资本 6 亿元，是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为企业集团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7 年 12 月取得银监局批复（云银监复[2017]283 号）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股东构成及出资比例不变，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该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7,297.04 万元。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2 月 17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 12 家投资方签署了《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挂牌底价 2.5042 元/股价格，认购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6,594,476 股股份，增资价款 51,735.39 万元，增资过程完成后累计投资 51,909.67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671% 股权。该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11,728.11 万元（未经审计）。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1. 企业使命

服务云南省重大发展战略，助力“绿色能源牌”和“绿色食品牌”建设，为股东与社会持续创造价值。

2. 愿景定位

云南绿色能源领军企业、绿色食品骨干企业，区域内有竞争力的新能源综合运营商。

3. 业务布局规划

基于“十四五”时期公司顶层战略发展方向，对公司现有风电、盐业、天然气三大业务板块进行优化调整，丰富拓展“能源”及“盐业”业务板块内涵，形成“绿色能源”和“绿色食品”两大主导业务板块。其中：绿色能源业务板块包括电力和天然气两项业务。绿色食品板块包括食盐调味品、食品新消费、绿色食品综合服务平台、工业盐、日化盐五项细分业务。

“绿色能源”板块是本规划期内公司的战略核心与发展重点。一方面，加强对电力生产业务的资源投入，提高装机规模，巩固竞争优势，确保公司品牌的塑造。通过对电力产业生态潜在优势领域的机遇性投资，加强与公司核心主业或能投集团相关业务的资源协同，为公司远期的业务生态构建提前布局，获取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公司“十四五”期间将重点加强终端燃气市场的开拓。

“绿色食品”板块是本规划期内公司的战略支撑和市场化改革重点。通过精确的资源投入促进整体业务的市场化转型发展，优化产品及市场结构、推进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提高装备自动化水平、降低产品的能耗、物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质量效益。同时加强在食盐调味品、食品新消费、绿色食品领域的开拓，做好品牌赋能及渠道增值，强化业务可持续发展能力，创新盐业竞争优势。

4. 核心战略目标

至“十四五”末（2025年），公司将力保实现以下基础目标：公司整体资产规模超350亿元、营业收入达47亿元、利润总额达到9亿元，其中绿色能源板块装机规模513万千瓦，其中风电259万千瓦、光伏254万千瓦，资产规模达333亿元、营业收入达32亿元、利润总额达7.5亿元；绿色食品板块资产规模超20亿元，营业收入超15亿元，利润总额1.5亿元。

公司“十四五”（2021-2025年）战略规划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所披露的《“十四五”战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根据实际情况启动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中期修编工作。

（二）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1,207.15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2.36%。其中：盐业公司完成销售盐硝产品173.68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105.26%；天然气公司销售天然气20,315.32万方，完成年度计划的82.73%；四家风电公司合并完成售电量89,282.85万千瓦时，完成年度计划的83.30%。

（三）公司2023年的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2023年，公司计划销售盐硝产品172.89万吨，售电259,509.67万千瓦时，销售天然气23,607万方，实现入户安装10,193户，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320,000.00万元，利润总额43,017.41万元。

上述经营计划与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情况

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总投资额约679,094.91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状况及实际资金需求，结合公司具体财务状况，合理利用各种融资方式，确保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五）面临的主要风险与应对措施

1. 面临的主要风险

（1）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报告期内，受云南省煤炭资源整合、氯碱化工行业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盐业板块主要生产原材料原煤、纯碱等价格不断攀升，推高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比增加。受国内外原煤、石油、天然气等主要能源价格上涨影响，公司天然气板块管道气、LNG、CNG 主要产品综合采购均价同比上涨，销售毛利均受到较大负面影响。相关原材料上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盐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食盐产品同质化问题突出，云南省内食盐、工业盐市场竞争进入白热化，省外食盐品牌进一步加大对云南省的销售布局力度，对公司盐业板块食盐市场份额形成一定冲击；国内锂电池行业快速发展，其行业附加产品芒硝产量不断增加并具有一定价格优势，对矿产芒硝市场形成一定冲击，公司芒硝销售价格存在下行风险。

风力发电企业在风能资源优越、电力输送容量充足的地理区域开发新风电项目的竞争非常激烈。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推进，电力交易机构组建、发电用电计划有序放开、绿证交易机制建立，电力市场面临高度竞争，风力发电企业作为电力企业的一部分，参与了供电市场的竞争。在市场竞争中，实行竞价上网对风力发电企业的冲击很大，成本控制能力差的企业势必会被淘汰。

云南省出台一系列新能源发展政策，增量光伏、风电资源开发竞争日益激烈，地方政府对项目资源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对公司新能源板块加大资源获取力度提出较高考验。

（3）项目建设风险

风电项目投资以机组、塔筒、升压站、新增电气设施等设备投资为主，设备投资成本受市场供需等因素影响较大。如果公司未来采购设备的价格较可研报告测算价格上升，公司风电项目的投资成本将增加。风电项目建设过程中如果发生设计变更、施工范围增加、征占地范围增加等不可控情形，将导致募投项目投资成本增加。同时，贷款利息也是项目投资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未来融资成本上升，可能导致公司风电项目的投资成本增加，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天然气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回收期慢，项目风险较大。气源进口资质、燃气初装费、管输费等受政策影响较大，项目存在投资大、周期长、收益慢等风险。

（4）气源依赖风险

目前公司所采购的天然气主要来自中石油西南销售分公司，虽然公司与西南分公司已签订了长期供气合同，在较长时间内能获得稳定供气，但如果出现天然气供应紧张导致公司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需要得不到满足，抑或是供气合同到期后，公司未能与主要供应商及时续签或新签订供气合同，将直接制约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

（5）气候条件变化风险

公司新能源板块对风能资源存在较大程度依赖，报告期内公司来风风速同比下降 3%，发电量同比减少，风电场生产运行效率及经营盈利情况存在一定程度波动风险。

（6）重大自然灾害风险

风力发电企业如遇大风、凝冻、强沙尘暴、雾霾、雷击等自然灾害，风电场将会遭受重大影响，包括对风机设备、风场运营设施的破坏以及输电线路的损坏等。在这种情况下，风电场的生产水平可能会大幅降低甚至暂停运作，风电场的发电能力受到严重影响。

（7）天然气市场开发缓慢风险

公司天然气板块下游用气客户开发受供气价格、行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因而可能存在市场开发缓慢或不及预期风险。

（8）安全环保风险

安全环保工作历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点，公司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污染治理减排措施，强化日常管理和环保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但在环保设备出现故障或特定情况下，可能导致排放参数不达标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需加大对环保方面资金、技术投入。

2. 主要的应对措施

（1）以“三精管理”行动计划为抓手，扎实推动公司重点工作落实落地

回归制造业本质，认真贯彻落实“三精”理念，即精益生产、精准营销、精细化管理，推动公司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公司 2023 年“三精管理”行动计划包括 57 个项目，分成重大专项、精益生产、精准营销、精细化管理四类，每个项目明确项目经理、目标、措施路径、进度、奖惩机制，年底根据项目的创效情况，进行相应的奖励。

（2）以深化国企改革为抓手，释放公司活力，增强发展动力

一是持续深入推进国企改革。推动各级领导班子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落实落深，探索利润贡献奖励、任期激励，提升干部职工激励和整体绩效。二是建立关键绩效指标。健全与工作任务考核指标相结合的绩效考核体系；三是实施经营业绩“月月比、月月评、月月考”，实施“红黑榜”，比出士气、比出业绩、比出人才，引导员工关注业绩、同向发力。四是完善现有职位体系。优化员工管理序列、专业序列双通道晋升途径，打开专业序列薪酬晋升通道。五是优化调整组织架构，提升管理效能。

（3）以培训赋能为抓手，全面提升团队能力

一是完善培训管控机制。制定发布年度培训计划，构建“训前、训中、训后”全链条精准化培训体系，配套完善学员管理、课程研发、培训评估、效果检验等全流程，确保培训不走过程、不落俗套，真正通过培训为员工赋能。二是精准开展全员培训。年内结合产业工人队伍建设、营销队伍技能提升、管理人员素质提升等重点，实施全员培训。三是着力提升人才培养。实施人才培养 3 年规划，按照“新员工、业务骨干、中层管理人员/技术技能专家、高层管理人员”分层分类培养，为公司培养打造一支能力强、业绩好、结构优的人才队伍。

（4）以改进工作作风为抓手，促进年度目标实现

认真抓好“快、实、精、严”的作风，推进升级版作风效能革命。一是继续推行公司本部首问首办负责制，持续提升公司本部服务意识和服质效。二是全力打造价值型、效率型、服务型“三型”本部。三是进一步改进会风文风。公司领导率先垂范，开会要讲短话、讲管用的话，严格控制时间；发文要发短文、实用的文，严格控制篇幅。四是推动领导干部下基层，协调基层不能协调的事项，解决基层不能解决的问题。

（5）以推动公司安全作为为抓手，保障公司行稳致远

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覆盖所有层级、各类岗位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领导班子成员 2023 年度安全生产履职工作，确保企业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

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负责人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二是加大安全隐患检查整改力度。开展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针对风电项目施工安全等重点领域，加大现场检查考核力度，建立问题清单台账，对发现的问题隐患逐一整改、逐一验收、逐一销号。三是加强施工计划管理。根据里程碑节点目标细化建设进度计划，加强投资管控，施工资源配置及参建单位协调管理，做好秋冬季、雨季施工安排，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四是加大政府部门协调力度，及时办理各项手续，确保项目合规建设，早日投产、早出效益。

(6) 以合规体系建设为抓手，全面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高效建设合规体系。梳理制定涵盖顶层设计、体系融合、风控赋能等方面的系统解决方案，全面增强公司风险预警管控能力；对照监管要求，全面开展合规运作自检自查及整改工作，以问题为导向，以整改促提升。同时，扎实推进“清廉能投”建设，确保干部职工队伍清正廉洁。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4月08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个人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1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详见互动易平台。
2022年05月19日	“全景·路演天下”网站 (http://rs.p5w.net/)	其他	个人	通过“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2022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1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详见互动易平台。
2022年05月27日	电话	电话沟通	机构	深圳高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研发情况、发展规划、再融资计划等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3)详见互动易平台。
2022年10月31日	电话	电话沟通	机构	安信证券泰康资产	公司增量风电项目情况等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4)详见互动易平台。
2022年11月	电话	电话沟通	机构	安信证券国寿养老	公司经营发展	《云南能源投

01 日					情况等	资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2-005）详 见互动易平 台。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结合公司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建立了涵盖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管理、财务管理以及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采购管理、生产和销售管理等各个方面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各项制度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对照新证券法和证监会、深交所监管规则修订情况，完成了对《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 26 项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并制定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筹集管理制度》5 项管理制度及《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细则》，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上市以来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披露情况（最新披露时间）列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情况（最新披露时间）
1	《公司章程》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	《合规管理制度（试行）》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	《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细则》	2022 年 7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7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9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0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1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2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4	《内部审计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5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6	《投资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8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19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0	《战略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1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2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3	《子公司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5	《敏感信息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6	《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7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8	《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9	《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0	《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1	《资金筹集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2	《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2022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3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22 年 3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4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5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7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8	《外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39	《应对突发事件管理制度》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0	《董事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2017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1	《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2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3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4	《对外捐赠管理办法》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5	《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规则》	2017 年 3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46	《会计政策》	2007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同时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会议行使决策权创造便利条件，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按照独立自主的原则充分行使其权利，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董事；公司现有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监事的选举程序，公司监事会人员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正逐步建立健全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报告期公司制订了《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细则》。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与此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积极利用多种手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以公平、尊重、坦诚对待每一个投资者，认真充分准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说明会并积极参加“云南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对投资者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全面深入的交流，进一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了解与认识。在日常工作中，认真接听投资者的来电，仔细解答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上，认真、及时的回答投资者所提出的问题，指派专人对有关公司的媒体报道信息进行日常跟踪监测，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记录完备并按规定及时予以披露。通过上述多种措施，力求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此外，公司还注重加强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公平获得信息。

(七)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消费者、代理商、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相关利益者积极合作，共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和谐发展。在由中国社会责任百人论坛主办的首届“ESG 金牛奖”评选活动中，公司荣获“2022 ESG 金牛奖双碳先锋企业”称号。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 人员方面：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和劳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二)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独立土地使用权、房产，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 机构方面：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各部门、单位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独立面向市场并自主经营，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	地方国资	2019年3月，公司向新能源公司	能投集团及能投集团下属新能源公司、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	严格履行

		团有限公司	委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公司从事的风力发电业务与能投集团控制的其他境内从事发电业务的部分主体存在同业竞争。	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①能投集团持有的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4.06%的股权和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40%的股权；②新能源公司持有的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的股权以及未来过户至新能源公司的剩余 24%的股权和曲靖云能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5%的股权；③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后续拟划转至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云南福贡华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该等股权划转已完成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托管给公司，由公司行使对托管股权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对被托管公司的经营管理权）。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完成了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其他 60%股权的收购，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解决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后的同业竞争，经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能投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 2 年内能够持续盈利，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的 1 年内，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5 年，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能投集团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	承诺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9%	2022 年 02 月 11 日	2022 年 02 月 12 日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详见 2022

					年 2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5%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3) 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55%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0) 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5%	2022 年 06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21 日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3) 详见 2022 年 6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6%	2022 年 07 月 22 日	2022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16) 详见 2022 年 7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20%	2022 年 09 月 30 日	2022 年 10 月 01 日	《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53)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58%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56)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32%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2 年 12 月 17 日	.com.cn)。《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90）详见 2022 年 12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周满富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21 年 04 月 07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杨建军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1 年 03 月 19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李庆华	董事	现任	女	53	2021 年 04 月 07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滕卫恒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张燕	董事	现任	女	4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张则开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2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纳超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20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罗美娟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0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段万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王青燕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4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谭可	监事	现任	男	42	2021年 11月15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文春燕	监事	现任	女	45	2021年 04月2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付敏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46	2022年 04月07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李显芳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41	2022年 04月21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赵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2年 04月0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李政良	副总理、 董秘	现任	男	53	2008年 06月1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李中照	副总理	现任	男	53	2022年 04月0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韩小英	副总理	现任	女	47	2022年 04月0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0	0	0	0	0	
刘美湖	总法律 顾问、 首席合 规官	现任	女	36	2023年 03月28 日	2024年 11月14 日	8,700				8,700	
邓平	董事、 财务总 监	离任	女	48	2019年 04月26 日	2022年 04月06 日	0	0	0	0	0	
杨成光	职工代表 监事	离任	男	53	2018年 04月18 日	2022年 04月21 日	0	43,000	10,750	0	32,250	
合计	--	--	--	--	--	--	8,700	43,000	10,750	0	40,95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收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韩小英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以团组会议形式召开了三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对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进行了补选，选举付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2、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邓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张则开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张则开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2022 年

4月25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则开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022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赵矛先生、李中照先生、韩小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4、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4月20日收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成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2022年4月21日，公司以团组会议形式召开了三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对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进行了补选，选举李显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5、2023年3月28日，公司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小英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年04月07日	因工作调整原因，韩小英女士于2022年4月6日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申请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付敏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07日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三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付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邓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2022年04月06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邓平女士请辞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张则开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年04月08日	2022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张则开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赵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4月08日	2022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赵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中照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4月08日	2022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李中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韩小英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4月08日	2022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韩小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杨成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年04月21日	因工作调动原因，杨成光先生于2022年4月20日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申请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李显芳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21日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三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显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则开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4月25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则开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刘美湖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聘任	2023年03月28日	2023年3月28日，公司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同意聘任刘美湖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周满富，男，1973年5月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昆明公路管理总段团委干事、组织部干事、团委副书记，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公务员、副主任科员，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事处（外事处）副主任科员，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事处（外事处）主任科员，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云南省能源局综合处副处长，云南省人民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省工程咨询中心）总工程师（正处级），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集团中层正职级），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集团中层正职级），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书记、董事长。

杨建军，男，1973年8月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铜业云南冶炼厂稀贵分厂技术员，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处助理工程师，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生产部助理工程师、科技部副主任科员、科技发展部科长、工程师，科技发展部副主任、高级工程师，省国资委规划处副处长（挂职），云南宝业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云能国际党工委书记、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老挝吉象水泥公司董事长，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企业党工委书记、混合所有制企业管理服务中心副总经理，云南榕耀新能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庆华，女，1969年8月生，学士，正高级会计师，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昆明市友谊食品厂秘书，云南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主管、销售经理，昆明恒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项目总监，昆明浩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天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云南农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上海远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云南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昆明创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人、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证券管理部总经理、资本管理中心（董监事管理办公室）总经理、资本管理中心总经理、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员，本公司董事，华能澜沧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昆明云能经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榕尚投资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云南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滕卫恒，男，1982年1月生，经济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渠道管理部副主任科员，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机构业务部负责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中心总经理，本公司董事，云南

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张燕，女，1982 年 5 月生，本科，中级统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省水富县天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云天化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云天化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本公司董事，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则开，女，1980 年 4 月生，硕士，国际注册内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湖南省桃源县文化馆财务部会计，健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云南道富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账会计、证券管理部分部副经理，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党委委员、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纳超洪，男，1977 年 5 月生，财务管理博士，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云南财经大学 MBA 中心副主任，商学院院长助理、财务研究所所长。曾为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兼职研究员，丹麦奥胡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大访问学者；曾任职证券经纪与投资分析、外贸公司总经理助理、咨询公司总经理、基金公司投决会委员。现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2017 年 11 月起任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美娟，女，1962 年 5 月生，经济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云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云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主任，云南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复旦大学、红塔集团博士后，政协云南省第十届、十二届政协常委，任云南省十二届政协经济委副主任（兼），昆明市呈贡区第二、三、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21 年 7 月起任云南易门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起任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12 月起任迪庆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段万春，男，1956 年 10 月生，在职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洱源县牛街小学教师，昆明理工大学教师，大理讲师团团长，昆明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院副教授、党委副书记、书记、教授、常务副院长、院长、博士生导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外部董事，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文山斗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原教育部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原中国管理科学与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原中国有色金属行业协会专家委员。现任云南联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昆明市国资委外部董事，云南省委联系专家、省自贸区专家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王青燕，女，1978 年 4 月生，法学学士，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社会保险局社会保险关系一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险与法务中心副总经理、审计法务风险中心副总经理、审计法务风险中心（监事会管理办公室）副总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审计法务风险中心（监事会管理办公室）副总经理（集团中层正职级）、审计法务风控中心（监事会管理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务风控中心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谭可，男，1980 年 7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证券与法律事务部部长、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主任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主管，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中心资本运作部副经理。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中心资本运作部经理，本公司监事，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文春燕，女，1978 年 2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创立生物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汉木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云南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

付敏，女，1976 年 4 月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西双版纳州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计，云南致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云南云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云南同丰医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风险与法务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风控与审计法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显芳，女，1981 年 7 月生，学士，高级经济师，造价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合作中心国际项目管理部副经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混合制企业管理服务中心运营管理部副经理，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规划部副经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综合管理分部副经理、经营规划分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建设管理分部部长，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赵矛，男，1981 年 11 月生，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风电筹备组副组长，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楚雄市副市长（挂职），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政良，男，1969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昆明盐矿财务科副科长，云南省盐业总公司昆明盐矿财务科科长，云南省盐业总公司昆明盐矿副总会计师，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李中照，男，1969 年 4 月生，本科，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省盐业劳动服务公司副经理兼贸易部经理，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临沧分公司副经理（挂职锻炼），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审计室负责人（享受主办科员待遇），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大理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云南省盐业总公司临沧分公司经理，云南省盐业总公司大理分公司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营销一部（盐产品）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二部总经理、市场部部长、经营管理部主要负责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负责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部长，昆明盐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小英，女，1975 年 8 月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云南省国际旅行社海外旅游中心领队、经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副主任、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办公室主任，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工会办公室主任，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女工委主任。

刘美湖，女，1986 年 10 月生，硕士，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具有律师执业资格证、法律职业资格证书（A 证）、证券从业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证。历任云南大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云南弘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股权管理专员、股权管理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投资规划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 PPP 项目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评估管理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副经理、投资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经理、股权管理中心资产评估部经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庆华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研究员	2023 年 03 月		是
滕卫恒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中心总经理	2018 年 06 月		是
张燕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2022 年 07 月		是
王青燕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法务风控中心总经理	2021 年 03 月		是
谭可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中心资本运作部经理	2018 年 09 月		是
文春燕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庆华	华能澜沧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		否
李庆华	昆明云能经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		否
李庆华	宁波榕尚投资合伙企业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1年03月		否
李庆华	云南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6月		否
滕卫恒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否
滕卫恒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8月		否
滕卫恒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		否
张燕	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		否
张燕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		否
纳超洪	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副院长	2017年01月		是
纳超洪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	2023年11月	是
罗美娟	云南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罗美娟	云南易门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		是
罗美娟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10月		是
罗美娟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10月		是
罗美娟	迪庆农村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是
段万春	云南联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是
段万春	昆明市国资委	外部董事			否
段万春	云南省委	联系专家			否
段万春	云南省自贸区	专家委员			否
文春燕	云南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王青燕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否
王青燕	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否
王青燕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		否
王青燕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		否
谭可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依据相关制度、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评后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2016年8月9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发放津贴人民币8.00万元(含税)，非独立董事(在控股股东及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每人每年发放津贴人民币6.00万元(含税)，监事(在控股股东及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除外)每人每年发放津贴人民币3.00万元(含税)，按月发放。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根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与考评结果按期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满富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95.24	否
杨建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82.57	否
李庆华	董事	女	53	现任	0	是
滕卫恒	董事	男	41	现任	0	是
张燕	董事	女	40	现任	0	是
张则开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2	现任	52.09	是
纳超洪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否
罗美娟	独立董事	女	60	现任	8	否
段万春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8	否
王青燕	监事会主席	女	44	现任	0	是
谭可	监事	男	42	现任	0	是
文春燕	监事	女	45	现任	3	否
付敏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6	现任	31.34	否
李显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1	现任	32.05	否
赵矛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72.69	否
李政良	副总经理、董秘	男	53	现任	68.68	否
李中照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69.08	否
韩小英	副总经理	女	47	现任	68.68	否
邓平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8	离任	16.99	是
杨成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离任	14.18	是
合计	--	--	--	--	630.59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1 月 18 日	2022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详见 2022 年 1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董事会 2022 年第二	2022 年 03 月 01 日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次临时会议			(公告编号: 2022-019) 详见 2022 年 3 月 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	2022 年 03 月 23 日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 详见 2022 年 3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04 月 09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0) 详见 2022 年 4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4) 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3) 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6 月 01 日	2022 年 06 月 03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5) 详见 2022 年 6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7 月 05 日	2022 年 07 月 06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6) 详见 2022 年 7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9) 详见 2022 年 7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32) 详见 2022 年 8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36) 详见 2022 年 9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9 月 23 日	2022 年 09 月 24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44) 详见 2022 年 9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5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58) 详见 2022 年 10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64) 详见 2022 年 10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08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70) 详见 2022 年 11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74) 详见 2022 年 11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78）详见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97）详见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满富	18	10	8	0	0	否	8
杨建军	18	10	8	0	0	否	8
李庆华	18	9	9	0	0	否	8
滕卫恒	18	9	9	0	0	否	8
张燕	18	7	11	0	0	否	6
张则开	13	5	8	0	0	否	6
纳超洪	18	7	11	0	0	否	8
罗美娟	18	7	11	0	0	否	8
段万春	18	6	12	0	0	否	8
邓平	3	3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以及经营发展等积极建言献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积极推动和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公司决策的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周满富（主任委员）、杨建军、邓平、滕卫恒、纳超洪、罗美娟、段万春	3	2022 年 01 月 13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02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03 月 13 日	审议《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提名委员会	段万春（主任委员）、周满富、纳超洪	1	2022 年 04 月 07 日	审议《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进行审核的议案》《关于对公司副总经理人选进行审核的议案》《关于对公司财务总监人选进行审核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审计委员会	纳超洪（主任委员）、滕卫恒、罗美娟	5	2022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内审工作计划》《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04 月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	审议通过了		

			月 22 日	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等 3 项议案	上会议案。		
			2022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等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报告》《2022 年前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等 3 项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一平浪盐矿和乔后盐矿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在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美娟（主任委员）、周满富、段万春	2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方案及 2021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2022 年 09 月 13 日	审议《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考核等次和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会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0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166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2,27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87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5
销售人员	415
技术人员	215
财务人员	129
行政人员	474
不在岗人员	134
合计	2,2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735
大专	820
高中、中专及以下	717
合计	2,272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薪酬政策，设计公司薪酬体系，通过岗位价值评估，确保薪酬的内部公平性；通过薪酬市场调查对比，确保薪酬的外部竞争性；通过人工成本预算控制，确保成本可控性。根据岗位的不同，承担职责和风险的大小，科学设定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比例，绩效薪酬按照绩效指标考核和公司整体年度经营业绩兑现，有效确保了激励和约束相统一。

3、培训计划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致力于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和人才梯队建设，有效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水平与核心竞争力。2022 年共 21391 人次参加各项培训，使用培训费用 79.23 万元。

2023 年，公司将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实施人才培养 3 年计划，按照“新员工、业务骨干、中层管理人员/技术技能专家、高层管理人员”分层分类，通过内外部培训、多岗位锻炼、基层锻炼、课题研究、“师带徒”、技术攻关、技能竞赛等多种途径进行培养，全面提升团队赋能，打造一支能力强、业绩好、结构优的人才队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83,67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1,019,875.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等因素，2022年3月1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20,729,46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6,036,473.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036,473.20
可分配利润（元）	888,670,585.5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15697号）确认，公司2022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160.99万元，截止2022年末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3,679.76万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079.17万元，截止2022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867.06万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2022年公司拟以总股本920,729,464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46,036,473.20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42,634,112.39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2年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2022 年，按照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目标，为更好落实“聚焦主业、防范风险、分类考核、高质量发展”的管理要求，保障公司发展战略有效落地，激发企业经理层成员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国家及云南省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等文件精神及要求，公司制定了《领导班子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办法（试行）》，对经理层成员全面实施任期制契约化管理，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聘任合同和业绩合同，进一步进一步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义务、合法权益、薪酬管理、业绩考核、责任追究等事宜，持续完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

2023 年，将在总结 2022 年经验、分析存在问题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定薪机制模型、合理确定薪酬标准，突出考核重点、兼顾短期业绩和长期发展，完善考核机制、综合考虑客观业绩贡献和主观努力付出，精准识别并持续强化对价值创造者、奋斗者和奉献者的激励力度。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的科研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且与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419	3,536,524 ¹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0.46% ²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

注：1 为报告期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2 为报告期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马 策	原董事、总经理	39,647.13	0	0.00%

马军荣	原董事、党委书记	19,823.57	0	0.00%
杨 键	原副总经理	29,735.38	0	0.00%
郭友金	原副总经理	19,823.57	0	0.00%
李政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1,805.92 ³	0	0.00%

注：3 本表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表中报告期初持股数为按照其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参与份额换算而成。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2 年，公司全面完成了 2022 版的制度修编工作，组织完成对公司所有 193 个制度的修编，确保各条线、部门之间的制度能够相互有效衔接，避免出现制度与制度之间冲突与交叉的情况，进一步优化完善制度体系，优化管控流程。新立《违反规则制度责任追究办法》等制度，对在制度执行过程中发现有不执行或执行不力的情况及时启动追责问

责。开展制度执行情况自检自查及抽查检查，确保制度落地实施。通过制度修编和加强制度执行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将重点业务流程的内控测试规范化、日常化，对发现的制度缺陷或执行缺陷，督促整改并跟踪整改实效，保证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2022 年是合规体系建设开启年，公司围绕云南省国资委全面推进依法治企、推动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的工作要求，以有效防控合规风险为目的，以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为导向，以企业和员工经营管理行为为对象，“防风险，强内控，促合规”，全面启动合规体系建设工作，并外聘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通过建立一套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为一体的大合规管理体系，将合规管理的具体要求嵌入流程中，揭示流程中的合规风险，促使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党内法规、监管规定、行业准则和国际条约、规则、标准，以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要求，有效防控合规风险，打造“不越风险底线，不踩政策红线，不碰违规高压线”理念，使员工“知敬畏，明底线”，明确各个层级的合规管理职责、确定合规管理重点、做好合规管理保障，形成全面、全员、全过程、全体系合规风险防控机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控制环境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	重大缺陷：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立案或引发重大诉讼；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因决策程序不科学、不合理，导致发展战略或决策出现重大失误；③媒体负面报道频现；④涉及公司投资、采购、销售、财务等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及以上处罚；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①未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设计未覆盖重要业务和关键风险领域，不能实现控制目标；②内部信息沟通存在严重障碍。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公开谴责以下处罚；③合同履行不利、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保护不利，导致重大经济纠纷或法律诉讼，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的同时严重损害企业形象和信誉。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的 2%；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2%≤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的 5%；资产总额 0.5%≤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的 1%。重大缺陷：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的 5%；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 1%。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上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0.5%；重要缺陷：上年经审计净资产 0.5%≤直接财产损失<上年经审计净资产 2%；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上年经审计净资产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云南能投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3]23471 号）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属于大气污染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昆明盐矿执行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普洱制盐分公司执行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及时公开环境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昆明盐矿排污许可证（91530181MA6K9BW09A001V）有效期：2020年09月02日至2023年09月01日。

普洱制盐分公司排污许可证（91530821MA6K9J6R6P001R）有效期：2023年12月20日至2027年12月19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颗粒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	锅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	锅炉烟气经过除尘及脱硫脱硝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2	动力分厂1号脱硫塔废气排口（60米烟囱）和2号脱硫塔废气排口（120米烟囱）	1号脱硫塔：烟气排放量：87952.07万标立方米、二氧化硫46.27mg/m ³ 、氮氧化物141.58mg/m ³ 、烟尘10.77mg/m ³ ；2号脱硫塔：烟气排放量：162540.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标准：二氧化硫≤200mg/m ³ 、氮氧化物≤200mg/m ³ 、烟尘≤30mg/m ³	二氧化硫110.37吨、氮氧化物271.48吨、烟尘21.432吨	二氧化硫396.49吨、氮氧化物396.49吨、烟尘59.17吨	无

						83 万标 立方 米、二 氧化硫 61.93 mg/m ³ 、 氮氧化 物 137.62m g/m ³ 、 烟尘 12.35mg /m ³				
云南省 盐业有 限公司 普洱制 盐分公 司	颗粒 物、硫 氧化合 物、氮 氧化合 物	锅炉烟 气中的 二氧化 硫、氮 氧化物 和烟尘	锅炉烟 气经过 除尘及 脱硫装 置处理 达标后， 通过烟 囱排放。	1	制盐车 间锅炉 房 45 米 烟囱	二氧化 硫 164.50. 25mg/m ³ 、氮氧 化物 121.39m g/m ³ 、 烟尘 15.03mg /m ³ 。	GB13271 -2014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准》表 1 标 准：二 氧化硫 ≤400mg /m ³ 、氮 氧化物 ≤400mg /m ³ 、烟 尘 ≤80mg/ m ³	二氧化 硫 34.46 吨、氮 氧化物 25.79 吨、烟 尘 2.32 吨。	二氧化 硫 75.324 吨、氮 氧化物 60.259 吨、烟 尘 15.065 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根据环保排放要求，配套建设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等完备的锅炉废气治理设施。2022 年度，各项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与主体装置同步运行，确保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严格控制在排污许可范围；2022 年度，盐业公司强化危险废物管理，所属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按照标准完成了危废贮存间的规划和建设，全年合规转运危废 8.6 吨盐业公司，合规处置率 100%，废水实现了零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均编制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其中昆明盐矿备案编号为 ANYJ—530181—095—L，普洱制盐分公司备案编号为 530821-2020-008-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制定了环境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并严格按方案开展环境排放监测工作。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投入环境保护费 2,025.36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103.64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盐业公司及各所属生产企业制定了环境保护、“三废”排放和节能减排相关制度，建立了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并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2022 年，盐业公司能源消费总量为 177,962 吨标煤，同比下降 3.68%；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为 102.98 千克标煤/吨，同比下降 4.18%；万元产值综合能耗为 1.50 千克标煤/万元，同比下降 22.28%；二氧化碳排放总量为 538,196 吨，同比下降 9.89%。

2022 年，昆明盐矿积极推进天然气锅炉试车投产工作，通过煤改气，有利于大幅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普洱制盐分公司积极研究 10 万吨制盐装置 MVR 技术改造及生物质供热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实施完成后将实现煤改电及生物质能源替代，降低能耗及碳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一平浪盐矿排土场综合治理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马龙公司马龙通泉风电场项目（35 万千瓦）已于 2021 年 8 月由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批复；会泽公司金钟风电一期工程项目（35 万千瓦）已于 2022 年 4 月由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红河公司永宁风电场项目（75 万千瓦）已于 2022 年 4 月由红河州生态环境局批复；大姚公司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5 万千瓦）已于 2023 年 1 月由楚雄州生态环境局批复；其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正在编制中。

四家风电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 年 6 月完成环境污染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的最新修编工作，并于 2022 年 12 月备案。

四家风电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风机周围噪声进行监测。主体工程区、施工道路区、渣场区、表土堆置区及高填深挖区 2 年一次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环保政策、法规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公司执行环保政策、法规要求的经营性、资本性支出和下一年度预算（如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节能减排情况

报告期，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环保举措得到有效落实。2022 年四家风电场完成发电量为 93561.29 万千瓦时，相应节约标煤 37424.52 万千克。同时，减排碳粉尘 25448.67 万千克、减排二氧化碳 93280.61 万千克、减排二氧化硫 2806.84 万千克、减排氮氧化物 1403.42 万千克。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根据政府“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钩”有关要求，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持续做好磨黑镇曼见村的扶贫工作成果巩固工作。

（一）协助村两委加强基层党组织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党性教育，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提升党员干部的素质和能力，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二）协助村两委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工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抓好动态监测、产业发展、培训就业、乡村治理等方面开展工作。

（三）协助村两委抓好发展产业及就业培训工作，根据农户产业发展需求和就业意愿分类制定培训计划。

（四）协助村两委做好提升人居环境工作。通过加强基层党的组织建设，制定完善村规民约，组织发动党员群众开展爱国主义卫生活动做好“四化”、“五清”、“六改”工作净化农村环境，改善村民生活条件，美化环境。

（五）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协调资金 55473 元为村组办实事，其中使用资金：24500.00 元为老许坝小组和大寨子小组完善串户路水泥路面硬化及雨污分离设施；3510.00 元为老母猪箐小组老许坝小组安装完善太阳能路灯；8300.00 元为老许坝小组杨金忠监测户修缮房屋及饮用水池；4700.00 元为大寨子小组苏永斌监测户建盖房屋；8208.00 元为老许坝小组安装部分污水排放管道，为老许坝小组全面实现雨污分离奠定了基础。2022 年度分公司经营班子 3 次进村入户看望、慰问挂包户监测户，慰问金额 6355.00 元。

（六）2022 年组织村两委及村民小组长 29 人次外出学习交流 1 次，引进产业项目 1 个。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于2014年9月11日特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之一为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云南盐化也从事少量的水电业务，但二者之间未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云南盐化主要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文山州麻栗坡县从事水力发电业务，并仅限于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在文山州地区销售。本公司的电力业务包括水电、火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所生产的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统一输送和销售，电力生产企业主要分布于保山、临沧、昭通和宣威等地，在文山州地区未从事发电业务，亦未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进行销售。此外，电力价格需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因此与云南盐化也不存在价格竞争。综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云南盐化的水电业务在生产、销售区域及生产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双方不构成实质性的竞争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任何与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在作为云南盐化控股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云南盐化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云南盐化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3）对于云南盐化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除非云南盐化书面通知本公司不再从事该等新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云南盐化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云南盐化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云南盐化，并应尽所能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云南盐化。（5）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2014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云南能投集团作为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针对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云南能投集团于2014年9月11日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与云南盐化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云南盐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p>	2014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为维护上市公司云南盐化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云南盐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将保证做到与云南盐化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相互独立，特此作出承诺如下：</p> <p>“（1）保证云南盐化的人员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专职在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工作、并在云南盐化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亦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②保证云南盐化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③保证本公司提名出任云南盐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云南盐化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云南盐化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②保证云南盐化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云南盐化的资金使用。③保证云南盐化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④保证云南盐化依法独立纳税。（3）保证云南盐化的机构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云南盐化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②保证云南盐化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其决策和经营。（4）保证云南盐化的资产独立、完整①保证云南盐化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②保证不违规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云南盐化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保证云南盐化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拥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2015年09月17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p>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p>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本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本次重组。			
黄家坪水电、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天冶化工、能投天然气、能投滇南、能投滇中、富民丰顺、能投华煜、嵩明能投、宣威丰顺、昭通丰顺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云南盐化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天然气”）的合法股东，现持有能投天然气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所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7、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系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冶化工”）、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阳煤化工”）、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简称“黄家坪水电”)、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聚化工”)的合法股东,现持有天冶化工 7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1”)、普阳煤化工 5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2”)、黄家坪水电 52%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3”)、天聚化工 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8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4”)。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 本公司系标的股权 1、2、3、4 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2.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 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 1、2、3、4 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 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日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民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45%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办公楼及站房,在建成后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2. 公司就富民县管道天然气输配及加气站工程项目,尚未办理完毕住建部门综合验收手续,且公司燃气经营许可证中许可内容缺少加气站内容;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宣威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65%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职工食堂因未办理报建手续,在建成后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且若未能补办完毕报建手续或临时建设手续的。2. 公司购买取得的营业厅办公用房(建筑面积约为 69.55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尚未办理取得房屋所有权证。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昭通丰顺”)因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例如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 1. 公司就开发商用以抵偿所欠公司款项，而获得的一间欧派枫景住宅小区房产（建筑面积约 118.97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现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书； 2.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鉴于：1. 2004 年 4 月 21 日，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与昆明丰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顺环境”）签订《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开发协议》，昭阳区政府为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丰顺/公司”）提供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及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项目的独家开发、建设和经营权，并保证该公司的这一权利有效期叁拾年。2. 2011 年 12 月 31 日，昭通市人民政府与云南中城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中城”）签订《昭通市城市管道燃气项目开发协议书》。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出具“昭区政通[2014]48 号”《昭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城市管道燃气划片开发和经营的通知》，通知“将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的开发、建设和经营权进行划片经营，分别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承担”；“道路以南区域（包括洒渔、旧圃、小龙洞集镇）由昭通丰顺开发、建设和经营；道路以北区域由云南中城开发、建设和经营”；“划片开发、建设和经营后，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严禁对已新建、改建、维修的城市道路重新开挖、铺设燃气管道”；“昭通丰顺在北部区域在建和已建的城市管道燃气项目、设施，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由昭通丰顺交由云南中城管理、使用”。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如按上文所述进行划片开发、经营，则在办理昭通丰顺北部区域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已存在的在建和已建项目、设施移交云南中城过程中给昭通丰顺造成任何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昭通丰顺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昭通丰顺上述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3. 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提交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4. 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5. 本公司与云南盐化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时，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云南盐化股票停牌后方通知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员与本次重大重组相关的事项，在此之前本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未以任何方式向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员透漏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事项。			
公司	其他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公司现持股 51%的佳亨燃气经营燃气业务，但本公司现正在办理佳亨燃气 41%股权的转让事宜，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佳亨燃气将不再是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二、本次交易及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包含能投天然气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云南盐化不存在同业竞争。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实质性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云南盐化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云南盐化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云南盐化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云南盐化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开支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能投集团转让所持有的佳亨燃气 41%股权事项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承诺的第一项内容已履行完毕。
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云南盐化及能投天然气遭受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持有的天冶化工 70%股权、黄家坪水电 52%股权、天聚化工 100%股权、普阳煤化 55%股权，云南盐化对天冶化工、黄家坪水电、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四家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享有的债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权总计 6.19 亿元（61,892.16 万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以及拟置出公司、所置出氯碱化工业务资产的历史沿革、土地、房产、无形资产、生产经营、劳动用工、社保保障、员工安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且本公司对该等现状和瑕疵予以认可和接受。二、本公司将按照现状承接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所置出的资产（含股权，下同），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而要求云南盐化作出其他补偿或承担任何责任，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拒绝履行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三、于资产交割日，置出资产及与置出资产相关的权利、义务转由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无论其是否已完成交割）。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对置出资产不再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和责任。若任何置出资产在资产交割日未完成相关交易协议所规定的交割程序，本公司将协助云南盐化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且不会要求云南盐化承担延迟交割的法律责任。对于其中需要取得转让同意的资产或需要将履行主体变更为本公司的合同，在取得合同相对方或其他第三方同意前，将由本公司负责承接，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本公司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后，将放弃向云南盐化追偿。若云南盐化根据相关方的要求自行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本公司应负责及时补偿云南盐化因此受到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四、对于在资产交割日前已发生的与置出资产中股权、债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有关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或索赔，均应在资产交割日转移给本公司，由本公司承担责任并处理与此相关的所有法律程序。如因法律程序方面的原因使得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向第三方承担了本应由本公司承担的责任，资产交割日后的云南盐化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五、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涉及的员工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等事项均由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按同等条件承接，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承继上述安置人员在云南盐化的工作年限，并连续计算工龄。六、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云南盐化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作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盐化”）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云南盐化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担保外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p>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p>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新能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本次重组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上市公司、新能	本次重组相关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	2018年10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源公司、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形的承诺函	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以下情形：一、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月 15 日		
新能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一）》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二）》中约定的业绩承诺及减值测试补偿事宜相应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晚于前述股份锁定期的，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锁定期延长至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05 月 25 日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9 年 3 月 26 日）起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云天化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能投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已与上市公司签署《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本公司控制的可能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电力业务企业交由上市公司托管。《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事项，除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的期限到期或终止条件成立外，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不得自行解除或终止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除上述托管的企业外，本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 2 年内能够持续盈利，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的 1 年内，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5 年，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能投集团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二、除上述托管企业外，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2022 年 4 月 8 日、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本次承诺变更事项。

			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云南能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任何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等情形的承诺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完毕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亦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保证上市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保证上市公司在	2018年05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月 25 日		
上市公司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p>1、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下情况外，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1）2017 年 5 月 15 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以下简称“昆明盐矿”）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环罚字[2017]15 号），其上载明：司昆明盐矿 1 号脱硫塔出口自动监测系统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取得滇中新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滇中环复（2017）36 号），因该系统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共 25 天正常生产期间，系统显示颗粒物浓度在 0.7-2.1mg/m³ 之间（排放限值为 30mg/m³），比对正常数值严重失真，未向环保部门报告，对昆明盐矿给予了责令立即改正，罚款人民币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昆明盐矿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检查恢复了自动监测装置正常运行，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制订发布实施《CEMS 数据异常报告制度》，明确分厂及职能部门相关岗位的管理和工作职责，落实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监管责任，确保数据异常情况能及时发现、及时检查处理，及时报告云南省环保厅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等主管部门，并于 2 月 17 日与第三方签订了在线监测系统运维合同，进一步规范了自动监测装置运维管理。（2）2017 年 2 月 4 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以下简称“普洱制盐分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罚环字[2017]01 号），其上载明：因普洱制盐分公司违反环评关于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的要求，制盐装置的污染治理设施产生的脱硫废水经沉淀后直接排入外环境，对普洱制盐分公司给予了责令立即拆除违规设置的排污口，罚款人民币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普洱制盐分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拆除封堵了违规设置的排污口，并对其它问题实施了整改，并已由相关主管部门验证了监察要求整改情况。上述行政处罚相关主体已全额缴纳相应罚款并积极整改，该等情况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重大影响。2、本公司及本公司最近三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4、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5、本次重组、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6、本公司不存在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7、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8、本公司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9、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大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10、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p>	2018 年 10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新能源公司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p>1、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注：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系指涉及金额占新能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民事诉讼、仲裁事项）。3、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p> <p>（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决定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4、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p>	2018年 05月 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p>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p>	2018年 05月 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转让标的的承诺函	<p>本公司现持有马龙公司 100%股权、大姚公司 100%股权、会泽公司 100%股权、泸西公司 7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 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有权转让标的股权；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作出的承诺、标的公司章程或制度限制等情形）。5、本公司已按相应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公司股东的情形。6、本公司确认，标的公司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形；标的公司已取得了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7、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标的股权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8、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p>	2018年 05月 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	能投集团、云天化集团	股份锁定承诺	<p>本公司作为合格投资者参与了云南能投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锁定期间为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p>	2022年 08月 26日	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	严格遵守承诺

资时所作承诺					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	
	除能投集团、云天化集团外的其他 20 名发行对象	股份锁定承诺	本公司/本人作为合格投资者参与了云南能投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 锁定期间为发行结束之日 (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 起 6 个月。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发行结束之日 (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 起 6 个月	严格遵守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承诺, 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 除已经收回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 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019 年 07 月 31 日	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作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市公司”) 的控股股东, 为避免同业竞争, 有效保障上市公司权益, 本公司特向上市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一、根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签署的《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 已将本公司控制的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电力业务企业交由上市公司托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严格履行相关托管协议约定。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除上述托管的企业外,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除外, 下同) 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 2 年内能够持续盈利, 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 (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 的 1 年内,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 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 5 年, 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 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本公司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二、除上述托管企业外, 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 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 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 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 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商业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 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 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 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过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等方式代为培育, 并在全容量并网后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等业务或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管理。本公司承诺, 待相关业务或资产符合下</p>	2022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列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优先以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转让相关业务或资产。（1）培育标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2）培育标的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连续 2 年持续盈利，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3）培育标的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四、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并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公司于 2018 年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本承诺函生效后自动终止。</p>			
绿能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商业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过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等方式代为培育，并在全容量并网后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等业务或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管理。本公司承诺，待相关业务或资产符合下列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优先以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转让相关业务或资产。（1）培育标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2）培育标的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连续 2 年持续盈利，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3）培育标的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2022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承诺是	是					

否按时履行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p>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15 号解释”），15 号解释中规定了①“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首次施行本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③“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p>	<p>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公司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对租赁业务的确认、计量和列报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p>
---	--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	-16,611,226.57	-4,882,928.85
在建工程		1,136,46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3,444.08	-911,037.20
未分配利润	-7,451,401.71	-2,447,053.26
少数股东权益	-6,736,380.78	-2,210,452.24
营业收入	178,479,929.38	89,167,245.23
营业成本	191,344,687.65	92,913,713.53
所得税费用	-3,334,481.28	911,037.20
少数股东损益	-4,525,928.54	-2,210,452.24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16 号解释”），16 号解释中规定了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解释。</p>	<p>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第一次定期会议、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分别通过。</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相关业务的确认、计量和列报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p>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315.76	1,045,7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0,937.95	1,108,691.50
未分配利润	-25,870.08	-28,187.81
少数股东权益	-38,752.11	-34,741.54
所得税费用	1,692.84	62,929.35
少数股东损益	-4,010.57	-34,741.54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云南省玉溪市华宁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葫芦地光伏电站项目的实施主体。该子公司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末该子公司净资产为 6,000,000.00 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智 后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竞争性谈判择优选择，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监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竞争性谈判择优选择，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报告期内未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本年度，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保荐及承销费（含税）75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公司及所属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3,163.96	否	部分尚未取得生效判决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部分已判决尚未执行
公司及所属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6,300.9	否	部分尚未取得生效判决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部分尚无判决结果，部分已履行
公司及所属公司作为第三人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	否	已取得生效判决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不涉及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各规格编织袋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78.86	0.81%	2,710	否	现金或汇票	1278.86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复合膜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55.95	0.67%	2,450	否	现金或汇票	1055.95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烧碱(30%、50%液碱)、盐酸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11.52	0.45%	780	否	现金或汇票	711.52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商品采购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泡沫装置、紫外线净水仪等消防设备采购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46	0.00%	20.9	否	现金或汇票	6.46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动力电和仪表空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471.62	0.94%	2,560	否	现金或汇票	1471.62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58.28	0.61%	2,500	否	现金或汇票	958.2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128.85	5.81%	15,000	否	现金或汇票	9128.85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采购水、电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45.65	0.22%	350	否	现金或汇票	345.65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供应动力电、一次水、无离子水、中低压蒸汽、工业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328.84	3.95%	13,160	否	现金或汇票	10328.84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防伪标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2.59	0.04%	238	否	现金或汇票	112.5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食盐可追溯二维码标签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6.66	0.01%	36	否	现金或汇票	16.66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工业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820.89	2.61%	7,950	否	现金或汇票	6820.8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元明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451.99	0.56%	2,185	否	现金或汇票	1451.9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42.49	0.36%	1,100	否	现金或汇票	942.4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天然气、蒸汽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4,662.74	5.61%	24,000	否	现金或汇票	14662.74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17.47	0.01%	770	否	现金或汇票	217.47	2021年12月14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勐海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液化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1.56	0.00%	71.56	否	现金或汇票	71.56	2021年12月14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该项关联交易董事会批准金额为60万元,其余11.56万元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昆明	本公	提供	云南省盐	市	市	49.31	0.51%	50	否	现金	49.31	2021	《2022年度

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服务	业有限公司向其提供物资过磅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或汇票		年 12 月 14 日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员工食堂管理及日常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15.82	1.02%	328	否	现金或汇票	215.82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为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集装箱吊、运输、铁路专用线场站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630.64	7.68%	2,400	否	现金或汇票	1630.64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云南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原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 OA 系统、数字能投、小鱼端口业务及档案信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8.63	0.09%	145.5	否	现金或汇票	18.63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食盐追溯系统项目设备、软件及服务供货合同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5.04	0.17%	73.31	否	现金或汇票	35.04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为公司提供机房及网络安全维保业务等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07	0.02%	22	否	现金或汇票	4.07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5)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	接受服务	为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脱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	0.01%	3	否	现金或汇票	2.00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

公司	制的企业		硫废水处理服务										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OA 系统、数字能投、小鱼端口业务信息及档案信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3.72	0.21%	171.05	否	现金或汇票	43.72	2021年12月14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为公司提供餐饮服务、食堂管理服务、财务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52.83	2.60%	552.83	否	现金或汇票	552.83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福贡云能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公司向其采购甘草果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42	0.00%	5.42	否	现金或汇票	5.42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云南节能技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公司向其采购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2	0.01%	3.02	否	现金或汇票	3.02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服务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0.57	0.33%	70.57	否	现金或汇票	70.57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云南云天化云峰化工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60.17	0.05%	1,260.17	否	现金或汇票	1,260.17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

													准
合计	--	--	53,47 3.66	--	80,96 6.33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在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借款利息	是	29.69					29.6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债权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该债权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出借该公司 450 万元资金形成的应收利息。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意将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项 450 万元同股比借款转增为通麓燃气的注册资本金。2017 年完成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后，通麓燃气注册资本增至 2,000 万元，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 45%；昆明福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40%；通海通麓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5%。2017 年以前借款期间形成的应收借款利息 29.69 万元，报告期末尚未收回。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借款本金	23,265	0	2,470	1.20%	272.03	20,795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	本公司股东	借款本金	16,130	0	1,520	3.65%	681.3	14,610

资开发有 限公司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债务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p> <p>(1)应付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金：2016年8月18日，公司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天然气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3.46亿元国开基金资金的关联交易事项。2016年天然气公司与能投集团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并收到能投集团转贷国开行借款本金34,600万元。报告期归还借款本金2,47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20,795万元。报告期确认利息272.03万元，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国开行。</p> <p>(2)应付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15年，借款利率3.65%，报告期归还本金1520万元，归还利息681.3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4610万元。</p>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的房屋土地租赁等，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1,170.84万元。2022年7月5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房屋，本次预计增加2022年关联交易金额20.00万元，本次增加后预计2022年度关联交易金额1,190.84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1,112.11万元。

(2)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1,200.03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1,142.88万元。

(3)公司及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44.62 万元。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与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241.50 万元。

(4)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50.00 万元。报告期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42.86 万元。

(5) 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赁进场道路,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报告期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91.74 万元。

(6) 公司与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租赁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办公场所,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5.59 万元。报告期公司与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24.38 万元。

(7) 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管网采购(二次)中标人,中标金额 2,572.2306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管网采购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38.0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1023.91 万元。

经公开招投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中标单位,投标报价 5,160.4430 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133.4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4306.27 万元。

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合计 271.46 万元。

(8)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现名称变更为“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 3,385.2106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 851.551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中标人，中标金额 2,035.50 万元项目中标人。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报告期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合计 220.54 万元。

(9) 能投集团和云天化集团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情况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1	能投集团	45,658,714	533,293,779.52
2	云天化集团	22,829,357	266,646,889.76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21-115)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5)	2022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管网采购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因公开招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020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为解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能投集团及能投集团下属新能源公司、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①能投集团持有的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4.06%的股权和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40%的股权；②新能源公司持有的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的股权以及未来过户至新能源公司的剩余 24%的股权和曲靖云能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5%的股权；③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20 年 7 月更名为“云南能投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后续拟划转至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云南福贡华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该等股权划转已完成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托管给公司，由公司行使对托管股权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对被托管公司的经营管理权）。

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完成了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其他 60%股权的收购，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解决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后的同业竞争，经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4日	37,400	2017年03月31日	22,065.2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收费权(应收账款)	无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2日	36,608	2018年01月18日	1,493.64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的天然气收费权	无	自担保生效日起至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9,123	2018年10月10日	6,930.97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对应比例的天然气收费权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	否	否

								之日起另加三年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5日	17,000	2018年11月29日	8,225.38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4,200	2018年12月07日	2,580.64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相关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15,000	2019年04月16日	9,491.61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建成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所有生产设备作为抵押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0日	50,000	2019年06月14日	29,76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07日	6,900		0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710.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9,6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0,555.4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	2018年08月25日	800	2018年08月26日	0	一般保证、质押	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起至	是	否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8日	23,000	2020年04月24日	4,085.23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收费权(应收账款)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15日	23,000	2021年08月19日	1,232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管输费收费权质押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1日	27,608	2021年04月23日	7,290.01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1日	27,600	2021年09月28日	4,341.5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4日	720	2022年04月27日	698.8	连带责任保证	燃气供应收费权质押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03日	5,000	2022年07月02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	2022年07月06日	2,500	2022年08月12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合同约定期限内发生的最后	否	否

限公司								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2,500	2022年12月30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合同约定期限内发生的最后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06日	3,000	2022年10月22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11,000	2022年12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4,900	2022年12月30日	4,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8,9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9,080.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0,22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1,547.57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8,9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0,790.6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19,85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2,10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3,165.6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3,165.62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2017年3月13日、3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37,400万元，利率为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期限10年（含宽限期2年），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7年3月14日、4月1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由于银行放贷规模收紧，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按原利率放款难度较大，为获取多渠道的项目贷款和优惠的利率水平，2017年11月30日、12月18日，公司董事会201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36,608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2018年3月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8）、《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授信额度37,400万元及招商银行授信额度36,608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担保总额不超过37,400万元。红河公司将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申请贷款，红河公司从上述两家金融机构获得的贷款总额控制在37,400万元以内，即：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37,400万元以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合计为23,558.84万元，其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贷款余额22,065.20万元；招商银行贷款余额1,493.64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23,558.84万元。

2、2018年8月13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 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建设资金 需求，同意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公司”）分别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贷款不超过9,123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安宁公司将在上述两家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提用贷款，从上述两家银行实际贷款总额将控制在9,123万元以内，即：在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9,123万元以内，因此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9,123万元。《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8）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6,930.97万元，公司为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6,930.97万元。

3、2018年8月23日、11月1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陆良支线1.7亿元项目贷款，期限10年（宽限期1年），并同意项目建设期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项目投产后追加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详见2018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2年12月31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8,225.38万元，公司为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8,225.38万元。

4、2018年8月13日、11月1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4200万元，期限8年，风险敞口由相关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2,580.64万元，公司为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2,580.64万元。

5、2018年8月23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 拥有的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玉溪市分行申请小企业燃气贷固定

资产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 10 年（宽限期 1 年），并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和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云南华煜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玖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共同为上述固定资产借款提供一般保证担保。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承担一般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详见 2018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 0 万元，天然气公司按 40% 持股比例比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结清。

6.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贷款 15000 万元，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竣工验收正式投产后，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提供抵押。《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01）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融资余额为 9,491.61 万元，公司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9,491.61 万元。

7.2019 年 4 月 9 日、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昭通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分行申请 5 亿元项目贷款，借款期限 16 年（宽限期 3 年），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提款时借款借据约定的利率为准，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担保。《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详见 2019 年 4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融资合计为 29,768.00 万元，公司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9,768.00 万元。

8.2019 年 12 月 6 日、12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为多渠道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同意红河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25%，贷款用途为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并同意公司为红河公司上述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

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详见 2019 年 12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签订担保合同。经沟通，光大银行昆明分行就该项目相关资料报至其总行，项目未通过总行内部审核，光大银行昆明分行未能向天然气公司出具融资性保函，该贷款目前无法继续实施。

9.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邮储银行红河州分行申请开远-蒙自支线 2.3 亿元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 15 年（含宽限期 3 年），利率为浮动利率采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定价方式，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在邮储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4,085.23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085.23 万元。

10.2020 年 7 月 14 日、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红河州分行申请开远-蒙自支线 2.3 亿元项目贷款，期限 10 年（含宽限期 3 年），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在农业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1,232.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232.00 万元。

11.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文山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 2.7608 亿元项目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投入运营后再由文山公司提供该项目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补充担保。《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的融资余额为 7,290.01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7,290.01 万元。

12.2021 年 8 月 19 日、9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文山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申请 2.76 亿元项目贷款，专项用于文山-砚山

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的融资余额为 4,341.53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341.53 万元。

13.2021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18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降低财务费用、减轻资金压力，同意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华煜公司”）以燃气供应收费权质押，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18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用于置换邮储银行项目贷款余额，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于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18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详见 2021 年 12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余额为 1,747.00 万元，天然气公司按 40% 持股比例比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698.80 万元。

14.2022 年 6 月 1 日、6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 5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公司”）所面临的资金短缺困难，同意曲靖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 5,000 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 5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详见 2022 年 6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曲靖公司在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融资余额为 3,5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3,500.00 万元。

15.2022 年 7 月 5 日、7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玉溪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详见 2022 年 7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公司在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融资余额为 2,5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500.00 万元。

16.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玉溪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增加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申请 2,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2）详见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公司在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融资余额为 2,5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500.00 万元。

17.2022 年 7 月 5 日、7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天然气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红河天然气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申请最高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详见 2022 年 7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红河天然气公司在农业银行弥勒市支行融资余额为 8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800.00 万元。

18.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保证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二期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公司向交通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 1.10 亿元，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1）详见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公司在进出口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5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项目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500.00 万元。

19.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 4900 万元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 4,900 万元年产 40 万吨有机硅装置配套燃气锅炉系统项目（一期工程）贷款，用于归还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为该项目提供的专项内部借款，并同意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 4,900 万元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0）详见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曲靖公司在中国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4,100.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100.00 万元。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65,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70,600	0	0	0
合计		535,6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19日	2022年02月21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20.41	19.23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19日	2022年02月24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8%	22.26	20.84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03日	2022年04月06日	货币市场工	按合同约定	3.18%	36.04	33.96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5月25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2.92	12.19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6月06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2%	17.86	16.8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6日	2022年07月12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04%	15.2	14.42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13日	2022年07月13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0%	12.92	12.19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13日	2022年08月18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5%	29.25	28.29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30日	2022年09月30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3%	26.95	23.61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0月31日	2022年12月28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28%	52.84	49.32	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76%	11.5	10.7	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1%	13.38	12.64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	银行	结构	10,000	自有	2022年	2022年	货币	按合	3.45%	87.21	82.56	全额		是	是	

云南省分行		性存款	资金	01月24日	04月25日	市场工具	同约定				收回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4日	2022年03月01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6%	31.6	31.13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5月30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0%	13.35	12.59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6月06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1%	16.94	15.96	全额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22年05月11日	2022年08月09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67%	26.67	25.57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08月15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0%	70.27	65.31	全额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9日	2022年08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20%	26.67	24.81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15日	2022年10月14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38%	42.72	39.75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16日	2022年11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23%	32.33	31.81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19日	2022年11月21日	货币市场工	按合同约定	3.15%	24.68	24.64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2日	2022年11月22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96%	75.64	75.4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1日	2022年12月23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38%	52.39	48.75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5%	67.25	61.39	全额收回		是	是	
兴业银行（一般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02月25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4%	15.7	15.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一般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3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17.47	17.47	全额收回		是	是	
农业银行昆明官渡支行（监管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3月03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0.90%	4.38	4.32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监管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8日	2022年03月08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6%	61.62	59.9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一般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09日	2022年04月11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18%	23.32	21.97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	2022年04月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5%	77	71.3	全额收回		是	是	

行 (监 管 户)		款			09 日	18 日	产	定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监 管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19日	2022年05月27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05%	70.83	66.53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监 管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2日	2022年07月12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90%	61.22	57.69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一 般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2日	2022年07月04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05%	8.13	7.55	全额收回		是	是	
光大 银行 (一 般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19日	2022年08月22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00%	5.67	5.19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监 管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20日	2022年08月27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20%	60.37	59.1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 银行 (一 般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06日	2022年10月13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2.78%	5.71	5.03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监 管 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07日	2022年10月17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00%	66.67	57.94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银行	结构性	18,000	自有资	2022年10	2022年12	债权类	按合同	2.96%	75.6	72.99	全额收		是	是	

省分行 (监管 户)		存款		金	月 28 日	月 23 日	资产	约定				回				
民生银行 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5,6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0月 20日	2022年 12月 29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07%	264.45	249.48	全额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 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0月 20日	2022年 12月 29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04%	277.43	261.73	全额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 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0月 20日	2022年 12月 20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05%	34.54	32.58	全额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 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0月 20日	2022年 11月 21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60%	46.17	43.56	全额收回		是	是	
民生银行 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1月 08日	2022年 12月 08日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33%	9.73	9.73	全额收回		是	是	
合计			535,600	--	--	--	--	--	--	2,025.26	1,913.7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147	自有资金	0	147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	贷款	贷款	贷款	资金	起始	终止	预期	报告	报告期	计提	是否	未来	事项概述及
----	----	----	----	----	----	----	----	----	-----	----	----	----	-------

对象	对象类型	利率	金额	来源	日期	日期	收益(如有)	期实际损益金额	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0.00%	147	自有资金	2013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4日	0	0	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0万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47万元,按约定该项委托贷不计息	147	是	否	2013年11月19日,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按股比向天勐公司提供147万的委托贷款。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5)。
合计			147	--	--	--	0	0	--	147	--	--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153 万元的前提下,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147 万元;委托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4 日。该项委托贷款已逾期,受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子公司乌多姆赛盐业有限公司制盐生产装置基本处于停产状态,资金周转困难,公司预计短期内难以收回该委托贷款,2015 年 11 月该项委托贷款到期后公司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采取积极追偿,同时自 2015 年起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账龄自 2013 年 11 月委托贷款发放日起算,本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 0 万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47 万元。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及所属昆明盐矿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完毕《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与《抵押合同》，为解决昆明盐矿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工程项目资金需求，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以所属昆明盐矿房产抵押担保，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申请项目借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结息方式按季度结息，不计复利，贷款期限为 6 年（含宽限期一年）。本借款合同自 2020 年 5 月起按合同约定还款计划偿还本金。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66.37 万元。

(2)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6,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从 2016 年 6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 年 3 月，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合同金额变更为 4,9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663.71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4)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40 亿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从 2016 年 7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 年 3 月，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合同金额变更为 15,043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9,875.64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5)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 亿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从 2017 年 9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 年 12 月，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1 年 1 月末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6,162.55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6)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5,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170 万元。

(7)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75.00 万元。

(8)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

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1,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50.00 万元。

(9)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10 亿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3,500 万元。

(10)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5,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000.00 万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以前年度拟征用公司生产基地昆明盐矿周边安宁片区约 900 亩土地（《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07-003）详见 2007 年 3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由于当地建设规划变化等原因，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土地的征用，截至报告期末该项预付土地款余额 5,218.92 万元。公司将继续与当地政府沟通，推进解决相关事宜。

2、经 2013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153 万元的前提下，公司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147 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24 日止；贷款不计利息；手续费由天勐公司承担。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天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关于向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55）详见 2013 年 11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该项委托贷款已逾期，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

公司持续开展上述委托贷款催收工作，天勐公司确认上述委托贷款债权事项属实，但由于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制盐生产装置因市场竞争激烈等原因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资金状况日趋恶劣，截至目前天勐公司仍无力偿还该项委托贷款及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其提供的借款。鉴于天勐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现实的经营困境，公司积极与天勐公司其他股东等相关方就天勐公司开展债转股、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或清算等方案开展沟通，均未能达成一致。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采取一切措施积极追偿。报告期内公司按深交所有关规定持续披露上述委托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4、2022年9月23日、10月11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完成了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领取了由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完成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

5、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6），并与2022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5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泉风电场项目开工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3、公司于2022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4、公司于2022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新产品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5、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6、公司于2022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7、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银团贷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弥勒-开远段）建成通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9、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所属风电公司获得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10、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11、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5）。

12、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6）。

13、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9）。

14、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0）。

15、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泉风电场项目首批机组并网发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7），并于2023年1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泉风电场项目第二批风机并网发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16、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一平浪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议案》《关于启动乔后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议案》，《关于启动一平浪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98）、《关于启动乔后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99）详见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一平浪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议案》《关于启动乔后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议案》，《关于启动一平浪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98）、《关于启动乔后盐矿矿山闭坑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99）详见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报告期末，一平浪盐矿、乔后盐矿矿山闭坑工作按计划推进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2,649,230	26.63%	159,750,898			- 202,616,980	- 42,866,082	159,783,148	17.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2,649,230	26.63%	74,395,605			- 202,649,230	- 128,253,625	74,395,605	8.08%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78,334,746			32,250	78,366,996	78,366,996	8.5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69,178,078				69,178,078	69,178,078	7.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9,156,668			32,250	9,188,918	9,188,918	1.00%
4、外资持股	0	0.00%	7,020,547				7,020,547	7,020,547	0.7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7,020,547				7,020,547	7,020,547	0.7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8,329,336	73.37%				202,616,980	202,616,980	760,946,316	82.65%
1、人民币普通股	558,329,336	73.37%				202,616,980	202,616,980	760,946,316	82.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60,978,566	100.00%	159,750,898				159,750,898	920,729,46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公司向新能源公司发行202,649,230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马龙公司100%股权、大姚公司100%股权、会泽公司100%股权以及泸西公司70%股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9年3月26日。新能源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

2.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号）核准，公司向2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9,750,898股，于2022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能投集团和云天化集团本认购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成光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于2022年4月20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申请于2022年4月21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杨成光先生于辞职生效后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按规定予以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2022年3月1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已于2022年4月19日经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的主体能投集团审批通过。2022年7月11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2022年7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

2. 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02,649,23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6月17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2年9月14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指标名称	2022年度	2022年10-12月
------	--------	-------------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前	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32	0.3641	0.1136	0.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32	0.3641	0.1136	0.1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60	7.11	8.60	7.1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91,262,827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49,230	0	202,649,230	0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公司向新能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新能源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	2022 年 6 月 17 日
杨成光	0	32,250	0	32,250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成光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申请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杨成光先生于辞职生效后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 32,250 股股份按规定予以锁定。	2022 年 10 月 21 日 ^注
能投集团	0	45,658,714	0	45,658,714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号）核准，公司向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9,750,898 股，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2024 年 3 月 21 日

					市。能投集团和云天化集团本认购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云天化集团	0	22,829,357	0	22,829,357	同上	2024 年 3 月 21 日
安若本然（珠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若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996,575	0	2,996,575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深圳平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石 T5 对冲基金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0	7,020,547	0	7,020,547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4,554,794	0	14,554,794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华泰资管-广州农商行-华泰资产价值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华泰资管-中信银行-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0,787,671	0	10,787,671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5,222,602	0	5,222,602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 3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4,280,821	0	4,280,821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767,123	0	3,767,12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王洪涛	0	3,167,808	0	3,167,808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云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6,849,315	0	6,849,315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5,907,534	0	5,907,534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覃天德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顾艳林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七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0	2,568,493	0	2,568,493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5,308,219	0	5,308,219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李云满	0	851,874	0	851,874	同上	2023 年 3 月 21 日
合计	202,649,230	159,783,148	202,649,230	159,783,148	--	--

注：根据董监高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杨成光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应继续遵守相关减持限制性规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8 月 22 日	11.68 元/股	159,750,898	2022 年 09 月 21 日	159,750,898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经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的主体能投集团审批通过。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022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 号），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发行底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 10.21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主承销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上款描述确定的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接受市场询价，并由发行人律师对投资者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1.68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159,750,898 股，发行价格为 11.68 元/股。2022 年 8 月 30 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1610005 号）验证，截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止，保荐机构已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总额人民币 1,865,890,488.64 元。2022 年 8 月 30 日，保荐机构已将上述认股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022 年 8 月 30 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1610006 号）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865,890,488.6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9,218,765.98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56,671,722.66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 159,750,898.00 元，计入资本

公积人民币 1,696,920,824.66 元。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 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159,750,898 股，公司总股本由 760,978,566 股增加至 920,729,464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56,671,722.66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 159,750,89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696,920,824.66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336,325.92 万元，较年初增长 35.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4,773.68 万元，较年初增长 48.39%。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11%	286,394,059.00	45658714.00	45,658,714.00	240,735,345.0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1%	202,649,230.00	0.00	0.00	202,649,230.00	质押	59,100,000.0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73%	172,484,085.00	22829357.00	22,829,357.00	149,654,728.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76%	7,032,709.00	6965071.00	7,020,547.00	12,162.00		
云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6,849,315.00	6849315.00	6,849,315.00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6,036,362.00	5659243.00	5,907,534.00	128,828.0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0%	5,565,069.00	5565069.00	5,565,069.00	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7%	5,275,200.00	0.00	0.00	5,275,200.0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5,222,602.00	5222602.00	5,222,602.00	0.00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3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4,280,821.00	4280821.00	4,280,821.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	240,735,345.00	人民币普	240,735,3					

限公司		普通股	45.0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49,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649,230.0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654,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654,72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7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5,200.0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50,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0,002.00
范秋阳	1,26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8,400.00
曹桂香	1,12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4,200.00
国寿养老策略5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1,2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1,274.00
蒋凌岚	99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4,800.00
施燕	86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2,70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上述股东中,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110,484,085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62,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172,484,085股,持股比例18.73%;公司股东范秋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984,5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83,900股,合计持有公司1,268,400股,持股比例0.14%;公司股东曹桂香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124,200股,合计持有公司1,124,200股,持股比例0.12%;公司股东施燕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83,1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79,600股,合计持有公司862,700股,持股比例0.09%。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胡均	2012年02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589628596K	电力、煤炭等能源的投资及管理；环保、新能源等电力能源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及管理；参与油气资源及管网项目的投资；其他项目投资、经营；与投资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咨询管理，信息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能投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云维股份（600725.SH）合计 357,258,744 股股份，持股比例 28.99%；通过所属公司间接持有云能国际（1298.HK）201,196,995 股股份，持股比例 73.05%；持有华能水电（600025.SH）5,086,8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28.26 %；持有长江电力（600900.SH）686,613,158 股股份，持股比例 3.02 %；持有国电南瑞（600406.SH）756,459 股股份，持股比例 0.01%。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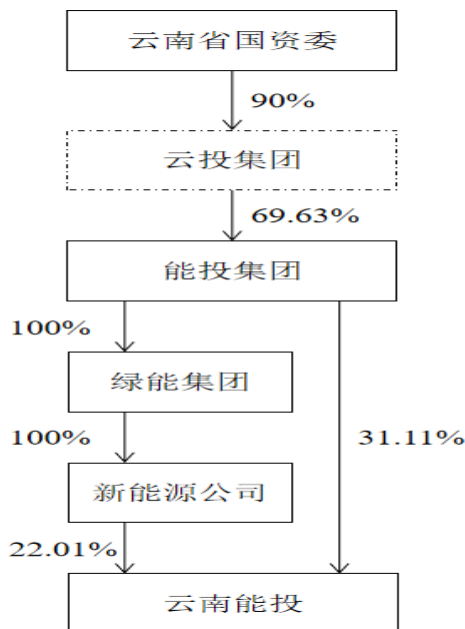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黄小荣	2004 年 02 月 28 日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李春明	2006 年 12 月 25 日	185550.77 万人民币	生物质能、风能、地热能、太阳能、可再生能源的投资和开发；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建设、经营和技术咨询；可再生能源项目配套设备、材料及配件的销售。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张文学	1997 年 03 月 18 日	449706.3878 万人民币	投资、投资咨询，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及科技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磷矿石，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毒害品，腐蚀品，化工设备；经营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口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化工设备。进口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磷矿石销售；压力容器、工业气体、磷矿石加工（限下属企业凭许可经营）；对于汽车运输、起重货物、饮食、住宿、物业管理等进行投资管理，经营贵金属、矿产品、煤炭、焦炭、钢材、石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矿制品。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3]1569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智 后乾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3]15697 号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能投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南能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收入确认]	

<p>云南能投收入主要来源于盐硝产品、天然气销售、风力发电；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2,612,071,533.37 元，较 2021 年度上涨 11.25%。盐硝商品在完成向客户交付时确认收入，天然气销售在客户使用时确认收入，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电费补贴收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p> <p>营业收入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科目，影响公司的关键指标，收入确认的准确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附注五、35 和附注七、40]</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通过访谈公司管理层，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货物交接单、结算单等，评价各类业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p> <p>(2)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期间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估收入确认的合理性；</p> <p>(3)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出库单、货运单、结算单、银行回单等；</p> <p>(4) 查阅了国家能源局、国家发改委、地方物价局及相关职能部门制定的与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收入相关的政策文件，了解标的公司风电场建设及补贴进入国家目录情况、风电上网市场化交易情况、电费等收入项目的确认条件及执行情况；</p> <p>(5) 对主要客户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本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p> <p>(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固定资产]</p>	
<p>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南能投固定资产价值 4,288,709,796.23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2.09%。固定资产是云南能投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入账价值的确认及后续计量对云南能投资产总额及经营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加之云南能投近年项目建设规模较大，各项目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因暂估转入固定资产时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云南能投固定资产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附注五、23 和附注七、13]</p>	<p>我们针对固定资产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分析判断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和依据，评估管理层对转入固定资产时点的判断；</p> <p>(3) 复核转入固定资产金额的计算过程及结果，评估管理层确定的计算过程依据是否合理；</p> <p>(4) 对固定资产进行实物盘点，观察固定资产实物运行状态，其中天然气管道类的盘点根据天然气管网分布图了解其位置，检查沿线地上可观察标志物，并且通过对沿线燃气用户抽查其抄表和售气记录，以确定相关燃气管道已经正常使用。</p> <p>(5) 对固定资产折旧计提进行重新测算，复核折旧分配的合理性和一贯性。</p>

四、其他信息

云南能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南能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南能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云南能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南能投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云南能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后乾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9,588,092.67	1,146,059,160.82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8,447,470.79	60,439,997.79
应收账款	1,121,534,606.58	1,060,522,488.43
应收款项融资	52,788,197.11	44,630,728.67
预付款项	27,316,027.54	49,378,938.97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2,436,994.95	20,409,164.4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98,866,263.82	87,029,883.37
合同资产	53,121,458.14	54,640,467.14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3,432,397.78	87,031,111.87
流动资产合计	4,357,531,509.38	2,610,141,941.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1,657,060.54	580,408,88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95,839,977.06	70,641,132.42
固定资产	4,288,709,796.23	4,196,460,704.11
在建工程	2,859,098,148.55	1,824,756,406.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6,211,909.61	8,994,843.75
无形资产	339,689,672.26	252,465,985.44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021,227.50	4,412,87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89,228.13	62,359,89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6,910,656.91	166,784,97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05,727,676.79	7,217,285,708.53
资产总计	13,363,259,186.17	9,827,427,65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3,858,037.08	396,307,587.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645,524,997.92	561,491,133.87

预收款项	489,051.58	0.00
合同负债	132,481,261.63	84,810,054.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464,350.37	27,351,240.77
应交税费	67,575,418.58	66,689,331.14
其他应付款	167,439,807.20	126,653,682.91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10,637,405.01	10,2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1,655,554.48	335,150,333.61
其他流动负债	13,443,729.34	7,166,299.91
流动负债合计	2,561,932,208.18	1,605,619,663.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2,947,885,304.27	2,472,085,593.89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2,630,088.37	5,564,737.39
长期应付款	4,725,000.00	4,7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935,209.68	8,510,122.41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93,844,045.24	98,538,19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4,640.82	3,150,95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7,234,288.38	2,597,074,601.59
负债合计	5,629,166,496.56	4,202,694,26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0,729,464.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3,783,519,874.44	2,086,599,049.78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3,881,345.75	1,746,406.49
盈余公积	202,808,496.84	188,729,323.6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636,797,580.18	1,374,486,40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47,736,761.21	4,412,539,748.46
少数股东权益	1,186,355,928.40	1,212,193,636.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34,092,689.61	5,624,733,38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63,259,186.17	9,827,427,650.01

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进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9,168,176.51	154,549,67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21,884,751.57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672,377.51	1,646,130.52
其他应收款	229,495,652.50	240,281,067.9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73,782,848.77	73,782,848.77
存货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21,609.92	1,674,491.59
流动资产合计	2,021,642,568.01	398,151,363.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89,935,394.20	3,996,527,98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22,692,982.59	24,907,000.70
在建工程	1,051,282.05	1,051,28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10,382,201.26	12,847,393.18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76,477.58	36,389,58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6,138,337.68	4,121,723,254.83
资产总计	6,527,780,905.69	4,519,874,618.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355,961.26	350,449,736.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648,100.00	289,770.0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66,100.48	256,680.99
应付职工薪酬	6,778,641.74	70,759.97
应交税费	2,540,232.93	1,278,612.13
其他应付款	19,081,908.08	1,673,423.5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237,569.48	217,708.34
其他流动负债	23,949.04	33,368.53
流动负债合计	519,932,463.01	354,270,05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777,000.00	77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77,000.00	190,777,000.00
负债合计	570,709,463.01	545,047,059.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0,729,464.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3,969,561,831.33	2,272,641,006.67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78,109,561.76	164,030,388.52
未分配利润	888,670,585.59	777,177,59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7,071,442.68	3,974,827,55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27,780,905.69	4,519,874,618.7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2,071,533.37	2,347,998,580.15
其中：营业收入	2,612,071,533.37	2,347,998,580.15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291,595,193.68	2,079,914,112.01
其中：营业成本	1,571,507,291.47	1,436,738,906.66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47,777,941.31	46,618,710.98
销售费用	268,962,482.41	255,351,470.02
管理费用	316,546,993.13	242,924,493.92
研发费用	3,877,039.52	5,823,097.36
财务费用	82,923,445.84	92,457,433.07
其中：利息费用	93,500,760.98	100,356,324.13
利息收入	11,215,167.68	9,152,830.47
加：其他收益	39,226,566.23	30,194,644.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17,327.66	31,671,65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79,836.82	14,064,319.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25,466.72	-13,936,078.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01,930.54	-10,314,431.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1,013.26	2,173,57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914,783.02	307,873,832.35
加：营业外收入	614,671.90	24,166,269.14
减：营业外支出	14,200,397.24	12,924,258.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329,057.68	319,115,842.58
减：所得税费用	67,327,241.18	53,397,006.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001,816.50	265,718,836.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001,816.50	265,718,836.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609,922.15	249,253,626.70
2.少数股东损益	-16,608,105.65	16,465,209.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001,816.50	265,718,83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609,922.15	249,253,626.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08,105.65	16,465,209.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41	0.32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41	0.32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进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328,101.46	5,512,759.49
减：营业成本	0.00	740,299.68
税金及附加	937,370.17	817,240.54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91,276,828.06	37,014,984.67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10,219,441.00	16,302,432.75
其中：利息费用	19,633,336.14	20,092,475.01
利息收入	9,485,964.52	3,804,338.15
加：其他收益	241,901.39	77,643.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428,091.10	180,405,62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39,068.95	13,508,648.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4,000.01	35,50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388.99	60,911.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104,843.70	131,217,481.97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3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104,843.70	131,217,482.00
减：所得税费用	4,313,111.33	-9,968,707.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791,732.37	141,186,189.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791,732.37	141,186,189.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0.00	0.00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0,791,732.37	141,186,189.8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3,458,620.75	2,050,183,977.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307,682.66	50,849,694.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433,383.73	120,112,26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5,199,687.14	2,221,145,93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6,453,262.72	937,704,476.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736,054.88	375,892,458.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917,442.73	208,514,69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026,127.49	156,597,79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5,132,887.82	1,678,709,42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66,799.32	542,436,51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56,000,000.00	3,1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04,213.76	22,384,996.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9,130.09	176,4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9,633,343.85	3,140,561,480.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0,278,967.48	597,807,449.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56,000,000.00	3,122,99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6,278,967.48	3,720,805,44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645,623.63	-580,243,96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8,390,488.64	8,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8,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56,141,632.72	880,561,154.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532,121.36	888,861,154.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1,738,737.07	912,496,911.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289,174.61	171,546,139.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37,500.00	21,696,66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9,601.60	1,602,53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197,513.28	1,085,645,58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334,608.08	-196,784,43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2,755,783.77	-234,591,88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219,092.87	1,379,810,98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974,876.64	1,145,219,092.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25,871.73	24,410,93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25,871.73	24,410,93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59,221.91	29,184,62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1,269.57	819,26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49,990.36	23,885,29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70,481.84	53,889,18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5,389.89	-29,478,25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6,000,000.00	6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525,602.75	114,881,40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958.94	107,7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56,208.37	3,547,47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293,770.06	788,536,58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689.10	1,565,79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6,000,000.00	6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16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6,405,689.10	856,565,79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11,919.04	-68,029,20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8,390,488.64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5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84,702,948.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8,390,488.64	1,024,702,948.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926,821.34	24,417,819.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2,427.03	3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719,248.37	944,417,819.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671,240.27	80,285,12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0,714,711.12	-17,222,330.8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709,605.92	170,931,93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4,424,317.04	153,709,605.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9.78	0.00	0.00	1,746,406.49	188,729,323.60	0.00	1,374,486,402.59	0.00	4,412,539,748.46	1,212,193,663.63	5,624,733,385.09
加: 会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9.78	0.00	0.00	1,746,406.49	188,729,323.60	0.00	1,374,486,402.59	0.00	4,412,539,748.46	1,212,193,636.63	5,624,733,38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2,134,939.26	14,079,173.24	0.00	262,311,177.59	0.00	2,135,197,012.75	-25,837,708.23	2,109,359,304.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1,609,922.15	0.00	291,609,922.15	-16,608,105.65	275,001,816.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671,722.66	0.00	1,856,671,722.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671,722.66	0.00	1,856,671,722.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79,173.24	0.00	-29,298,744.56	0.00	-15,219,571.32	-10,310,905.01	-25,530,47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79,173.24	0.00	-14,079,173.24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219,571.32	0.00	-15,219,571.32	-10,310,905.01	-25,530,476.33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4,939.26	0.00	0.00	0.00	0.00	2,134,939.26	1,081,302.43	3,216,241.69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34,007.34	0.00	0.00	0.00	0.00	10,234,007.34	5,576,687.31	15,810,694.65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99,068.08	0.00	0.00	0.00	0.00	-8,099,068.08	-4,495,384.88	-12,594,452.96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920,729,464.00	0.00	0.00	0.00	3,783,519,874.44	0.00	0.00	3,881,345.75	202,808,496.84	0.00	1,636,797,580.18	0.00	6,547,736,761.21	1,186,355,928.40	7,734,092,689.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9.78	0.00	0.00	884,413.84	174,610,704.61	0.00	1,139,351,394.88	0.00	4,162,424,129.11	1,210,045,763.34	5,372,469,89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9.78	0.00	0.00	884,413.84	174,610,704.61	0.00	1,139,351,394.88	0.00	4,162,424,129.11	1,210,045,763.34	5,372,469,89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1,992.65	14,118,618.99	0.00	235,135,007.71	0.00	250,115,619.35	2,147,873.29	252,263,49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9,253,626.70	0.00	249,253,626.70	16,465,209.73	265,718,83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00,000.00	8,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00,000.00	8,300,000.00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8,618.99	0.00	-14,18,618.99	0.00	0.00	-23,546,661.67	-23,546,661.6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8,618.99	0.00	-14,18,618.99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546,661.67	-23,546,661.67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1,992.65	0.00	0.00	0.00	0.00	861,992.65	929,325.23	1,791,317.88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81,317.89	0.00	0.00	0.00	0.00	5,681,317.89	3,556,876.98	9,238,194.87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19,325.24	0.00	0.00	0.00	0.00	-4,819,325.24	-2,627,551.75	-7,446,876.99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9.78	0.00	0.00	1,746,406.49	188,729,323.60	0.00	1,374,486,402.59	0.00	4,412,539,748.46	1,212,193,636.63	5,624,733,385.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7	0.00	0.00	0.00	164,030,388.52	0.00	777,177,597.78	3,974,827,55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7	0.00	0.00	0.00	164,030,388.52	0.00	777,177,597.78	3,974,827,55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0.00	14,079,173.24	0.00	111,492,987.81	1,982,243,88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791,732.37	140,791,732.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671,722.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750,898.00	0.00	0.00	0.00	1,696,920,8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56,671,722.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79,173.24	0.00	-29,298,744.56	-15,219,571.32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79,173.24	0.00	-14,079,173.2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219,571.32	-15,219,571.32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920,729,464.00	0.00	0.00	0.00	3,969,561,831.33	0.00	0.00	0.00	178,109,561.76	0.00	888,670,585.59	5,957,071,442.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	0.00	0.00	0.00	149,911,769.53	0.00	650,110,026.89	3,833,641,369.0

余额					7							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 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7	0.00	0.00	0.00	149,911,769.53	0.00	650,110,026.89	3,833,641,369.09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18,618.99	0.00	127,067,570.89	141,186,189.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186,189.88	141,186,189.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18,618.99	0.00	-14,118,618.9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18,618.99	0.00	-14,118,618.99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7	0.00	0.00	0.00	164,030,388.52	0.00	777,177,597.78	3,974,827,558.9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设立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企改[2002]32号）批准，由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云南有色地质矿业有限公司、云南创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盐业总公司、安宁市工业总公司共7家发起人于2002年7月25日发起设立。2003年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云财企[2003]139号），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持有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云南博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的名义划入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云天化集团”），划入基准日为2003年4月30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云天化集团全资企业。2006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券发行字[2006]17号），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发行A股70,000,000.00股，证券简称：“云南盐化”，证券代码：00205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00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79,164,668.00股，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93,313,565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33.43%，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6年9月6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9,164,66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9,164,66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8,329,336股。本次转增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86,627,130股股份，占公司本次转增后股份总数的33.43%。

2016年11月22日至2017年11月21日，云南能投集团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10,303,888股股份，增持比例1.85%，增持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96,931,01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27%。

2018年1月5日，云南能投集团向公司除能投集团以外的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55,832,934股，占云南能投总股本的10%；要约收购的价格为12.10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2018年1月5日至2018年2月5日。本次要约收购实际购买公司43,804,327股股份，要约收购股份的过户手续于2018年2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240,735,34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12%。

经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批准，公司中文名称由“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Yunnan Salt & Salt Chemical Industry CO.,LTD”变更为“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LTD”，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英文简称由“YSCC”变更为“YEIC”。2016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6年8月1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公司证券为“002053”。

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558,329,336.00元。根据公司2018年11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董事会2018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发行价格调整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调价基准日（即2018年11月30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最终确定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6.76元，发行股份数为202,649,230股。

公司于2019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核准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202,649,23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截至 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票购买其持有的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0%股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760,978,566.00 元。

截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止，公司收到出资款人民币 1,858,390,488.64 元（已扣除含税承销费和保荐费共计 7,500,000.00 元）。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9,218,765.98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56,671,722.66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159,750,898.00 元，余额人民币 1,696,920,824.66 元转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920,729,464.00 元，股本人民币 920,729,464.00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0,729,464.00 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414512392；公司总部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本公司主要从事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以及陆上风力发电的运营等。公司经营范围：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和销售；化工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和销售；日用化工产品，化妆品，盐包装材料、防伪“碘盐标志”，无水硫酸钠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盐业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仓储（不含危化品）；原辅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经营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燃气（不含危化品）、水、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经营生产性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钻井，机电机械产品制造、修理、安装；氯化钠、硫酸钠采矿（凭许可证经营）；铁路专用线共用业务；现代物流配送，代理经营配套设施建设及连锁经营；一、二类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安装，水力发电投资，锅炉安装（B 级）压力管道安装（C C2 级）；硫磺、氟硅酸钠、磷酸、腐蚀品的批发。酒类经营、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及粮油制品的批发零售。饲料、硅锰合金、硫酸的销售；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主要产品为食盐、工业盐、天然气和电力。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 65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子公司增加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年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或事项制订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模式特点，针对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产品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期后销售退回、销售返利及销售奖励等交易或事项制订了具体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起一直存在。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如果分步取得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取得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果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并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合并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编制合并报表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如果合营方通过对合营安排的资产享有权利，并对合营安排的义务承担责任来获得回报，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

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①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A、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B、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C、其他应收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D、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云南能投集团内 (%)	云南能投集团外 (%)	云南能投集团内 (%)	云南能投集团外 (%)
0-3 个月 (含 3 个月)		0.5		0.5
3-6 个月 (含 6 个月)	0.2	2	0.2	2
6-12 个月 (含 12 个月)	0.5	5	0.5	5
1-2 年 (含 2 年)	1	10	1	10
2-3 年 (含 3 年)	3	30	3	30
3-4 年 (含 4 年)	5	50	5	50
4-5 年 (含 5 年)	7	80	7	80
5 年以上	10	100	10	100

E、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C、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D、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E、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0、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9、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9、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详见五、9、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因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0、应收票据，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

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8、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9、金融工具。

19、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9、金融工具。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

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后确定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00%	2.1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其他资产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25、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 4 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年限平均法	
采矿权	2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8、长期资产减值

(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32、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相关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主要销售盐产品、天然气、电力等产品。销售模式属于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①盐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客户验收并确认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根据定期实际抄表数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天然气销售收入。

③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电费补贴收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

2) 公司提供天然气安装劳务服务的，销售模式属于按时段确认的收入。公司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进度确认收入

36、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划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

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本节五、26 和五、32。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及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②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15 号解释”），15 号解释中规定了①“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首次施行本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③“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公司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对租赁业务的确认、计量和列报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16 号解释”），16 号解释中规定了①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②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③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解释。	经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第一次定期会议、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分别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相关业务的确认、计量和列报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611,226.57	-4,882,928.85
在建工程		1,136,46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3,444.08	-911,037.20

未分配利润	-7,451,401.71	-2,447,053.26
少数股东权益	-6,736,380.78	-2,210,452.24
营业收入	178,479,929.38	89,167,245.23
营业成本	191,344,687.65	92,913,713.53
所得税费用	-3,334,481.28	911,037.20
少数股东损益	-4,525,928.54	-2,210,452.24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315.76	1,045,7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0,937.95	1,108,691.50
未分配利润	-25,870.08	-28,187.81
少数股东权益	-38,752.11	-34,741.54
所得税费用	1,692.84	62,929.35
少数股东损益	-4,010.57	-34,741.54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公司取得的应税收入中食盐和工业盐收入、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天然气供气、供水收入适用 9%和 13%的增值税税率；理财产品收益适用 6%的增值税税率；供电等其他应税收入适用 13%的增值税税率。
消费税	无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资源税	氯化钠初级产品应税收入	根据《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云南省资源税目税率计征方式及减免税办法的决定》，公司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井矿盐改按 6.5%税率从价计缴，其中低钠盐以氯化钠含量折算为井矿盐按 6.5%税率从价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盐业滇中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滇东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滇西北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滇西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版纳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5%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5%
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	20%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 2019 年财政部、税务总局第 2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云财税[2019]25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所属天然气富民丰顺公司招用自主就业士兵，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分别享受增值税减免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所属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土地所有者出让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所有者将土地使用权归还给土地所有者免征增值税。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收到政府相关部门办公楼区域设施恢复补偿款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孙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一平浪盐矿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再减半征收企业所

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孙公司：云南省盐业滇中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西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今，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所属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2021 年 1 月 26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新产业目录，风力、光伏发电场建设和运营列入西部大开发优惠目录，享受优惠所得税率为 15%，有效期 2021 年 3 月 1 日到 203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自 2021 年起各风电公司均可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申请享受减至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属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母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八十三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 号)第四条；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母公司及所属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母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

(3)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税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所属孙公司云南省盐业滇中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西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禄丰

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符合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盐场、盐矿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地字[1989]141号）文件，对盐场的盐滩、盐矿的矿井用地，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048.90	2,935.55
银行存款	2,867,963,827.74	1,145,216,157.32
其他货币资金	31,613,216.03	840,067.95
合计	2,899,588,092.67	1,146,059,160.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1,613,216.03	840,067.95

其他说明：

- 1、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土地复垦保证金及冻结资金等；公司无境外企业，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 2、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复垦保证金	20,158,756.07	840,067.95
冻结资金	7,306,542.78	
履约保证金	4,143,565.83	
其他	4,351.35	
合计	31,613,216.03	840,067.95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447,470.79	60,439,997.79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18,447,470.79	60,439,997.79
----	---------------	---------------

单位：元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333,617.86	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2,333,617.86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7,522.41	0.43%	4,447,522.41	88.11%	600,000.00	6,765,942.41	0.61%	3,376,462.41	49.90%	3,389,48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6,677,824.30	99.57%	55,743,217.72	4.74%	1,120,934,606.58	1,105,502,119.96	99.39%	48,369,111.53	4.38%	1,057,133,008.43
其中：										
账龄组合	244,976,152.27	20.73%	46,850,502.51	19.12%	198,125,649.76	225,257,703.74	20.25%	39,914,258.72	17.72%	185,343,445.02
应收电费组合	42,430,150.45	3.59%	0.00	0.00%	42,430,150.45	34,759,134.25	3.13%			34,759,134.25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889,271,521.58	75.25%	8,892,715.21	1.00%	880,378,806.37	845,485,281.97	76.01%	8,454,852.81	1.00%	837,030,429.16
合计	1,181,725,346.71	100.00%	60,190,740.13	5.09%	1,121,534,606.58	1,112,268,062.37	100.00%	51,745,573.94	4.65%	1,060,522,48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447,522.4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PRIMARY CARBON INTERNATIONAL	1,540,357.28	1,540,357.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LIMITED				
曲靖金太阳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2,400,000.00	80.00%	对方资金紧张，收回困难
大姚三台绿特食品开发有限公司	405,600.00	405,6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丽江天顺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1,565.13	101,565.13	100.00%	企业已关闭，经法院判决后，无可执行财产
合计	5,047,522.41	4,447,522.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743,217.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44,976,152.27	46,850,502.51	19.12%
应收电费组合	42,430,150.45	0.00	0.00%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889,271,521.58	8,892,715.21	1.00%
合计	1,176,677,824.30	55,743,217.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8,553,973.78
其中：3 个月以内	238,612,837.57
3-6 个月	74,131,313.84
6-12 个月	135,809,822.37
1 至 2 年	285,127,231.38
2 至 3 年	278,146,065.72
3 年以上	169,898,075.83
3 至 4 年	116,085,665.29
4 至 5 年	18,731,789.85
5 年以上	35,080,620.69

合计	1,181,725,346.71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69,111.53	7,495,786.19	0.00	0.00	-121,680.00	55,743,217.7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462.41	949,380.00	0.00	0.00	121,680.00	4,447,522.41
合计	51,745,573.94	8,445,166.19	0.00	0.00	0.00	60,190,740.1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31,701,672.03	78.84%	8,892,715.21
广西田东盛泰工贸有限公司	25,775,549.82	2.18%	128,877.75
云南汇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218,560.00	1.80%	482,596.40
龙佰禄丰钛业有限公司	11,441,281.00	0.97%	57,206.41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08,690.00	0.77%	105,438.18
合计	999,245,752.85	84.56%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788,197.11	44,630,728.67
合计	52,788,197.11	44,630,728.6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42,336.35	84.36%	41,489,123.14	84.02%
1至2年	2,269,910.64	8.31%	5,549,515.41	11.24%
2至3年	1,162,051.66	4.25%	1,197,525.78	2.43%
3年以上	841,728.89	3.08%	1,142,774.64	2.31%
合计	27,316,027.54		49,378,938.97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云南分公司	9,050,191.73	33.13
云南鼎立兴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797,724.80	6.5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云贵天然气销售中心	1,270,132.28	4.65
云南解化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85,126.00	4.3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云南昆明石油分公司	971,524.19	3.56
合计	14,274,699.00	52.2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2,436,994.95	20,409,164.42
合计	22,436,994.95	20,409,164.4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412,832.45	18,098,112.95

保证金及押金	8,605,753.07	25,967,989.45
代垫款	4,850,920.99	630,686.53
借款	1,470,000.00	1,470,000.00
备用金	176,731.87	736,822.00
其他	8,396,004.23	2,451,434.06
合计	38,912,242.61	49,355,044.9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6,206.84	687,710.73	27,731,963.00	28,945,880.5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997,987.30	137,630.69	235,552.50	1,371,170.49
本期转回	3,448.52	486,729.32	351,625.56	841,803.4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20,745.62	338,612.10	14,615,889.94	16,475,247.6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57,617.73
其中：3 个月以内	13,005,663.85
3-6 个月	647,591.86
6-12 个月	1,104,362.02
1 至 2 年	3,918,475.16
2 至 3 年	652,269.66
3 年以上	19,583,880.06
3 至 4 年	372,714.14
4 至 5 年	1,599,097.89
5 年以上	17,612,068.03
合计	38,912,242.6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组合特征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项	28,945,880.57	1,371,170.49	841,803.40	0.00	13,000,000.00 ^注	16,475,247.66
合计	28,945,880.57	1,371,170.49	841,803.40	0.00	13,000,000.00	16,475,247.66

注：其他为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无法收回的复垦保证金，该款项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项变动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影响。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宁市人民政府连然街道办事处	土地转让款	5,656,211.00	5年以上	14.54%	5,656,211.00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0,000.00	5年以上	11.02%	4,290,000.00
昆明铁路局昆明车务段	往来款	3,813,274.42	0-3个月	9.80%	19,066.37
云南文山斗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3-4年	3.85%	750,000.00
勐腊天勤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470,000.00	5年以上	3.78%	1,470,000.00
合计		16,729,485.42		42.99%	12,185,277.37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408,039.43	2,983,571.04	46,424,468.39	40,795,668.08	5,555,867.02	35,239,801.06
在产品				15,061.05	0.00	15,061.05

库存商品	52,718,259.00	276,463.57	52,441,795.43	51,775,021.26	0.00	51,775,021.2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合计	102,126,298.43	3,260,034.61	98,866,263.82	92,585,750.39	5,555,867.02	87,029,883.3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食盐	30,170,183.27	210,855.86	29,959,327.41	33,011,075.16	-	33,011,075.16
工业盐	4,157,547.13	65,607.71	4,091,939.42	6,046,085.70	-	6,046,085.70
芒硝	2,394,307.53	-	2,394,307.53	1,188,247.01	-	1,188,247.01
天然气	6,720,023.04	-	6,720,023.04	9,419,717.85	-	9,419,717.85
其他	9,276,198.03	-	9,276,198.03	2,109,895.54	-	2,109,895.54
合计	52,718,259.00	276,463.57	52,441,795.43	51,775,021.26	-	51,775,021.2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55,867.02	2,984,071.04		5,556,367.02		2,983,571.04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0.00	276,463.57				276,463.57
合计	5,555,867.02	3,260,534.61		5,556,367.02		3,260,034.61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提供劳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53,121,458.14	0.00	53,121,458.14	54,640,467.14	0.00	54,640,467.14
合计	53,121,458.14		53,121,458.14	54,640,467.14		54,640,467.1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1,865,311.07	85,841,108.12
预缴税金	751,633.93	166,386.8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483,594.66	673,484.63
其他	331,858.12	350,132.28
合计	63,432,397.78	87,031,111.87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371,067.34			16,038,511.54			12,631,664.74			539,777,914.14	0.00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1,712,956.60			557.41						1,713,514.01	0.00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600,000.00	996,290.60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13,467,685.58			0.00						13,467,685.58	5,416,025.84
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880,000.00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5,011,922.11			-2,171,674.51						2,840,247.60	0.00
云南能投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058,434.38			-140,590.09						11,917,844.29	0.00
云南华	11,186			153,03						11,339	1,569,

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822.45			2.47					,854.92	942.15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小计	580,408,888.46			13,879,836.82			12,631,664.74		581,657,060.54	9,862,258.59
合计	580,408,888.46			13,879,836.82			12,631,664.74		581,657,060.54	9,862,258.59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云南四方化工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云南四方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为 0 元。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310,076.82	33,846,679.57		176,156,756.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25,213.55			35,225,213.5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5,225,213.55			35,225,213.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56,044.90		856,044.9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56,044.90		856,044.90
4. 期末余额	177,535,290.37	32,990,634.67		210,525,925.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 期初余额	95,295,845.84	10,219,778.13		105,515,623.97
2. 本期增加金额	8,755,752.38	703,771.26		9,459,523.64
(1) 计提或摊销	6,276,457.39	703,771.26		6,980,228.65
(2) 转入	2,479,294.99			2,479,294.99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199.63		289,199.6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89,199.63		289,199.63
4. 期末余额	104,051,598.22	10,634,349.76		114,685,94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483,692.15	22,356,284.91		95,839,977.06
2. 期初账面价值	47,014,230.98	23,626,901.44		70,641,132.4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88,705,308.43	4,196,460,704.11
固定资产清理	4,487.80	0.00
合计	4,288,709,796.23	4,196,460,704.1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23,394,510.76	3,899,250,981.82	40,822,879.93	58,120,701.87	6,421,589,07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915,004.13	99,084,573.39	6,363,194.24	7,691,104.86	537,053,876.62
(1) 购置	3,439.71	13,977,498.48	6,363,194.24	7,515,883.62	27,860,016.05
(2) 在建工程转入	348,293,907.80	85,107,074.91		175,221.24	433,576,203.9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75,617,656.62 ^注				75,617,656.6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52,392.69	103,089,121.14	3,042,748.81	296,944.09	141,681,206.73
(1) 处置或报废	59,892.29	16,050,210.86	3,042,748.81	296,944.09	19,449,796.05
(2) 转出	35,192,500.40	32,713.15			35,225,213.55
(3) 其他		87,006,197.13 ^注			87,006,197.13
4. 期末余额	2,812,057,122.20	3,895,246,434.07	44,143,325.36	65,514,862.64	6,816,961,744.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7,600,896.13	1,540,876,379.05	24,646,233.49	45,632,481.15	2,218,755,98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96,257,453.01	185,745,742.28	3,087,492.93	5,904,770.90	290,995,459.12
(1) 计提	86,680,457.55	185,745,742.28	3,087,492.93	5,904,770.90	281,418,463.66
(2) 转入					
(3) 其他	9,576,995.46 ^注				9,576,995.4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36,192.67	16,910,713.58	2,117,659.49	255,855.33	21,820,421.07
(1) 处置或报废	56,897.68	7,333,718.12	2,117,659.49	255,855.33	9,764,130.62
(2) 转出	2,479,294.99				2,479,294.99
(3) 其他		9,576,995.46 ^注			9,576,995.46
4. 期末余额	701,322,156.47	1,709,711,407.75	25,616,066.93	51,281,396.72	2,487,931,027.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84,012.04	4,488,368.41			6,372,38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8,546,346.42	29,827,030.44	44,236.84	23,782.23	38,441,395.93
(1) 计提	8,546,346.42	29,827,030.44	44,236.84	23,782.23	38,441,395.93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488,368.41	0.00	0.00	4,488,368.41
(1) 处置或报废	0.00	4,488,368.41	0.00	0.00	4,488,368.41
4. 期末余额	10,430,358.46	29,827,030.44	44,236.84	23,782.23	40,325,407.97
四、账面价值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0,304,607.27	2,155,707,995.88	18,483,021.59	14,209,683.69	4,288,705,308.43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3,909,602.59	2,353,886,234.36	16,176,646.44	12,488,220.72	4,196,460,704.11

注：固定资产本年原值、累计折旧其他增减项，主要为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富长支线项目在 2019 年暂估计入机器设备类别，2022 年底完成财务决算调整原暂估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的金额及类别，本期调减机器设备原值 87,006,197.13 元，其中 75,617,656.62 元调整至房屋建筑物原值中，余 11,388,540.51 元冲减以前暂估应付账款；对应的机器设备累计折旧 9,576,995.46 元调整至房屋建筑物累计折旧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富长支线房屋构筑物	64,952,646.95	正在办理
禄祿-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天然气管网	7,379,527.33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富民丰顺办公楼及站房所占土地	4,513,877.90	正在协商办理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工程首站	3,978,454.61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富民丰顺自建办公楼	3,795,449.69	正在协商办理
易门合建站综合楼	3,739,654.01	绿化验收未达标
富民丰顺加气站站房	3,487,639.41	正在协商办理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一期工程末站	3,049,776.96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工程首站进站道路	1,497,026.20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宣威丰顺营业厅办公用房	1,051,597.51	开发商未缴清有关税费
云瑶水乡	768,736.02	正在协商办理
山水华府小区单元房 A-704	371,113.41	开发商未缴清有关税费
山水华府小区单元房 B2-2803	314,626.97	开发商未缴清有关税费
合计	98,900,126.97	

其他说明：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处理待清理	4,487.80	
合计	4,487.80	0.00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43,611,422.89	1,824,741,456.49
工程物资	15,486,725.66	14,950.45
合计	2,859,098,148.55	1,824,756,406.9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846,489,987.78	2,878,564.89	2,843,611,422.89	1,827,620,021.38	2,878,564.89	1,824,741,456.49
合计	2,846,489,987.78	2,878,564.89	2,843,611,422.89	1,827,620,021.38	2,878,564.89	1,824,741,456.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昭通	1,401	407,7	23,75			431,4	51.84	99%	40,48	11,43	2.65%	金融

支线 (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210,000.00	30,377.06	6,055.81			86,432.87	%		8,270.45	0,074.02		机构贷款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623,630,000.00	388,696,951.54	27,749,487.71	198,569,585.27		217,876,853.98	77.50%	99%	45,995,249.12	12,019,660.94	2.89%	金融机构贷款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	244,060,000.00	175,338,930.41	40,334,753.43			215,673,683.84	89.00%	92%	10,262,022.29	4,140,475.43	1.92%	金融机构贷款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	152,000,000.00	133,776,230.56	5,810,917.06			139,587,147.62	91.83%	99%	13,532,487.28	3,337,041.73	2.39%	金融机构贷款
文山-砚山支线	370,808,800.00	111,645,615.27	45,557,666.90			157,203,282.17	42.37%	45%	5,670,291.70	4,122,081.03	2.62%	金融机构贷款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374,990,000.00	89,864,182.28	15,572,868.04	104,733,118.52		703,931.80	87.39%	99%	23,834,570.04	2,388,302.45	2.27%	金融机构贷款

开远-蒙自支线	329,590,000.00	73,980,237.07	4,289,763.87			78,270,000.94	23.75%	50%	4,141,455.00	2,386,889.73	3.05%	金融机构贷款
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	63,174,500.00	54,518,663.08	10,672,600.71			65,191,263.79	96.89%	95%	5,353,904.19	1,970,609.01	3.02%	金融机构贷款
曲靖年产40万吨有机硅装置配套燃气锅炉系统项目	77,405,800.00	45,782,244.32	17,860,975.32	63,637,747.94		5,471.70	97.90%	100%	810,474.45	119.64	2.19%	金融机构贷款
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47,701,300.00	34,902,992.75	7,857,480.32			42,760,473.07	89.64%	99%				其他
曲靖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	310,852,700.00	30,335,170.57	43,355,593.59			73,690,764.16	31.39%	21%	9,875.83	9,396.59	0.01%	金融机构贷款
通泉风电场项目	2,244,993,100.00	16,412,745.60	991,869,599.89			1,008,282,345.49	44.91%	90%	7,004,453.88	7,001,869.60	4.00%	金融机构贷款
涧水塘风电项目	310,922,100.00	2,018,411.55	12,957,862.62			14,976,274.17	4.82%	5%				其他
永宁风电场项目	4,729,568,400.00	8,723,249.86	113,693,034.39			122,416,284.25	2.59%	3%	1,702,979.61	1,702,979.61	2.60%	金融机构贷款
金钟风电场项目一期	2,354,891,000.00	8,104,895.10	29,822,091.95			37,926,987.05	1.61%	2%	70,659.09	70,659.09	2.60%	金融机构贷款
金钟风电项目	768,489,100.00	123,086.97	1,529,953.12			1,653,040.09	0.22%	1%				金融机构贷款

二期												
其他项目		245,666.03	83,846,340.53	66,635,752.22	24,090,874.91	238,785,750.79						其他
合计	14,404,286,800.00	1,827,620,021.38	1,476,537,045.26	433,576,203.95	24,090,874.91	2,846,489,987.78			158,876,692.93	50,580,158.87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5,486,725.66	0.00	15,486,725.66	0.00	0.00	0.00
专用材料	0.00	0.00	0.00	14,950.45	0.00	14,950.45
合计	15,486,725.66		15,486,725.66	14,950.45		14,950.45

其他说明：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42,518.02	564,796.82	11,907,31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7,931.00	860,674.84	2,408,605.84
(1) 租入	1,547,931.00	860,674.84	2,408,605.84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3,841.46		3,473,841.46
(1) 处置	3,473,841.46		3,473,841.46
4. 期末余额	9,416,607.56	1,425,471.66	10,842,079.22
二、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2,786,960.69	125,510.40	2,912,47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5,554.73	546,880.05	3,352,434.78
(1) 计提	2,805,554.73	546,880.05	3,352,43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4,736.26		1,634,736.26
(1) 处置	1,634,736.26		1,634,736.26
4. 期末余额	3,957,779.16	672,390.45	4,630,169.61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5,458,828.40	753,081.21	6,211,909.61
2. 期初账面价值	8,555,557.33	439,286.42	8,994,843.75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5,775,637.28			41,908,364.15	17,894,695.63	12,621.36	345,591,31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98,777,457.63				88,495.58		98,865,953.21
(1) 购置	98,777,457.63				88,495.58		98,865,953.2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193.58			11,969,400.00			12,537,593.58
(1) 处置	568,193.58			11,969,400.00			12,537,593.58
4. 期末余额	383,984,901.33			29,938,964.15	17,983,191.21	12,621.36	431,919,678.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543,074.60			39,671,921.88	4,904,259.77	6,076.73	93,125,33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7,807,167.05			1,671,961.57	1,789,619.00	1,402.32	11,270,149.94
(1) 计提	7,807,167.05			1,671,961.57	1,789,619.00	1,402.32	11,270,149.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077.13			11,969,400.00			12,165,477.13
(1) 处置	196,077.13			11,969,400.00			12,165,477.13
4. 期末余额	56,154,164.52			29,374,483.45	6,693,878.77	7,479.05	92,230,005.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7,830,736.81			564,480.70	11,289,312.44	5,142.31	339,689,672.26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232,562.68			2,236,442.27	12,990,435.86	6,544.63	252,465,985.4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富民县 J2016-80 号地块	24,093,543.87	正在协商办理
陆良支线项目一标段土地使用权	3,929,166.67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合计	28,022,710.54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40,037.21	1,647,922.10	1,613,064.27	0.00	1,474,895.04
配套工程	1,178,434.21	167,452.83	102,544.32	0.00	1,243,342.72
反渗透膜	282,510.44	0.00	135,103.20	0.00	147,407.24
塑料托盘	375,812.21	406,194.68	216,566.58	0.00	565,440.31
除尘器布袋	441,710.92	0.00	11,163.12	0.00	430,547.80
其他	694,372.79	847,170.74	381,949.14	0.00	1,159,594.39
合计	4,412,877.78	3,068,740.35	2,460,390.63	0.00	5,021,227.50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764,340.41	19,873,197.58	89,804,019.31	14,418,620.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902,664.26	4,635,399.64	22,878,526.42	3,431,778.96
可抵扣亏损	118,101,496.79	29,461,952.60	135,279,522.54	33,819,880.63
递延收益	13,826,170.72	2,151,625.62	18,781,147.25	2,921,192.09
咨询费冲减工程	7,198,600.62	1,577,180.03	7,315,408.75	1,604,512.56
应付职工薪酬-内退薪酬	22,234,161.14	3,638,764.28	18,273,731.85	3,213,371.93
无形资产(采矿权)	660,064.36	165,016.09	810,067.83	202,516.96
租赁准则导致的递延所得税	3,952,066.22	696,315.76	2,452,611.04	134,724.95
其他	1,901,525.18	389,776.53	10,636,057.11	2,613,294.43
合计	324,541,089.70	62,589,228.13	306,231,092.10	62,359,892.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691,266.60	1,953,702.87	11,990,990.22	2,042,259.4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租赁准则导致的递延所得税	4,250,339.87	760,937.95	6,130,104.26	1,108,691.50
合计	15,941,606.47	2,714,640.82	18,121,094.48	3,150,950.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89,228.13		62,359,89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4,640.82		3,150,950.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9,052,755.62	39,741,656.08
子公司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227,913.44	15,556,506.15
合计	86,280,669.06	55,298,162.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18,801.45	
2023 年	6,139,940.11	156,710.37	
2024 年	931,193.06	2,015,997.41	
2025 年	27,411,959.59	14,713,949.59	
2026 年	28,790,058.25	22,736,197.26	
2027 年	15,779,604.61		
合计	79,052,755.62	39,741,656.08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额	80,784,351.11	0.00	80,784,351.11	42,128,842.82	0.00	42,128,842.82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31,401,305.80	0.00	631,401,305.80	119,931,133.91	0.00	119,931,133.91
廉租房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合计	716,910,656.91	0.00	716,910,656.91	166,784,976.73	0.00	166,784,976.73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5,800,000.00
保证借款	103,000,000.00	0.00
信用借款	799,994,341.82	3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63,695.26	507,587.10
合计	943,858,037.08	396,307,587.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弥勒市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8,000,000.00 元。

注 2：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江滨分社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5,000,000.00 元。

注 3：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云南玉溪红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000.00 元。

注 4：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收费权（燃气供应收入）为质押同时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照股比提供担保，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5：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燃气企业经营许可证项下收费权作为质押，以昆明鑫翰达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茂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昆明市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6：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可再生能源补贴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泸西县支行取得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0 元。

注 7：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西支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99,994,341.82 元。

注 8：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市城北支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0 元。

注 9：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549,436,210.86	435,678,600.81
货款	67,573,547.53	93,337,319.90
质保金	6,676,616.54	4,598,547.15
修理费	5,764,678.08	104,632.33
应付服务费	2,945,023.07	10,479,289.15
其他	13,128,921.84	17,292,744.53
合计	645,524,997.92	561,491,133.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9,192,767.43	工程尚未结算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921,369.32	质保金
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	8,357,969.58	未结算
十四冶建设集团云南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967,099.17	工程尚未结算
合计	51,439,205.50	

其他说明：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489,051.58	0.00
合计	489,051.58	0.00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132,481,261.63	84,810,054.02
合计	132,481,261.63	84,810,054.02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6,628,153.33	402,971,283.27	392,366,226.39	27,233,210.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9,478.00	58,255,924.64	58,283,213.94	932,188.70
三、辞退福利	9,763,609.44	15,054,669.01	13,519,326.99	11,298,951.4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351,240.77	476,281,876.92	464,168,767.32	39,464,350.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41,042.39	302,074,763.60	291,631,689.84	16,484,116.15
2、职工福利费	11,500.00	26,059,529.20	26,071,029.20	
3、社会保险费	14,628.40	33,388,307.55	33,402,935.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628.40	30,848,273.52	30,862,901.92	
工伤保险费		1,914,551.54	1,914,551.54	
生育保险费		625,482.49	625,482.49	
4、住房公积金	152,748.75	31,240,529.27	31,240,529.27	152,748.7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08,233.79	10,125,363.65	9,937,252.13	10,596,345.31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8、其他短期薪酬		82,790.00	82,790.00	
合计	16,628,153.33	402,971,283.27	392,366,226.39	27,233,210.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40,711,814.27	40,711,814.27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778,894.63	1,778,894.63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959,478.00	15,765,215.74	15,792,505.04	932,188.70
合计	959,478.00	58,255,924.64	58,283,213.94	932,188.7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267,655.78	34,047,997.34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0,723,104.06	24,179,175.65
个人所得税	4,056,351.55	3,643,65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4,917.25	777,198.12
资源税	2,024,559.70	2,135,541.97
房产税	38,051.14	38,051.14
教育费附加	751,784.77	880,343.79
印花税	2,818,003.80	560,498.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190.88	197,920.73
环境保护税	200,000.00	130,000.00
其他税费	76,799.65	98,948.17
合计	67,575,418.58	66,689,331.14

其他说明：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10,637,405.01	10,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56,802,402.19	116,453,682.91
合计	167,439,807.20	126,653,682.91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尚未支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10,637,405.01	10,200,000.00
其他		
合计	10,637,405.01	10,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68,043,110.63	65,667,664.51
运输、仓储、装卸费	29,713,184.78	26,074,170.70
预留尾工工程款	29,631,680.98	9,912,891.15
中介机构费	14,832,447.79	1,149,207.55
广告宣传费	2,198,755.87	
代收代付款	1,745,745.43	2,104,360.17
销售服务费	869,790.54	3,878,581.46
其他	9,767,686.17	7,666,807.37
合计	156,802,402.19	116,453,682.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436,952.22	保证金未到期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075,669.56	保证金未到期
云南宇恒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787,950.63	保证金未到期
中国石油集团廊坊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68,500.00	质保金未到期
云南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进行结算
大姚瑞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969,072.41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4,612,589.25	328,381,180.2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28,993.00	3,115,353.5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213,972.23	3,653,799.82
合计	551,655,554.48	335,150,333.61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443,729.34	7,166,299.91
合计	13,443,729.34	7,166,299.91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67,734,021.07	1,162,874,108.42
抵押借款	332,564,589.49	415,154,175.47
保证借款	660,657,082.43	492,500,000.00
信用借款	286,929,611.28	401,557,310.00
合计	2,947,885,304.27	2,472,085,593.8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项目投产后提供泸西-弥勒-开远支线的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余额为 14,936,420.56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 1,324,979.40 元。

注 2：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弥勒市支行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320,000.00 元。

注 3：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法享有的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河州分行借款，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0,852,265.5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 355,144.00 元。

注 4：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项目投产后按项目贷款发放比例提供项目收费权质押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借款 170,000,000.00 元，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2,253,804.69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4,355,021.36 元。

注 5：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款 500,000,000.00 元，用于天然气管道曲靖-昭通项目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97,68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4,800,000.00 元。

注 6：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项目收益作为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沾益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注 7：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天然气管道“陆良支线”燃气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1,625,495.1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4,390,000.00 元。

注 8：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1,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3,346,938.78 元。

注 9：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用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工程建设，以建成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所有生产设备作为抵押，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4,916,084.59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8,088,422.52 元。

注 10：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建成后的玉溪-普洱支线燃气管输费收费权、禄脍-易门支线易门段燃气管输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行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5,393,529.32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5,232,000.00 元。

注 11：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建成后的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管道天然气管输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3,363,536.3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7,227,649.46 元。

注 12：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注 13：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3,415,327.73 元。

注 14：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2,900,130.82 元。

注 15：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以天然气销售收费权为质押向云南昭通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1,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8,000,000.00 元。

注 16：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享有的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20,652,036.65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39,714,234.18 元。

注 17：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潘家湾支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760,000.00 元。

注 18：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取得云南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集团内统借统贷，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07,95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25,100,000.00 元。

注 19：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对应比例的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兴科路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69,309,664.38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7,896,037.71 元。

注 20：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产生的收入及应收款为质押，同时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云南华煜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玖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在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提供一般保证，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7,47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900,000.00 元。

注 21：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以云南省盐业昆明盐矿作为抵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663,689.26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2,926,761.84 元。

注 22：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向中国建设银行大姚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2,66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60,280,000.00 元。

注 23：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孔照普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追加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取得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33,7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0,000.00 元。

注 24：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永三风电场风力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作为抵押，并追加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借款，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80,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40,000,000.00 元。

注 25：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5,319,611.28 元。

注 26：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本金余额 146,1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5,200,000.00 元。

注 27：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大海梁子风电场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进行抵押，同时以大海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会泽支行借款用于大海梁子风电场建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额余额为 125,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35,000,000.00 元。

注 28：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对门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追加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龙支行取得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172,099,9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58,595,400.00 元。

注 29：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龙支行取得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 743,156,397.34 元。

注 30：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注 31：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的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90,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90,000,000.00 元。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70,540.03	8,938,878.9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1,458.66	-258,787.97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8,993.00	-3,115,353.59
合计	2,630,088.37	5,564,737.39

其他说明：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725,000.00	4,725,000.00
合计	4,725,000.00	4,725,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乔后财政所廉租房拨款	4,725,000.00	0.00	0.00	4,725,000.00	政府廉租房建设费用
合计	4,725,000.00			4,725,000.00	

其他说明：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0,935,209.68	8,510,122.41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935,209.68	8,510,122.41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538,196.93	46,000.00	4,740,151.69	93,844,045.24	
合计	98,538,196.93	46,000.00	4,740,151.69	93,844,045.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投资财政补助款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8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10,884.06 2.17			277,077.7 2		10,606.98 4.45	10,606.98 4.45	与资产相关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300,000 .00			1,865,480 .00		434,520.0 0	434,520.0 0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经费	1,200,000 .00			1,200,000 .00			0.00	与收益相关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949,285.6 7			108,285.7 2		840,999.9 5	840,999.9 5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费	677,000.0 0					677,000.0 0	777,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经费	600,000.0 0					600,000.0 0	0.00	与收益相关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234,000.0 0			78,000.00		156,000.0 0	6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与实验发展投入经费	206,100.0 0			206,100.0 0			156,000.0 0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次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 0			200,000.0 0			0.00	与收益相关
乏水工程	158,333.0			33,333.36		124,999.7	0.00	与收益相

回收利用 专项补助	6					0		关
昆明新型 工业化项 目补助	79,999.68			79,999.68			124,999.70	与资产相 关
4*75t/h 锅炉脱硝 设施建设 工程治理 补助资金	120,000.00			30,000.00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 关
昆明市官 渡区科学 技术和信 息化局科 技创新平 台补助经 费	100,000.00					100,000.00	80,833.25	与资产相 关
节能降耗 补助费 (乔后)	78,333.33			20,000.04		58,333.29	70,833.38	与资产相 关
流化床锅 炉技改补 贴(乔 后)	35,000.00			12,500.04		22,499.96	0.00	与资产相 关
红河州盐 务管理局 森林人车 转入	20,249.68			2,375.16		17,874.52	17,874.52	与收益相 关
云南省科 学技术厅 院士工作 站补助款	600,000.00			600,000.00			43,999.99	与收益相 关
昆明市生 态环境局 补助 80 万 吨装置循 环冷却塔 改造项目 款	95,833.34			24,999.96		70,833.38		
曲靖市应 急气源储 备中心项 目中央预 算专项补 贴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宁洱县水 务局取水 口取水检 测计量设 施补助费		46,000.00		2,000.01			43,999.99	

其他说明: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科技专项经费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0,978,566.00	159,750,898.00				159,750,898.00	920,729,464.00

其他说明：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3,049,041.88	1,696,920,824.66		3,689,969,866.54
其他资本公积	93,550,007.90			93,550,007.90
合计	2,086,599,049.78	1,696,920,824.66		3,783,519,874.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46,406.49	10,234,007.34	8,099,068.08	3,881,345.75
合计	1,746,406.49	10,234,007.34	8,099,068.08	3,881,345.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729,323.60	14,079,173.24		202,808,496.8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8,729,323.60	14,079,173.24		202,808,496.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4,486,402.59	1,139,351,394.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74,486,402.59	1,139,351,394.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609,922.15	249,253,626.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079,173.24	14,118,618.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219,571.3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6,797,580.18	1,374,486,402.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15,716,865.69	1,486,486,132.71	2,272,687,812.73	1,384,236,940.00
其他业务	96,354,667.68	85,021,158.76	75,310,767.42	52,501,966.66
合计	2,612,071,533.37	1,571,507,291.47	2,347,998,580.15	1,436,738,906.6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盐硝产品	1,420,521,906.62			1,420,521,906.62
天然气	696,859,820.80			696,859,820.80
风电	398,335,138.27			398,335,138.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云南省内	2,100,881,325.30			2,100,881,325.30

云南省外	414,835,540.39			414,835,540.3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公司主要销售盐产品、天然气、电力等产品。销售模式属于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①盐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客户验收并确认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根据定期实际抄表数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天然气销售收入。

③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 电费补贴收入、线路补贴收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

(2) 公司提供天然气安装劳务服务的, 销售模式属于按时段确认的收入。公司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进度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8,341.78	5,259,704.58
教育费附加	3,554,297.07	3,374,848.76
资源税	21,934,881.24	21,742,760.54
房产税	6,154,011.87	6,665,752.30
土地使用税	4,565,006.47	4,810,766.96
车船使用税	110,225.14	101,222.78
印花税	1,941,316.18	1,411,926.07
环境保护税	1,099,724.78	751,096.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64,537.92	2,438,182.78

其他税费	55,598.86	62,449.60
合计	47,777,941.31	46,618,710.98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1,814,424.71	106,286,284.03
配送服务费	67,806,441.58	61,617,538.40
运输费	48,161,914.83	49,116,832.08
业务促销费	7,146,973.40	7,254,576.09
租赁费	6,449,048.11	7,524,670.88
折旧费	4,847,518.70	4,831,066.19
装卸费	3,547,446.91	3,858,328.30
车辆使用费	2,896,389.46	2,721,068.77
差旅费	1,302,546.62	1,929,402.07
广告宣传费	869,248.37	928,193.64
其他	14,120,529.72	9,283,509.57
合计	268,962,482.41	255,351,470.02

单位：元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479,618.97	146,928,171.36
修理费	33,280,243.20	20,510,099.93
停工损失	17,468,664.42	21,172,448.42
闭坑费	17,012,000.00	
安全环保费	11,519,124.87	3,362,380.82
折旧费	10,992,223.37	10,672,522.71
租赁费	10,040,665.84	9,316,823.17
环境保护费	8,735,238.51	
中介机构费用	8,462,762.91	6,147,598.08
摊销费	6,564,389.75	4,455,589.34
信息化费用	6,515,215.85	480,437.28
安全生产费	3,975,259.03	2,373,222.52
综合服务费	1,393,424.65	1,872,886.36
差旅费	1,203,858.42	1,471,061.12
其他	18,904,303.34	14,161,252.81
合计	316,546,993.13	242,924,493.92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产品开发费用	3,877,039.52	5,823,097.36
合计	3,877,039.52	5,823,097.36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500,760.98	100,356,324.13
减：利息收入	11,215,167.68	9,152,830.47
加：其他支出	637,852.54	1,253,939.41
合计	82,923,445.84	92,457,433.07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19,271,304.99	24,455,940.33
食盐储备补贴	10,423,300.00	
稳岗补贴	1,895,199.15	412,297.39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1,865,480.00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经费	1,200,000.00	
收官渡区科技和信息局 2022 上半年稳定经济补助资金	1,000,000.00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院士工作站补助款	600,000.00	
收官渡区科技信息局 2022 年省级研发投入奖补资金	460,000.00	51,000.00
拆迁补偿款	277,077.72	277,077.72
2019 年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与实验发展投入经费	206,100.00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0	
收首席技师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200,000.00	
2020 年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稳增长奖励	177,000.00	212,000.00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纳规升规奖励资金	150,000.00	
2021 年企业生产扶持资金	111,000.00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108,285.72	108,285.72
临沧市商务局线上企业奖励	80,000.00	35,100.00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79,999.68	80,000.04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78,000.00	78,000.00
升规纳规政府奖励	62,725.00	
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省级财政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60,000.00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投资局拨款	50,000.00	
会泽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科技局补助	49,732.51	305,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33,50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33,333.36	33,333.36
曲靖市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奖补资金	32,725.00	
丽江古城区 2021 年市场主体倍增项目奖补资金	30,000.00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	30,000.00	30,000.00

补助资金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补助 80 万吨装置循环冷却塔改造项目款	24,999.96	4,166.66
扩岗、留工补助	23,000.00	
收官渡区科技和信息局拨入 2019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	21,000.00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20,000.04	20,000.00
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奖补资金	20,000.00	
2021 年区级工业企业增速奖励资金	20,000.00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12,500.04	12,500.00
政府车辆补助分摊	7,125.48	
留工补贴	3,500.00	
宁洱县水务局取水口取水检测补助	2,000.01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费	420.00	1,001.00
专利申请资助		5,500.00
宁洱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吸纳贫困劳动力补贴		7,000.00
昆明市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 2021 招录本科以上应届毕业生房租及岗位开发补贴		7,600.00
收安宁市人大代表办公室拨付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10,000.00
扩销促产州级补助		17,30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收减免及返还		24,337.50
科技计划省补助资金		30,000.00
2019 年专利转化激励金		48,300.00
2020 年商贸领域及盈利性增长奖励资金（大理）		50,000.00
官渡区科技信息局（2020.1-6 月）企业共渡难关补助资金		50,000.00
富民县工信局拨付 2021 年昆明市企业升规奖励补助		50,000.00
昆明官渡区劳动就业服务局 2021 年失业保险返还资金		64,524.52
增值税加计抵扣		81,534.37
75t 锅炉专项奖励		90,000.00
支柱产业及重点行业企业扶持补助款		100,000.00
能源设备升级改造资金补助		110,000.00
官渡区科技信息局真空制盐阻垢防垢与卤水净化技术研发项目扶持经费		150,000.00
昆明市五华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扶持资金		200,000.00
昆明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公转铁运输补贴		453,604.2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市第一批高新企业认定补助款		520,000.00
云南科技厅省科技计划第五批项目创新型新增产值类奖励		1,870,000.00
其他	16,097.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91,160.35	138,741.52
合计	39,226,566.23	30,194,644.33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79,836.82	14,064,319.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50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137,490.84	11,107,338.52
合计	33,017,327.66	31,671,658.35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70,632.91	1,017,946.1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445,166.19	-14,954,024.44
合计	4,025,466.72	-13,936,078.33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60,534.61	-5,555,867.0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8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441,395.93 ^注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878,564.89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其他		
合计	-41,701,930.54	-10,314,431.91

注：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一平浪盐矿和乔后盐矿采矿许可证将分别于 2023 年 1 月和 2024 年 2 月到期，目前正在推进闭坑相关工作，一平浪盐矿和乔后盐矿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一平浪盐矿、乔后盐矿与盐产品开采和生产相关的存货、固定资产以减值测试为目的进行了评估，计算可回收金额，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871,013.26	2,173,571.77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3,305.76	34,317.64	3,305.76
赔偿金、违约金	309,102.10	23,568,291.80	309,102.10
其他	302,264.04	413,659.70	302,264.04
合计	614,671.90	24,166,269.14	614,671.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经开区 2021 年度 商贸企业 持续发展 扶持资金	昆明经济 技术开发区 商务金融 服务局	奖励	因符合地 方政府招 商引资等 地方性扶 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15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52,589.53	1,219,711.86	652,589.53
对外捐赠支出	28,010.00		28,010.00
其他应收款核销 ^注	13,000,000.00		
碳排放配额支出		11,941,779.50	
其他	519,797.71	-237,232.45	519,797.71

合计	14,200,397.24	12,924,258.91	1,200,397.24
----	---------------	---------------	--------------

注：其他应收款核销为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无法收回的复垦保证金，该款项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项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影响。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992,886.56	62,128,437.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5,645.38	-8,731,431.10
合计	67,327,241.18	53,397,006.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2,329,057.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582,264.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232,905.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641.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69,959.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7,741.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93,925.34
其他	190,816.48
所得税费用	67,327,241.18

其他说明：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质保金和备用金等	74,176,038.21	16,761,579.03
政府补助	13,911,225.99	75,048,905.67
利息收入	11,215,167.68	9,152,830.47
代收代付款	9,146,855.74	7,367,470.88
租金	2,815,093.66	7,160,443.94
其他	9,169,002.45	4,621,035.00
合计	120,433,383.73	120,112,264.9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质保金和备用金等	90,367,738.10	25,334,953.91
代收代付款	18,707,504.01	9,605,201.96
租赁费	14,123,128.26	16,841,494.05
信息化费用	10,460,215.00	2,968,423.87
中介机构服务费	9,543,070.67	8,586,936.40
环境保护费	7,945,272.72	
广告、宣传促销费及销售服务费	46,742,259.01	51,592,809.38
仓储费、运输费及装卸费	6,168,049.04	4,029,855.24
土地复垦费	6,159,632.85	
差旅办公等其他费用开支	5,152,439.17	17,365,424.27
修理费	4,628,405.03	2,150,604.05
物业管理费	2,012,215.21	285,057.74
劳务费	1,867,169.24	189,796.00
闭坑费	1,553,154.40	
通讯费	1,262,540.34	3,575.15
业务招待费	1,233,199.23	1,868,429.00
水电费	1,166,578.94	462,796.09
其他	35,933,556.27	15,312,437.95
合计	265,026,127.49	156,597,795.06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3,169,601.60	1,602,534.68
合计	3,169,601.60	1,602,534.68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001,816.50	265,718,836.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676,463.82	24,250,51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8,398,692.31	291,453,665.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52,434.78	201,991.88
无形资产摊销	11,270,149.94	8,034,275.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60,390.63	1,863,37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1,013.26	2,173,57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283.77	1,185,394.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500,760.98	100,356,32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017,327.66	-31,671,65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335.23	-9,705,39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6,310.15	-3,948.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40,548.04	-3,469,700.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1,978.69	-211,763,419.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993,319.62	103,812,688.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66,799.32	542,436,511.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67,974,876.64	1,145,219,092.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5,219,092.87	1,379,810,98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2,755,783.77	-234,591,888.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67,974,876.64	1,145,219,092.87
其中：库存现金	11,048.90	2,93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67,963,827.74	1,145,216,15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974,876.64	1,145,219,092.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613,216.03	土地复垦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479,609,387.3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5,379,244.23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654,082,624.68	以电费收益权进行质押担保取得借款
在建工程	239,303,609.41	项目建设专用借款
合计	1,479,988,081.69	

其他说明：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19,271,304.99	其他收益	19,271,304.99
食盐储备补贴	10,423,300.00	其他收益	10,423,300.00
稳岗补贴	1,895,199.15	其他收益	1,895,199.15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1,865,48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865,480.00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经费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收官渡区科技和信息局 2022 上半年稳定经济补助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院士工作站补助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600,000.00
收官渡区科技信息局 2022 年省级研发投入奖补资金	460,000.00	其他收益	460,000.00
拆迁补偿款	277,077.72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77,077.72
2019 年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与实验发展投入经费	206,1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06,100.00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次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00,000.00
收首席技师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0 年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稳增长奖励	177,000.00	其他收益	177,000.00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纳规升规奖励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21 年企业生产扶持资金	111,000.00	其他收益	111,000.00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108,285.72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08,285.72
临沧市商务局线上企业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79,999.68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79,999.68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78,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78,000.00

升规纳规政府奖励	62,725.00	其他收益	62,725.00
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省级财政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昆明市官渡区商务投资局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会泽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科技局补助	49,732.51	其他收益	49,732.51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33,500.00	其他收益	33,50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33,333.36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33,333.36
曲靖市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补资金	32,725.00	其他收益	32,725.00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30,000.00
丽江古城区 2021 年市场主体倍增项目奖补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补助 80 万吨装置循环冷却塔改造项目款	24,999.96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4,999.96
扩岗、留工补助	23,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
收官渡区科技和信息局拨入 2019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	21,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20,000.04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0,000.04
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奖补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21 年区级工业企业增速奖励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其他	16,097.22	其他收益	16,097.22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12,500.04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2,500.04
政府车辆补助分摊	4,750.32	其他收益	4,750.32
留工补贴	3,500.00	其他收益	3,500.00
宁洱县水务局取水口取水检测补助	2,000.01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000.01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费	420.00	其他收益	420.00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投资财政补助款	50,0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局科技创新平台补助经费	1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红河州盐务管理局森林人车转入	2,375.16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375.16
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中央预算专项补贴	30,0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合计	119,235,405.88		39,135,405.8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年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年末	合并范围变动
----	-------	--------	--------

		净利润	方式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新设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天然气项目开发建设、天然气销售	52.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盐硝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会泽县	曲靖市会泽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马龙区	曲靖市马龙区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州大姚县	楚雄州大姚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州泸西县	红河州泸西县	风力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州泸西县	红河州泸西县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玉溪市华宁县	玉溪市华宁县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47.49%	-28,748,440.41	7,123,500.00	918,254,026.86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00%	7,268,737.99		89,006,636.8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729,759,797.80	3,571,577,215.63	4,301,337,013.43	746,914,949.92	1,446,246,075.51	2,193,161,025.43	900,219,466.49	3,285,213,787.92	4,185,433,254.41	615,307,039.04	1,390,283,052.75	2,005,590,091.79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93,020,867.90	475,979,516.46	669,000,384.36	100,491,594.72	271,820,000.00	372,311,594.72	178,152,145.65	510,483,006.92	688,635,152.57	118,475,489.55	297,700,000.00	416,175,489.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698,756,573.55	-55,464,594.15	-55,464,594.15	136,347,408.72	665,554,304.61	2,664,695.53	2,664,695.53	94,263,901.25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87,966,915.47	24,229,126.62	24,229,126.62	58,103,226.06	89,836,871.12	31,845,731.37	31,845,731.37	48,983,406.31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盐产品生产、销售	14.9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31,651,972.58	3,020,902,124.17
非流动资产	530,285,980.67	242,767,581.90
资产合计	3,261,937,953.25	3,263,669,706.07
流动负债	263,236,146.07	295,531,711.20
非流动负债	135,685,255.47	119,082,489.45
负债合计	398,921,401.54	414,614,200.65
少数股东权益	13,512,877.04	13,641,78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49,503,674.67	2,835,413,720.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6,488,064.50	424,379,207.03
调整事项		
--商誉	109,706,176.27	109,706,176.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583,673.37	2,285,684.0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9,777,914.14	536,371,067.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8,651,991.04	1,159,420,264.43
净利润	117,281,131.67	96,100,390.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281,131.67	96,100,390.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631,664.74	4,202,847.92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879,146.40	44,037,821.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58,674.72	83,346.2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58,674.72	83,346.25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职能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人员也会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审计，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运用多种融资渠道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以实现风险可控的目的。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短期借款	942,994,341.82	942,994,34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4,612,589.25	519,512,589.25	25,100,000.00
长期借款	2,947,885,304.27	2,736,275,304.27	211,610,000.00
合计	<u>4,435,492,235.34</u>	<u>4,198,782,235.34</u>	<u>236,710,000.00</u>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84.56%(上年末为85.90%)，本公司信用风险较为集中。应收账款账期3个月以内的金额占20.19%，一年以内37.96%，账期较短，风险较低。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6的披露。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52,788,197.11	52,788,197.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2,788,197.10	102,788,197.1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重要的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计量以净资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不重要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参考投资单位净资产账面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因为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直接可以从市场观察到的输入值，且其期限较短，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能源业	15,671,991,782.74	31.11%	31.1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云南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0、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红河综保区能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能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分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红河电力储能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日新分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省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云南省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能投碳排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贡云能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省节能技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商务联合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云峰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勐海曼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原煤	91,288,452.98	150,000,000.00	否	4,393,174.39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用	16,306,376.03	24,000,000.00	否	24,101,540.44
昆明云能化工有	水电、脱硫废水	14,736,197.66	25,630,000.00	否	16,434,449.47

限公司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	12,788,571.89	27,100,000.00	否	12,533,034.48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包装物	10,559,487.78	24,500,000.00	否	11,414,104.29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煤	9,582,840.87	25,000,000.00	否	15,924,454.09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纯碱、盐酸	7,115,223.87	7,800,000.00	否	6,056,213.70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化费用	5,528,301.74	5,528,301.74 ¹	否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物资采购	2,714,635.37	25,000,000.00	否	80,051,404.51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服务	2,415,035.69	2,446,200.00	否	2,568,069.29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咨询	2,205,433.91	2,205,433.91 ²	否	8,768,373.67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3,456,497.09	3,500,000.00	否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158,218.87	3,320,000.00	否	2,186,195.76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705,660.36	705,660.36 ³	否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化费用	437,158.14	1,710,500.00	否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食盐追溯系统运维费	350,362.33	733,100.00	否	292,554.33
云南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数字能投及文书收发	186,320.75	1,455,000.00	否	142,358.49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采购	64,631.86	209,000.00	否	99,165.14
福贡云能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甘草果	54,173.65	54,173.65 ⁴	否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安全建设项目投资支出	40,660.38	220,000.00	否	162,641.50
云南省节能技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30,188.68	30,200.00	否	156,603.78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水电费	17,779.54	17,779.54 ⁵	否	5,419.75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桶装水	17,475.22	17,475.22 ⁶	否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采购				295,300.13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餐费				14,280.00
云南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设备管线使用费				41,041.33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391,771.15
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纯碱		24,000,000.00	否	2,611,274.33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费用				2,557,750.30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纯碱				632,230.09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零星检修及包装罐更换等				311,098.25
云能投碳排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8,679.24
合计		182,759,684.66	355,182,824.44		197,333,181.90

注：1、3、4、5、6 项关联交易，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2 项关联交易经因公开招标形成，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水蒸气销售	146,627,388.43	28,558,470.60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水电、蒸汽、过磅、救护服务费	103,781,514.92	90,301,397.46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	68,208,929.59	49,040,299.31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芒硝	14,519,894.90	18,515,292.04
云南云天化云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及管道工程	12,601,697.20	
云南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9,816,454.36	11,949,634.34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9,424,917.78	8,250,924.27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2,174,668.91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防伪标记	1,125,934.76	1,020,762.73
勐海曼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	715,628.81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51,311.66	6,472,555.24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防伪标记	166,561.06	169,765.61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21,208.90	181,299.26
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盐	26,637.17	18,407.08

司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食盐	15,275.23	7,084.62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化盐	3,362.83	644.60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化盐	2,819.57	16,165.65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香格里拉市分公司	食盐	1,032.11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盐		5,899,979.56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占用费		585,160.01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盐		2,007.08
红河综保区能投产业投资有 限公司	盐		720.64
合计		369,885,238.19	220,990,570.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 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 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 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 始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托管收益/承 包收益定价依 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收益/承包 收益
云南省能源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22年01月 01日	2022年12月 31日	《托管协议》 及《托管补充 协议》	660,377.36
云南能投居正 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22年01月 01日	2022年12月 31日	《托管协议》 及《托管补充 协议》	566,037.74
云南能投新能 源投资开发有 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22年01月 01日	2022年12月 31日	《托管协议》 及《托管补充 协议》	188,679.25
怒江州扶贫投 资开发有限公 司	云南能源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22年01月 01日	2022年12月 31日	《托管协议》	94,339.6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注1:为解决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4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注2: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完成了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其他60%股权的收购,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解决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后的同业竞争,同意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托管协议》,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注 3：为解决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股权、曲靖云能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5% 的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注 4：为解决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福贡华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61,690.21	176,444.92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及附属土地	11,428,847.41	11,428,847.42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39,449.54	339,449.54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房屋构筑物		8,807.3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000.00				18,900.00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仓库	10,781,634.44	10,807,530.15			10,744,525.71	11,347,906.66				
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房屋	428,571.45	428,571.45			450,000.00	450,000.00				

司											
云南能投红河电力储能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房租	104,677.63				113,920.91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3,760.80	232,142.39			255,948.84	243,749.52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进场道路					917,431.19	917,431.19	106,525.51	139,210.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019,024.42	2016年06月20日	2028年12月30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60,000.00	201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9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3,700,000.00	2015年02月27日	2026年02月27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2,099,900.00	2015年04月14日	2025年12月1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责任，并以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2020年3月，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2020年12月，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1月末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截止2022年12月31日，陆良支线借款余额61,625,495.10元、玉溪普洱支线借款余额98,756,396.93元、禄脬易门支线借款余额26,637,132.39元，以上三笔借款余额合计为187,019,024.42元。

(2) 2015 年 10 月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大姚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55,50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 202,660,000.00 元。

(3) 2015 年 2 月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泸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3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 133,700,000.00 元。

(4)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以对门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总金额 65,000.00 万元。总计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实际借款 61,45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172,099,900.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7,950,000.00	2015年09月15日	2031年08月18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签订项目专项借款合同，将其中属于天然气支线建设项目专项借款 346,000,000.00 元，按其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的借款利率维持不变转贷给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7,950,000.00 元。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6,100,000.00	2015年11月10日	2030年11月10日	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 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46,100,000.00 元。
拆出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6,704,000.00	5,175,500.00

(7)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975,477.60	8,017,117.51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720,345.04	3,550,137.0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1,350,000.00
合计		9,695,822.64	12,917,254.5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12,090.95	4,279.14	3,954,134.62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3,524,418.40	347,468.08	4,784,946.40	65,340.58
应收账款	云南劲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630,908.21	479,979.87	6,391,354.42	31,956.77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128,732.89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275,265.00	2,752.65	275,265.00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8,005.62	40.03
应收账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8,241,770.62		8,644,399.14	43,222.00
应收账款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872.85	34.36
应收账款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4,846,021.92		9,042,410.74	45,212.05
应收账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14,870.60	314,870.60	314,870.60	314,870.60
应收账款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326,025.00	1,630.13	2,734,800.00	13,674.00
应收票据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52,842.26			

其他应收款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296,887.50	296,887.50	296,887.50	249,777.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285,117.98	7,000.27		
其他应收款	云南劲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3,102.10	1,415.51		
其他应收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1,947,948.71	9,739.74
其他应收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其他应收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620,269.60	3,101.35
其他应收款	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			257,566.45	1,287.83
其他应收款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9,462.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预付账款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2,091,509.38	
预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69,520.31	
预付账款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5,304.02			
预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商务联合有限公司	20,096.65			
预付账款	云南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7,264.1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3,806,063.31	26,836,636.03
应付账款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8,028,103.15	4,847,585.99
应付账款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3,171,152.60	3,171,152.60
应付账款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3,018,521.50	1,886,369.93
应付账款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700,304.69	3,427,234.93
应付账款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987,883.63	2,256,342.54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	1,502,459.82	

	司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58,247.56	2,173,808.1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7,001.75	857,001.75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40,309.76	80,534.07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750.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2,484.00	563,736.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2,483.77	712,483.77
应付账款	云南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66,160.00	402,160.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328.86	123,328.86
应付账款	云南省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云南省煤）一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76,510.26	76,510.26
应付账款	云南劲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5,578.50	
应付账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9,072.1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560.00	7,560.00
应付账款	福贡云能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258.00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900.00	42,988.35
应付账款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873.29	10,273.29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04.50	5,404.50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4,444.45	4,444.45
应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803,804.57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商务联合有限公司		20,096.65
应付账款	云能投碳排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付利息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613.45	76,670.08
应付利息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2,489.67	218,870.79
其他应付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576,190.45	
其他应付款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4,8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645,530.02	2,988,610.12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3,970.33	
其他应付款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500,9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2,947,671.21	6,253,841.66
其他应付款	京华联科（云南）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3,559,972.55	5,411,109.46

其他应付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2,000.00	2,988.35
其他应付款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3,005,940.00	1,985,608.00
其他应付款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8,448.31	151,335.60
其他应付款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1	77,170.09
其他应付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796.49
其他应付款	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5,620.96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232,695.18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43.21	
合同负债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84,067.51	
合同负债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39,000.00	
合同负债	云南劲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651.1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待履行的重大项目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完成金额
1	曲靖马龙通泉风电场项目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244,993,100.00	1,008,282,345.49
2	会泽县金钟风电场工程项目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354,891,000.00	37,926,987.05
3	红河永宁风电场项目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729,568,400.00	122,416,284.25
	合计	-	<u>9,329,452,500.00</u>	<u>1,168,625,616.79</u>

除上述事项外,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对澜沧县政府提起诉讼，澜沧县政府未通知天然气公司的情况下，擅自将澜沧县特许经营权签给四川兴华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公司申请行政复议无果后，提起行政诉讼。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开庭审理，判决结果为驳回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起诉，将案件移送有管辖权的澜沧县人民法院审理。天然气公司诉被告澜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第三人四川兴华燃气有限公司行政协议、特许经营协议申请撤销案，澜沧县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立案后，于 2022 年 3 月 13 日作出判决。因天然气公司不服判决又向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审理后，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作出发回原法院重审的裁定。澜沧县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开庭，2022 年 12 月 26 日判决驳回原告天然气公司的诉讼请求。天然气公司不服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再次提起上诉。

上述案件尚未最终结案，最终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相关或有收益或负债均未进行确认。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6,036,473.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6,036,473.20
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第一次定期会议、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分别通过，公司 2022 年拟以总股本 920,729,464 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46,036,473.20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 842,634,112.39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2 年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根据国家《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经过集体协商，公司首届四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根据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云劳社函[2006]386 号），公司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企业年金制度。公司企业年金实行公司和个人共同缴费的机制，公司缴费每年按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缴纳，其中 5%在公司经营成本中列支并在税前扣除，超过 5%的部分在公司自有资金中列支；职工个人缴费按公司供款数的 10%缴纳；公司和职工个人缴费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公司本期发生额企业年金缴费比例按 8.33%执行。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盐业务	天然气业务	风电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13,466,802.67	698,756,573.55	398,335,138.27	95,328,101.46	-93,815,082.58	2,612,071,533.37
营业成本	717,722,699.37	669,247,314.63	185,002,461.94	0	-465,184.47	1,571,507,291.47
利润总额	203,096,874.07	-49,351,039.86	170,697,932.77	145,104,843.70	-	342,329,057.68
净利润	172,577,436.73	-55,464,594.15	144,415,737.95	140,791,732.37	127,219,553.00	275,001,816.50
资产总额	1,712,341,847.37	4,301,337,013.43	4,920,116,986.12	2,679,936,939.64	-	13,363,259,186.17
负债总额	358,481,894.11	2,193,161,025.43	2,754,979,588.41	570,709,463.01	-	5,629,166,496.56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32,138.80	100.00%	5,747,387.23	20.80%	21,884,751.57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27,632,138.80	100.00%	5,747,387.23	20.80%	21,884,751.57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合计	27,632,138.80	100.00%	5,747,387.23	20.80%	21,884,751.57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47,387.2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632,138.80	5,747,387.23	20.80%
合计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884,751.57
其中：3个月以内	21,884,751.57
3-6个月	
6-12个月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5,747,387.23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5,747,387.23
合计	27,632,138.8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47,387.23					5,747,387.23
合计	5,747,387.23					5,747,387.2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的比例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21,884,751.57	79.20%	
昆明山创电子有限公司	5,385,548.85	19.49%	5,385,548.85
云南陆良银河纸业有限公司	304,279.70	1.10%	304,279.70
禄丰县三源岭化工有限公司	32,889.40	0.12%	32,889.40
云南炬鹿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14,681.00	0.05%	14,681.00
合计	27,622,150.52	99.9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73,782,848.77	73,782,848.77
其他应收款	155,712,803.73	166,498,219.13
合计	229,495,652.50	240,281,067.9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544,549.55	45,544,549.55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238,299.22	28,238,299.22
合计	73,782,848.77	73,782,848.7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544,549.55	1-2 年	子公司因开展项目投资需要大量资金，无剩余资金支付股利	未发生减值，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应收股利无回收风险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238,299.22	1-2 年	子公司因开展项目投资需要大量资金，无剩余资金支付股利	未发生减值，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应收股利无回收风险
合计	73,782,848.77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890,000.00	4,290,000.00
代垫款	4,481,003.74	5,719.13
保证金	1,533,300.00	1,500,000.00
借款	150,000,000.00	165,000,000.00
合计	160,904,303.74	170,795,719.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500.00		4,290,000.00	4,297,5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4,000.01			894,000.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01,500.01		4,290,000.00	5,191,500.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5,114,303.74
其中：3个月以内	5,084,303.74
3-6个月	
6-12个月	150,030,000.00
1至2年	1,500,0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4,290,000.00
3至4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290,000.00
合计	160,904,303.7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97,500.00	894,000.01				5,191,500.01
合计	4,297,500.00	894,000.01				5,191,500.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	4,451,576.93	0-3 个月	2.77%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0,000.00	5 年以上	2.67%	4,290,000.00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30,000,000.00	6-12 个月以内	80.79%	650,000.00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	6-12 个月以内	12.43%	100,000.00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0-3 个月	0.37%	
合计		159,341,576.93		99.03%	5,04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47,843,966.05		3,847,843,966.05	3,457,843,966.05		3,457,843,966.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3,087,718.75	996,290.60	542,091,428.15	539,680,314.54	996,290.60	538,684,023.94
合计	4,390,931,684.80	996,290.60	4,389,935,394.20	3,997,524,280.59	996,290.60	3,996,527,989.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1,136,096,973.23					1,136,096,973.23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884,007,340.43					884,007,340.43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40,661,570.18	52,000,000.00				492,661,570.18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91,146,671.91					191,146,671.91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3,552,594.22	200,000,000.00				493,552,594.22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2,378,816.08	12,000,000.00				504,378,816.08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20,000,000.00				140,000,000.00	
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457,843,966.05	390,000,000.00				3,847,843,966.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371,067.34			16,038,511.54			12,631,664.74			539,777,914.14	0.00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1,712,956.60			557.41						1,713,514.01	0.00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0.00						600,000.00	996,290.60
小计	538,684,023.94			16,039,068.95			12,631,664.74			542,091,428.15	996,290.60

合计	538,684,023.94			16,039,068.95			12,631,664.74			542,091,428.15	996,290.60
----	----------------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95,328,101.46		5,512,759.49	740,299.68
合计	95,328,101.46		5,512,759.49	740,299.6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876,500.00	155,922,010.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39,068.95	13,508,648.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50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512,522.15	4,474,963.57
合计	152,428,091.10	180,405,622.97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1,013.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64,10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7,490.84	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509,433.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5,725.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86,620.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67,826.64	
合计	31,441,866.4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2%	0.3641	0.3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9%	0.3248	0.3248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满富

2023 年 3 月 30 日